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Rongxin Leasing Co., Ltd



融及资财 · 信达天下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发展中所面临的下列重大事项和风险：

一、重大事项

（一）关联方债权转让事项

2013年9月2日，公司与关联方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资产买卖协议，将RXZL-2011-Z-0313号售后回租合同及《租赁物买卖合同》项下对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享有的设备所有权及租金债权转让给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按转让日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7,154.00万元扣除保证金950.00万元、未实现融资收益余额454.00万元后，确定转让金额5,750.0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款3,460.00万元。公司已于2014年4月收回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尚欠余款2,290.00万元。

（二）报告期，公司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应付票据事项说明

公司2012年、2013年存在与供应商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之间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应付票据，然后通过银行贴现获得资金的情形。公司2012年、2013年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发生额分别为109,228,800.00元和66,780,000.00元。截至2014年2月，上述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均已到期，并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义务。截至2014年6月末、10月末，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分别为350,015,742.20元、207,525,844.80元，均有真实业务背景。公司报告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均已到期，公司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情况，均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及相关票据制度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义务。

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事项使公司2012年底、2013年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同时增加109,228,800.00元和66,780,000.00元；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事项该事项使公司2012年、2013年支付票据贴现利息2,428,914.94元和贴现利息1,999,215.51元，导致2012年、2013年财务费用增加2,428,914.94元、1,999,215.51元，利润总额分别减少2,428,914.94元、1,999,215.51元。

2012年、2013年，公司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情况，均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及相关票据制度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义务。针对上述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融资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承诺：若公司因曾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而遭受相应的处罚，以及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控股股东愿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三）报告期，关联方大额资金往来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公司发生大额资金往来，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部分。公司与关联公司发生大额资金往来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与股东、高管王丁辉、王丁明、林华云、江日华之间的资金往来，主要是公司因暂时性的资金周转，通过向股东、高管暂借款项等原因形成，公司未支付借款利息。

公司与关联公司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福州润昌贸易有限公司、福建银之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之间发生大额资金往来，主要由于：一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应付票据期限与实际业务期限不匹配，为确保资金的周转，公司存在与供应商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之间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应付票据，然后通过银行贴现获得资金的情形。供应商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取得票据贴现后，贴现资金通过融信租赁的关联公司周转到融信租赁的银行账户。二是受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与公司融资租赁项目期限不匹配的影响，公司存在采用受托支付方式向关联公司支付设备采购款，并由关联公司将资金周转回公司，从而实现公司资金临时性周转的情况，由此导致公司与关联公司存在大额资金往来的情形。受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与公司融资租赁项目期限不匹配的影响，公司采用受托支付租赁采购款的形式通过关联公司进行临时性资金周转，虽然该等受托支付行为并不存在实际的采购交易内容，但该等资金均用于了公司业务经营，并不存在股东占用等资金抽逃的情形；此外，针对该等借款，公司与相关贷款人签订了相应的借款合同，根据合同规定采取了相应的保证措施，履行了合同约定的本金及利息还款义务，并未损害贷款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融信租赁企业信用报

告显示，融信租赁无不良或关注类已还清贷款业务。三是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的暂时性往来款项，双方未签订合同、未支付利息。

公司与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暂时性往来款项。

针对短期借款与项目租赁期限的不匹配，公司积极与银行沟通、协商，取得相关银行的支持和理解，公司将短期贷款到期后对应租赁项目的租金收入以应收账款保理或应收账款抵押方式进行融资，银行相应增加与剩余租赁期匹配的中长期贷款以置换流动资金到期的项目贷款，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良性发展。

公司承诺:为彻底杜绝不规范受托支付行为的发生，公司今后将严格遵守商业银行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再发生类似的行为，并及时采取以下措施规范流动资金借款使用情况：第一，深入学习商业银行关于流动资金借款的相关规定，提高公司对于流动资金借款要求的认识；第二，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职责，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严格遵守银行流动资金借款的审批程序；第三、加强与相关商业银行的充分沟通，按融资租赁业务期限匹配贷款期限。第四，公司不再发生无实际采购交易内容的受托支付方式银行贷款。第五，强化资金规范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杜绝与关联方发生不规范资金往来。

针对上述大额资金往来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承诺：若公司大额资金往来中存在抽逃资金的行为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控股股东愿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四）行业监管事项

根据《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商务部对全国融资租赁企业实施监督管理，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负责监管本行政区域内的融资租赁企业。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闽政办[2014]25号），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是福建省融资租赁行业的省级主管部门。

融信租赁作为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福建省首家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民营内资试点企业，其融资租赁业务经营受到商务部以及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监督管理。未来，对于融信租赁所处的内资试点融资租赁企业

的监管政策可能会发生调整，在业务范围、投融资渠道、风险防范、信息报备等方面可能会有更高的要求 and 更严格的监管措施。如果融信租赁出现违反融资租赁的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的处罚或者无法适应未来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而不能积极主动调整经营战略，可能会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风险事项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可能性。目前，公司开展的租赁项目承租人信用等级较高，信用记录良好。由于融资租赁的租金回收期一般较长，因此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严格的审批流程，制定保证金和第三方担保制度。同时，公司制定了对已起租项目保持持续跟踪制度，及时了解承租人财务、信用等方面信息，控制信用风险。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存在发生的可能。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租赁项目租金回收期与该项目借款偿还期在时间和金额方面不匹配而导致出租人遭受损失的可能。公司在开展租赁业务时尽可能保持借款期限与租赁期一致，并在制定租金回收方案时充分考虑借款偿还的期限和方式，以降低时间和金额错配带来的流动性风险，但由于客户实际融资需求以及银行信贷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流动性风险依然可能对公司发展产生影响。此外，在承租人逾期支付租金或无法支付租金时，公司一般通过诉讼来解决租金逾期的问题，但受诉讼等法律程序期限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仍有可能短期内难以收回租金甚至无法收回租金，因此，公司通过诉讼解决承租人逾期支付租金或无法支付租金亦将对公司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

（三）政策风险

目前国家对融资租赁公司实行区别监管政策，具体包括由银监会监管的金融租赁公司、由商务部监管的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和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融

信租赁是商务部批准成立的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之一。2004 年以来，商务部陆续下发了《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租赁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监管工作的通知》、《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等监管办法。因此，未来行业监管格局和政策的变动可能会对整个行业的发展带来重大影响。

（四）行业风险

租赁行业风险指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动所造成的租赁项目所在的行业景气或不景气的波动风险。公司所涉及的租赁行业众多，在工程设备、纺织设备、电力设备和印刷设备等多个基础领域开展业务。由于受整体宏观经济的影响以及各行业不同的产品周期，一旦下游行业出现投资减少、产业结构调整等波动，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人才与业务操作风险

现代融资租赁作为一种特殊的融资方式和交易方式，既是资本密集型，更是智力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业务涉及金融、会计、国际贸易、保险、法律等专业知识，并且业务操作流程复杂，每一操作步骤一旦有所疏忽就可能对项目产生严重影响，因此从业人员必须具备高素质和高度责任心。目前，公司虽然已拥有较为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但未来开拓新行业方面的人才短缺会给公司业务带来一定影响。

（六）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风险

公司 2013 年 7 月 22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3】信银榕古字第 2013084622 号），为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授信人民币 1000 万元最高额度内提供担保，该最高额度授信指自 2013 年 7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 月 22 日期间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票据、保函、信用证等各类银行业务。

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平银福 V 额保字 20131112 第 001-1 号），为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4000 万元中的 1500 万元提供担保。根据 2013 年 12 月 14 日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签署的《贷款合同》（合同编号：平银福 V 贷字 20131112 第 001 号），该 1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4 日。

根据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由福州鼓楼征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 2013 年审计报告（福征安审字[2014]第 FA05-043 号），2013 年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1,254,833.08 元、利润总额 14,298,506.63 元、净利润 14,243,053.46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9,591,553.28 元、2013 年底资产总额 109,249,708.26 元、流动资产 103,589,203.65 元、净资产 35,347,201.09 元。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还款能力。融信租赁加强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管理，定期关注被担保对象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时发现潜在的坏账风险。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承诺按期归还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涉及的相关贷款。但报告期内，融信租赁为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担保事项形成不良负债的风险仍然存在，如果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未能及时还款，融信租赁的对外担保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租赁物处置风险

融资租赁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存在由于承租方违约而导致的租赁物处置的情况，在租赁物处置过程中会由于市场行情、设备流通性、设备的运营状况导致的可能无法或者延迟进行租赁物处置的风险，因此需要融资租赁公司在项目审核中充分考虑到租赁物本身的价值、流通性及处置难易度等因素，同时需要要求融资租赁公司建立相应的租赁物处置渠道及团队，以应对租赁物处置的风险。

（八）承租人违约风险

由于融资租赁的租金回收期一般较长，因此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严格的审批流程，制定保证金和第三方担保制度，对资信不良的承租人尽量缩减控制其业务量。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存在发生的可能，因此该风险也不可避免。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融信租赁	指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咨咨询	指	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智投资	指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智网络	指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融信众策	指	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信嘉策	指	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信扬策	指	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平潭中智	指	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潭中创	指	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
各期末	指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底
租赁	指	出租人将自己所拥有的某种物品交与承租人使用，承租人由此获得在一段时期内使用该物品的权利，但物品的所有权仍保留在出租人手中。承租人为其所获得的使用权需向出租人支付一定的费用（租金）
融资租赁	指	出租人根据承租人对租赁物件的特定要求和对供货人的选择，出资向供货人购买租赁物件，并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则分期向出租人支付租金，在租赁期内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出租人所有，承租人拥有租赁物件的使用权。租期届满，租金支付完毕并且承租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履行完全义务后，对租赁物的归属没有约定的或者约定不明的，可以协议补充；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确定，仍然不能确定的，租赁物件所有权归出租人所有。
经营租赁	指	出租人不仅要向承租人提供设备的使用权，还要向承租人提供设备的保养、保险、维修和其他专门性技术服务的一种租赁形式。
售后回租	指	公司为有流动资金需求的客户提供融资服务，由融信租赁购买客户自有资产，并回租于客户使用。租赁期满，资产归还客户所有。属于供货商和承租人为同一主体的情形。
直接租赁	指	直接租赁由公司根据客户资产购置计划，由公司采购资产并租于客户使用。租赁期满，资产归客户所有。
分期收款销售	指	商品已经售出，但货款分期收回的一种销售方式。适合于具有金额大、收款期限长、款项收回风险大特点的重大商品交易，如重型设备等。从某种意义上说，它相当于出售商品企业给购货方提供了一笔长期无息贷款。
厂商租赁	指	公司为装备制造企业或经销企业（下称厂商）的下游客户提供融资服务，向厂商采购设备，并出租于厂商推荐的下游客户使用。通过厂商租赁，可以促进厂商产品销售和货款回笼。公司与厂商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形成一个共同利益体按厂商租赁的模式进行业务开展。公司授信于厂商可直接跟客户洽谈融资租赁服务，厂商亦授权公司可以直接跟客户进行设备购买的洽谈。双方利用自身的营销渠道推广对方的产品，拓宽了双方的营销渠道。
售后回购	指	销售商品的同时，销售方同意日后将同样或类似的

		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回购价格固定或原销售价格加合理回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企业不应确认销售商品收入。融信租赁收到的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冲减财务费用。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指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	指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浦发银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峡银行	指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农商行	指	福州农村商业银行
华夏银行	指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机构类	指	国内的银行或其附属的非银行金融机构都可以直接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在租赁市场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资金力量雄厚、融资成本低、有网络为依托。信用信息完善、客户群体多是这类机构的优势。
厂商机构类	指	主要由厂家或商家为投资背景成立的租赁公司。投资目的是为了促销和从事产品的租赁经营业务。国外许多规模较大的生产厂商，都拥有自己的租赁公司，并成为其国内租赁市场的重要参与者。
独立机构类	指	这类租赁公司的股东多为大型外贸、物流、综合性企业集团和各类专业投资机构。也可以由两家或更多家的金融机构、制造厂商投资设立，或是由各种类型的财务咨询、融资中介服务机构设立的独立的融资租赁公司。这类租赁公司往往有广泛的客户群体，长期的资金来源优势，明确的行业定位，具备一定的专业优势。这类租赁公司的重要优势在于它既不附属于提供资金的银行，也不附属于提供设备的制造厂商和承租客户，是服务于银行、厂商和客户的独立的负债、投资和资产管理的平台。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4
一、公司概况	14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14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37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3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1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41
二、主要服务的业务流程	43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6
四、业务情况	50
五、商业模式	57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市场规模、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监管情况、行业准入条件和行业特有风险	6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1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1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76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77
五、同业竞争情况	78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8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事项	82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8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6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6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100
三、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23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71
六、对持续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担保等事项	184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85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186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86
十、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92
十一 公司财务部分会计处理相对一般企业的差异情况	194
十二、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199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2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3
三、律师声明.....	204
四、审计机构声明.....	205
第六节 附件	20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丁辉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7年3月5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109号东煌大厦16楼01室

电话：0591-88390079

传真：0591-88390000

网址：<http://www.rxzl.com.cn/>

邮编：350003

信息披露负责人：王海亮

所属行业：L71租赁业（依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主要业务：公司专业从事融资租赁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798379848-8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一）股票代码：831379

（二）股票简称：融信租赁

（三）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四) 每股面值：1.00元

(五) 股票总量：20,000万股

(六) 挂牌日期：【】

(七) 本次挂牌公开转让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2.8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八) 公司股票挂牌之日可流通股份：5,408.33万股

公司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共计5,408.33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	备注
1	王丁辉	100,000,000.00	25,000,000.00	董事长兼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2	王丁明	51,000,000.00	12,750,000.00	副董事长
3	平潭中智	34,000,000.00	11,333,300.00	-
4	平潭中创	15,000,000.00	5,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00	54,083,300.00	-

（九）监管部门相关批复

经项目组核查，商务部是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的审批部门和相关监督管理办法的制定部门。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闽政办[2014]25号），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是福建省融资租赁行业的省级主管部门。

作为融信租赁的直接主管部门，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2014年6月出具《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支持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在今年5月的风险排查中，未发现融信租赁存在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超范围经营等违法行为，支持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挂牌。

此外，公司从银行取得的资金均为借款银行针对融资租赁项目直接授信贷款，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配合银行做过桥的同业拆借等《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银发【2014】127号）文件所涉及的情形。

商务部流通发展司作为融信租赁的设立批准部门，融信租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之“一、重点问题”之“4、请公司补充披露本次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是否需要取得公司设立批准部门的批复，以及监管部门对公司是否符合日常监管要求、是否同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意见。请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相关要求，将相关申报文件及《反馈意见》通过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递交给商务部流通发展司审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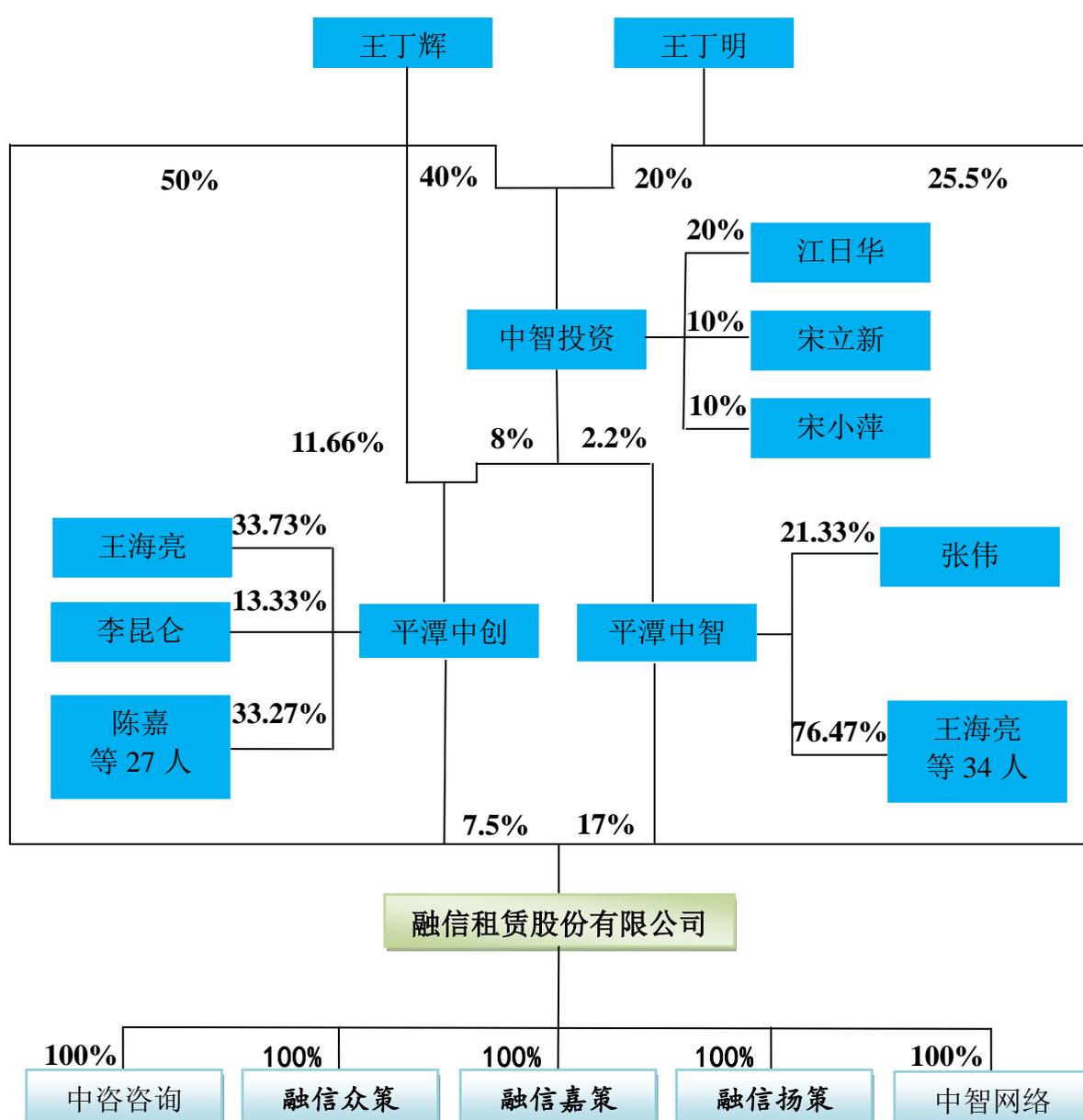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通过与商务部流通发展司相关工作人员充分沟通，其认可融信租赁已取得相关资质，直接主管部门为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并已通过2014年5月的风险排查；认可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所出具的《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支持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根据商务部《关于“十二五”期间促进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支持融资租赁企业运用上市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商务部流通发展司无需另行出具批复文件。

主办券商认为，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融资租赁行业监管要求建立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及流程，符合融资租赁行业的准入条件及相关要求，依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并已取得监管部门支持挂牌的相关意见，符合监管部门的日常监管要求，符合贵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注]：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王丁辉等 28 位自

然人共同出资 1650 万元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中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32 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 8%，为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自然人王丁辉出资 1,034.22 万元，占出资比例 62.68%。

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王为兵等 32 位自然人共同出资 6000 万元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一期出资 1650 万元），其中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32 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 2.20%，系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平潭县潭城镇北村新垄 57 号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企业投资咨询；租赁服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上述公司股权情况及出资来源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出资来源
1	王丁辉	120.00	货币	40.00	自有资金
2	江日华	60.00	货币	20.00	自有资金
3	王丁明	60.00	货币	20.00	自有资金
4	宋立新	30.00	货币	10.00	自有资金
5	宋小萍	30.00	货币	10.00	自有资金
合计		300.00		100.00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王丁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0,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 50.00%，并通过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家合伙企业间接控制公司 24.5% 的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74.50%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王丁辉先生，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EMBA 在读。1996 年 3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闽发证券有限公司经理；1998 年 11 月至 1999 年 6 月从事

服装和油品贸易；1999年10月至2001年8月任福建三江经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1年11月至2003年3月任福清市旧货市场副总经理。2003年6月至2007年1月任福建福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10年2月任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7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是否存在争议
1	王丁辉	100,000,000.00	50.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2	王丁明	51,000,000.00	25.5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3	平潭中智	34,000,000.00	17.00	有限合伙企业	直接持有	否
4	平潭中创	15,000,000.00	7.50	有限合伙企业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	-	-

1、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平潭县潭城镇瑞珑庄（现新垄庄 57 号 203 室）
投资额（万元）	1650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对金融业的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方可经营）
合伙协议主要条款	出资方式为现金一次性缴付到位；本企业有新合伙人入伙时，须经合伙事务执行人同意，并依法订立书面协议。订立书面协议时，合伙事务执行人应向新合伙人告知本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新入伙的普通合伙人对入伙前的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新入伙的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入伙前的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事由；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收益分配	各方同意按各自认缴的出资比例分配利润,收益分配的前提为在合伙企业存续期结束后,或经合伙人会议决定的更早时间,在扣除管理费后分配当期收益(包括红利和利息);以及在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投资项目,收到出售收入后,尽快将回收的本金和收益派发给合伙人。
------	---

上述企业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出资来源
1	王海亮	556.60	556.60	33.73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	李昆仑	220.00	220.00	13.33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	王丁辉	192.445	192.445	11.66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4	中智投资	132.00	132.00	8.0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5	陈嘉	110.00	110.00	6.67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6	唐川龙	33.00	33.00	2.0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7	范秋默	33.00	33.00	2.0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8	陈 华	27.39	27.39	1.66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9	雷剑飞	21.945	21.945	1.33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0	黄 航	21.945	21.945	1.33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1	江日华	21.945	21.945	1.33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2	阮智宇	19.80	19.80	1.2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3	方 烨	19.80	19.80	1.2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4	陈江城	19.80	19.80	1.2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5	陈春桃	16.50	16.50	1.0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6	林华云	16.50	16.50	1.0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7	王风华	16.50	16.50	1.0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8	吴贵奎	16.50	16.50	1.0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9	乐金珠	16.50	16.50	1.0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0	林飞牛	13.20	13.20	0.8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1	吴焕明	13.20	13.20	0.80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2	张晓兰	12.045	12.045	0.73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3	张林晶	12.045	12.045	0.73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4	常 晖	11.00	11.00	0.67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5	郑余恒	11.00	11.00	0.67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6	马彩虹	10.89	10.89	0.66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7	蔡逸超	10.89	10.89	0.66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8	郭 燕	10.89	10.89	0.66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9	谢芝静	10.89	10.89	0.66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0	陈 楠	10.89	10.89	0.66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1	陈美清	10.89	10.89	0.66	6/2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合计	1650.00	1650.00	100.00			

注:上述合伙人中,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余均为有限合伙人,融信租赁董事长、控股股东王丁辉对上述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有实际控制权。

2、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平潭中智”）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平潭县潭城镇瑞珑庄（现新垄庄 57 号 202 室）
投资额（万元）	6000
经营范围	对金融业的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方可经营）
合伙协议主要条款	出资额的缴付期限：首期缴付时间：2012 年 6 月 19 日，按按认缴额的 27.5% 缴付，即缴付 1650 万元；第二次缴付时间：已于 2014 年 8 月 7 日缴清 4350 万元。出资额的缴付，由执行合伙事务合伙人向各合伙人发出缴资通知书，各合伙人应当在收到该通知书之日起七日内将当期出资足额缴付至本企业指定账户。最晚交付期限：各合伙人收到执行合伙人发出的缴资通知书后三个月的最后一天为最晚缴付期限。
收益分配	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分配利润

上述企业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出资来源
1	张伟	1280.00	1280.00	21.33	10/15/2013	货币	自有资金
2	王海亮	619.30	619.30	10.32	6/1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	王优嘉	400.00	400.00	6.67	10/15/2013	货币	自有资金
4	廖浩翔	399.00	399.00	6.65	6/1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5	陈颖	363.00	363.00	6.05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6	余栋	363.00	363.00	6.05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7	陈筱东	333.00	333.00	5.55	6/11/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8	陈庚	234.00	234.00	3.90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9	黄昌玲	233.70	233.70	3.90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0	陈淑兰	230.00	230.00	3.83	10/15/2013	货币	自有资金
11	林小娟	200.00	200.00	3.33	10/15/2013	货币	自有资金
12	何传恩	183.00	183.00	3.05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3	中智投资	132.00	132.00	2.20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4	卓廷厚	132.00	132.00	2.20	6/18/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5	刘彦清	126.30	126.30	2.11	8/10/2014	货币	自有资金
16	赵林燕	66.00	66.00	1.10	6/14/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7	余婷	60.00	60.00	1.00	8/10/2014	货币	自有资金
18	张振云	51.70	51.70	0.86	6/11/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19	黄瑞花	33.00	33.00	0.55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0	陈金章	33.00	33.00	0.55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1	陈月华	33.00	33.00	0.55	6/11/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2	陈贻瑞	33.00	33.00	0.55	6/13/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3	王娇瑜	33.00	33.00	0.55	6/11/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4	黄贤华	33.00	33.00	0.55	6/18/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5	兰伟强	33.00	33.00	0.55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6	上官常川	33.00	33.00	0.55	6/1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7	朱朝晖	33.00	33.00	0.55	6/13/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8	林相儒	33.00	33.00	0.55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29	薛成浩	33.00	33.00	0.55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0	陈英	33.00	33.00	0.55	6/12/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1	林位举	33.00	33.00	0.55	6/14/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2	高勇武	33.00	33.00	0.55	6/1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3	温之炜	33.00	33.00	0.55	6/18/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4	林杨	33.00	33.00	0.55	6/1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5	缪炼秋	33.00	33.00	0.55	6/1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36	阮圣锋	33.00	33.00	0.55	6/15/2012	货币	自有资金
	合计	6000.00	6000.00	100.00			

注：上述合伙人中，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余均为有限合伙人，融信租赁董事长、控股股东王丁辉对上述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有实际控制权。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王丁辉等28位自然人共同出资1650万元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中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32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8%，为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自然人王丁辉出资1,034.22万元，占出资比例62.68%。

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王为兵等32位自然人共同出资6000万元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一期出资1650万元），其中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32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2.20%，系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由王丁辉、王丁明、江日华、宋立新、宋小萍分别出资120万元、60万元、60万元、30万元、30万元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亦为王丁辉控制的公司。

因此，自然人王丁辉通过控制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和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家合伙企业。

此外，公司股东王丁明系王丁辉之兄。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7年3月，福建融信设备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设立

2007年2月，王丁辉、王丁明、陈能建、王敏、程志勇等5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福建融信设备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均由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

2007年2月27日，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07）鑫融NYZ字第011号”《验资报告》。

2007年3月5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其核发了注册号为35010020294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7,100,000.00	71.00
2	程志勇	2,000,000.00	20.00
3	王丁明	500,000.00	5.00
4	陈能建	200,000.00	2.00
5	王敏	200,000.00	2.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2009年2月，股权转让及注册资本增至10,000万元

2009年2月23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原股东陈能建、王敏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20万股股份均以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丁明；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本次新增股本由原股东王丁辉、王丁明分别认购3090万股、910万股，新股东李宗根、薛来强分别认购2500万股、2500万股，每股认购价格为1

元。

2009年2月，陈能建、王敏分别与王丁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能建、王敏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0万股股份以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丁明。

2009年2月27日，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增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09）鑫融NYZ字第016号”《验资报告》，截止2009年2月27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全部新增注册资本，均为货币出资。

2009年3月4日，公司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501001000948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38,000,000.00	38.00
2	李宗根	25,000,000.00	25.00
3	薛来强	25,000,000.00	25.00
4	王丁明	10,000,000.00	10.00
5	程志勇	2,000,000.00	2.00
合 计		100,000,000.00	100.00

3、2009年9月，注册资本增至17000万元

2009年9月8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1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7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由王丁辉认购4600万股，王丁明认购2400万股，每股认购价格为1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9年9月17日，福建鑫玉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09）鑫融NYZ字第095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9月17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7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9年9月18日，公司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501001000948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实缴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84,000,000.00	84,000,000.00	49.41
2	王丁明	34,000,000.00	34,000,000.00	20.00
3	李宗根	25,000,000.00	25,000,000.00	14.71
4	薛来强	25,000,000.00	25,000,000.00	14.71
5	程志勇	2,000,000.00	2,000,000.00	1.17
合 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00.00

4、2010年3月，股权转让

2010年3月8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李宗根、薛来强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500万股、2500万股均以2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丁辉；同日，出让方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134,000,000.00	78.82
2	王丁明	34,000,000.00	20.00
3	程志勇	2,000,000.00	1.18
合 计		170,000,000.00	100.00

2010年3月23日，公司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501001000948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2010年8月，公司名称变更为“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5日，公司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501001000948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2010年10月，股权转让

2010年8月27日，王丁辉与宋立新、宋小萍分别签署了《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

权转让协议》，约定王丁辉向宋立新、宋小萍分别转让1700万股，转让价格均为1700万元。

2010年8月3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0年10月9日，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章程修改变更事项备案。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实缴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8.82
2	王丁明	34,000,000.00	34,000,000.00	20.00
3	宋立新	17,000,000.00	17,000,000.00	10.00
4	宋小萍	17,000,000.00	17,000,000.00	10.00
5	程志勇	2,000,000.00	2,000,000.00	1.18
合 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00.00

7、2012年6月，注册资本增至20000万元

2012年6月27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7000万元增至20000万元，别由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以货币方式分别认购1500万股，每股认购价格为1.1元，合计股份认购价款为3300万元。

2012年6月28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福州分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1FZA1052”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6月27日止，公司已收到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出资额各1650万元，合计33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余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年6月28日，公司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501001000948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100,000,000.00	50.00
2	王丁明	34,000,000.00	17.00
3	宋立新	17,000,000.00	8.50
4	宋小萍	17,000,000.00	8.50
5	程志勇	2,000,000.00	1.00
6	平潭中智	15,000,000.00	7.50
7	平潭中创	15,000,000.00	7.50
合 计		200,000,000.00	100.00

8、2013年5月， 股权转让

2013年5月16日，原股东宋立新、宋小萍分别与王丁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宋立新、宋小萍将其分别持有的1700万股以1870万元转让给王丁明，每股转让价格为1.1元。

此次股权转让受让方王丁明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系董事长王丁辉之兄，亦为公司原股东。王丁明与宋小萍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经项目组核查，2010年8月，融信租赁因经营发展需要引入宋小萍作为新进股东，公司股东王丁辉于2010年8月27日与宋小萍签署了《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由股东王丁辉转让融信租赁1700万股股权以1700万元作价给宋小萍。当时宋小萍由于资金周转问题不能及时支付相关股权转让价款，故和股东王丁辉商议暂借该股权转让款。

2013年5月，宋小萍因与公司经营理念存在差异退出融信租赁股东。2013年5月16日，宋小萍与王丁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原股东宋小萍将其持有的1700万股股权转让给公司股东王丁明。

2013年5月16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100,000,000.00	50.00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2	王丁明	68,000,000.00	34.00
3	程志勇	2,000,000.00	1.00
4	平潭中智	15,000,000.00	7.50
5	平潭中创	15,000,000.00	7.50
合 计		200,000,000.00	100.00

2013年6月6日，公司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备案登记手续。

9、2013年10月，股权转让

2013年9月30日，王丁明与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王丁明将其持有的1700万股以1870万元价格转让给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100,000,000.00	50.00
2	王丁明	51,000,000.00	25.50
3	程志勇	2,000,000.00	1.00
4	平潭中智	32,000,000.00	16.00
5	平潭中创	15,000,000.00	7.50
合 计		200,000,000.00	100.00

2013年10月18日，公司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备案登记手续。

10、2013年11月，股权转让

2013年10月31日，程志勇与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程志勇将其持有公司200万股以220万元价格转让给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100,000,000.00	50.00
2	王丁明	51,000,000.00	25.5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	平潭中智	34,000,000.00	17.00
4	平潭中创	15,000,000.00	7.5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2013年11月6日，公司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备案登记手续。

11、历次股权转让对价及支付情况

主办券商核查了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协议、支付凭证以及转让方、受让方事后确认说明。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均签署相关协议，涉及的相关款项已结算完毕，履行了必要的相关法律程序，不存在委托持股等情形，亦不存在潜在的争议或纠纷。

律师认为，涉及公司历次股权转让款项已结算完毕，且各股东均已对出资情况发表说明并承诺，不存在代持情形，公司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潜在纠纷。

序号	日期	转让方	受让方	股权对价（元）	受让股份数量（股）	支付情况	代持情况（是/否）
1	2009年2月23日	陈能建	王丁明	200,000	200,000	支付完毕	否
		王敏		200,000	200,000		
2	2010年3月8日	李宗根	王丁辉	25,000,000	25,000,000	支付完毕	否
		薛来强		25,000,000	25,000,000		
3	2010年10月9日	王丁辉	宋立新	17,000,000	17,000,000	注1	否
			宋小萍	17,000,000	17,000,000		
4	2013年5月16日	宋立新	王丁明	18,700,000	17,000,000	注2	否
		宋小萍		18,700,000	17,000,000		
5	2013年10月18日	王丁明	平潭中智	18,700,000	17,000,000	支付完毕	否
6	2013年11月6日	程志勇	平潭中智	2,200,000	2,000,000	支付完毕	否

注1：2010年8月27日，王丁辉与宋立新、宋小萍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丁辉向宋立新、宋小萍分别转让1700万股，转让价格均为1700万元。当时宋立新、宋小萍由于资金周转问题未支付相关股权转让款。

注2：2013年5月16日，原股东宋立新、宋小萍因经营理念差异退出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宋立新、宋小萍在与王丁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原股东宋立新、宋小萍将其分别持有的公司1700万股以18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原股东王丁明。2014年7月，王丁辉、王丁明、宋小萍、宋立新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出具说明，涉及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债权债务已结算完毕，不存在潜在的纠纷或争议。

2014年7月，王丁辉、王丁明、宋立新和宋小萍就上述股权转让共同出具说明，确认原股东宋立新和宋小萍经过上述股权转让后，已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三方债权债务

关系已结算完毕，不存在潜在的股权争议或纠纷及其他法律风险。

（六）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情况如下：

1、子公司

（1）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福建省建阳市闽北经济开发区童游工业园区
成立日期	2007年6月20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股东情况	王娇瑜持有80%股权，陈贤庭持有20%股权[注]
法定代表人	陈贤庭
经营范围	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组装、维修（不含特种设备）、销售、租赁；对工程机械、重卡汽车、商用车交易市场的投资开发、配套管理服务，引进工程机械品牌代理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2013年11月之前，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为：融信租赁持股51%，王娇瑜持股29%，陈贤庭持股20%。2013年11月，公司与王娇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夷欣缘51%股权按照原投资成本510万元转让王娇瑜。公司于2013年11月收到王娇瑜股权转让款510万元，夷欣缘于2013年11月27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平潭县潭城镇北村新垄057号204室
成立日期	2012年9月27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股东情况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企业投资咨询；租赁服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89 号置地广场 14 层 03 室 D 单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东情况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通信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自动化工程设计；网页制作；商务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的批发、代购代销及网上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闻居路 1333 号 C 区一层 Z424 室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股东情况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的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闻居路 1333 号 C 区一层 Z418 室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股东情况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闻居路 1333 号 C 区一层 Z423 室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10 万元
股东情况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 层 A6 室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40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货币	75.00
2	峻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货币	25.00
	合计	4,000.00		100.00

(8) 军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军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闻居路 1333 号 C 区一层 Z239 室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5 日
注册资本	37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775.00	货币	75.00
2	拓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25.00	货币	25.00
合计		3,700.00		100.00

2、分公司

（1）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企业名称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5 楼 35T12 室
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4 日
企业负责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从事公司委托相关业务（企业经营项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企业名称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 99 号 8B 单元之一
成立日期	2012 年 9 月 7 日
企业负责人	陈华
经营范围	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医疗设备、房产的租赁；生产设备、办公设备、通信设备、环保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设备、飞机、船舶、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的租赁；租赁业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公司

企业名称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公司
住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市闽北经济开发区童游组团一期 8#地 1-3 层 3#仓库-3
成立日期	2014 年 2 月 20 日
企业负责人	王为兵
经营范围	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医疗设备、房产的租赁；生产设备、办公设备、通信设备、环保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设备、飞机、船舶、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的租赁；租赁业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4)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企业名称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三路 77 号 7 幢 9 层 932 室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17 日
企业负责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受母公司委托办理相关业务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 董事**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王丁辉	中国	无	35012719731015xxxx	2013.9.16-2016.9.15
2	王丁明	中国	无	35012719710318xxxx	2013.9.16-2016.9.15
3	江日华	中国	无	35212319621209xxxx	2013.9.16-2016.9.15
4	王海亮	中国	无	35018119810129xxxx	2013.9.16-2016.9.15
5	陈嘉	中国	无	35010419750831xxxx	2014.1.12-2016.9.15

1、王丁辉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实际控制人”。

2、王丁明先生，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厦门大学EMBA。1992年7月至2008年7月在福清市康辉中学任教；1999年3月创办福清市旧货市场；2003年5月至2007年12月任福清市语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福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3月至今历任融信租赁董事兼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3、江日华先生，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7月至1988年9月在福建省建瓯三中任教；1990年7月至1995年8月任福建经济管理职业学院讲师、福建行政学院法律教研室主任；1995年8月至今任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业务执行合伙人、主任；2009年9月至今任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5月至今任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4、王海亮先生，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9月至2001年12月任职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销售代表职位；2004年5月至2012年3月历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华中大区推广经理、区域销售经理、高级品牌经理、市场总监；2012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4年6月担任福建瑞普科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5、陈嘉先生，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9月至2003年4月就职于福州市政府第二办公室；2003年5月至2006年6月，任福建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员；2006年11月至2011年5月担任福建江夏学院教员；2010年6月至2013年10月担任福建鸿鼎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方 焯	中国	无	35010219811023xxxx	2014.3.29-2017.3.28
2	王为兵	中国	无	35018119851207xxxx	2014.3.29-2017.3.28
3	陈春桃	中国	无	35012719640327xxxx	2014.3.29-2017.3.28

1、**方焯女士**，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06年9月任教于福州海峡职业技术学院管理系；2007年1月至2009年8月任晶特尔齿科会所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1年7月在厦门大学管理学院MBA学习；2011年8月起历任公司董事长秘书、风控总监助理、总裁助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2、**王为兵先生**，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中学历。2006年10月至2008年5月个人投资经营北京润发超市；2008年5月至2012年1月任山西省煤炭运销集团和顺县吕鑫煤业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12年3月起任公司人事行政专员；现任公司监事。

3、**陈春桃先生**，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中学历。2011年11月至2014年2月任福州润昌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王丁辉	总经理	中国	无	35012719731015xxxx	2013.9.16-2016.9.15
2	李昆仑	副总经理	中国	无	34220119750828xxxx	2014.2.28-2017.2.27
3	王海亮	董事会秘书	中国	无	35018119810129xxxx	2013.9.16-2016.9.15
4	范秋默	财务总监	中国	无	35212319680729xxxx	2014.2.28-2017.2.27

1、**王丁辉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2、**李昆仑先生**，副总经理，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9月至1999年9月在安徽省宿州市农业银行工作；2001年8月至2014年2月历任招商银行福州分行江滨支行零售部副经理、公司部副经理、白马支行公司部经理、行长助理、副行长。2014年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3、**王海亮先生**，董事会秘书，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4、**范秋默女士**，财务总监，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理财规划师。1991年8月至2001年6月历任建瓯市电力公司财务科主办会计、审计科审计科长；2001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建瓯市汇光发

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4年10月至2006年12月任福建太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10月至2010年1月任建瓯市兴光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太禹集团东片财务总监；2011年2月至2013年12月任万鼎硅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投融资总监兼财务总监。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25,174.08	101,343.49	100,539.4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043.89	25,215.29	23,558.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043.89	25,215.29	23,135.95
每股净资产（元）	1.30	1.26	1.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0	1.26	1.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21%	75.11%	76.55%
流动比率（倍）	1.17	1.12	0.89
速动比率（倍）	1.17	1.12	0.89
项目	2014年 1-6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万元）	3,344.28	9,112.54	10,722.34
净利润（万元）	828.60	2,049.71	1,859.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28.60	2,079.34	1,89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60.81	1,577.85	1,872.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60.81	1,607.49	1,912.34
主营业务毛利率（%）	100	72.69	67.11
净资产收益率（%）	3.23	8.60	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8	9.31	6.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0.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6	1.75	3.58
存货周转率（次）	-	127.87	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405.23	2,074.48	5,257.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7	0.10	0.26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新增股份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应收账款期初账面余额）÷2）

4、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末账面价值+存货期初账面价值）÷2）

5、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S为公司股份的年度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增资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股份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股份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8、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9、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
- 10、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1、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住所：上海市新闻路1508号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62151789

项目小组负责人：马建功

项目小组成员：代敬亮、王延民、陈力、周晓胜、陈浩武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朱黎庭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15楼

联系电话：021-22116000

传真：021-22116111

经办律师：柳宁、张洁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叶韶勋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电话： 010-59675588

传真： 010-65547190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勇、阮朝宏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五）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经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内资试点融资租赁企业。根据公司租赁业务实质分类，公司目前主要租赁业务模式可分为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和直接融资租赁，同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分期收款销售的业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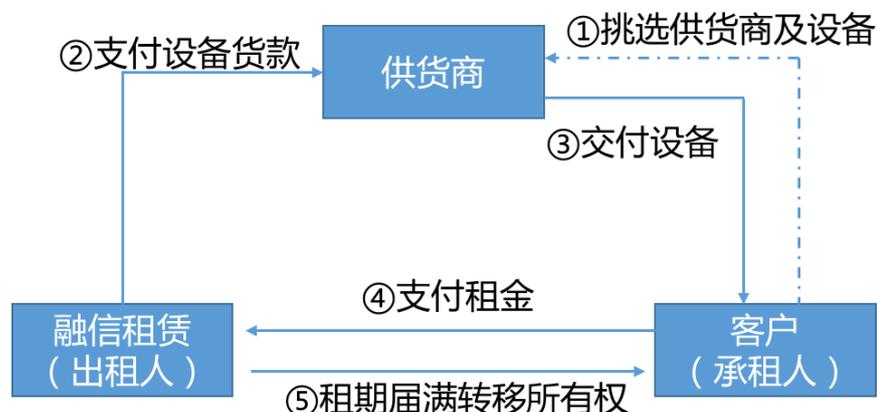
融信租赁是福建省首家民营内资融资租赁公司。公司立足福建，面向全国，凭借创新的租赁产品和卓越的客户服务，致力于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提供商”。通过与设备厂商、经销商、终端用户及银行战略协作，为中小企业及个人用户提供高效、便捷、个性化、全方位的租赁解决方案。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的主要服务

公司的主要服务分为两类，即融资租赁和分期收款销售。其中融资租赁又分为直接融资租赁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所有的融资租赁均由基础的融资租赁模型衍生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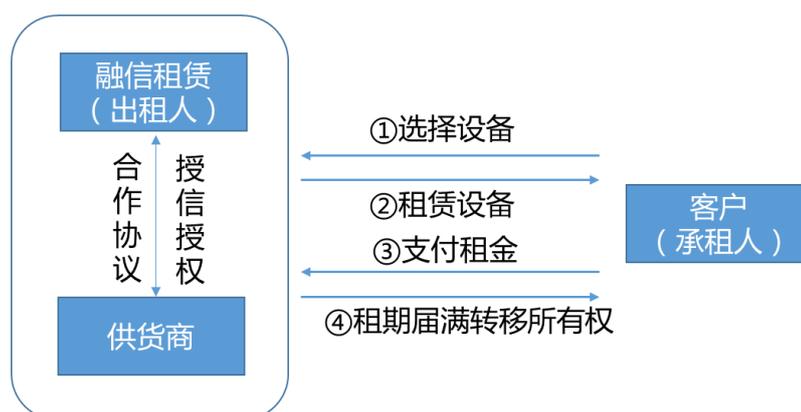
基础的融资租赁业务涉及三方（出租人、承租人、供货商）和两个合同（购销合同、租赁合同）。具体模型图如下：



1、直接融资租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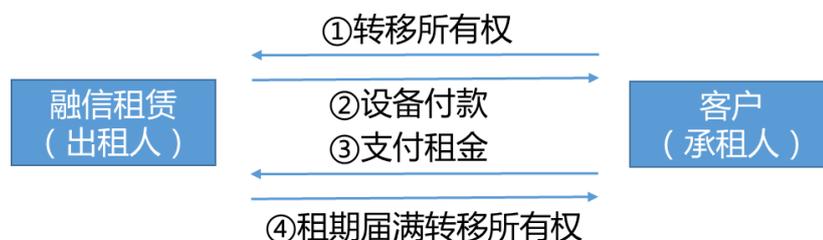
公司根据客户资产购置计划，由融信租赁采购资产并租于客户使用。租赁期满，资产归客户所有，业务模型与上述基础模型一致。

其中：厂商租赁模式为直接融资租赁的特殊形式。公司为装备制造企业或经销企业（下称厂商）的下游客户提供配套的融资服务，向厂商采购设备，支付货款，并出租于厂商推荐的下游客户使用。通过厂商租赁，可以促进厂商产品销售和货款回笼。公司与厂商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形成一个共同利益体，按厂商租赁的模式进行业务开展。公司授信于厂商可直接跟客户洽谈融资租赁服务，厂商亦授权公司可以直接跟客户进行设备购买的洽谈。双方利用自身的营销渠道推广对方的产品，扩宽了双方的营销渠道。厂商租赁的模型图如下：



2、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公司为有资金需求的客户提供融资服务，由融信租赁购买客户自有资产，并回租于客户使用。租赁期满，资产归还客户所有。属于基础模型中供货商和承租人为同一主体的情形。具体模型图如下：



3、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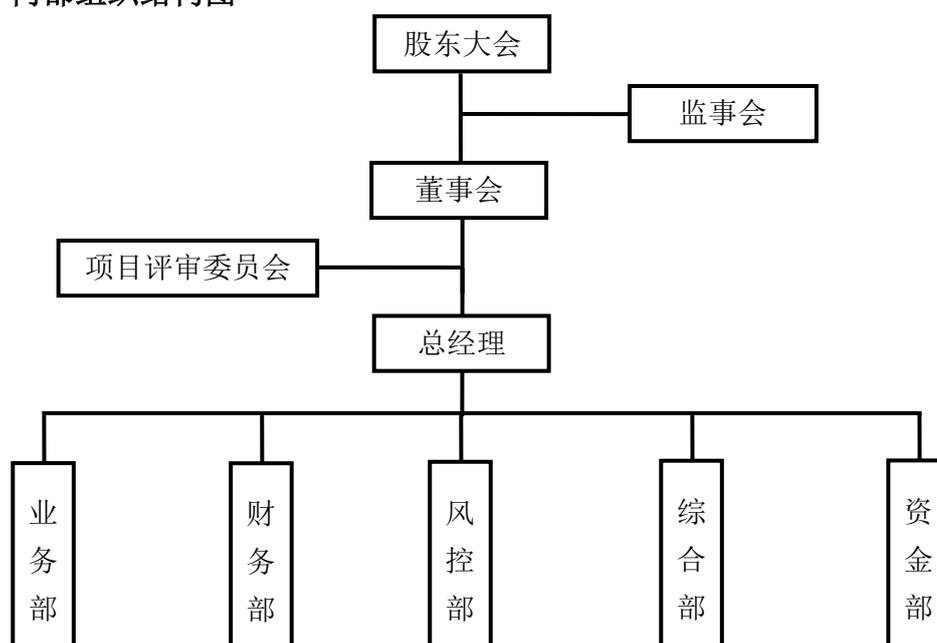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指商品已经售出，但货款分期收回的一种销售方式。适合于具有金额大、收款期限长、款项收回风险大特点的重大商品交易，如重型机械设备等。从某种意义上说，分期收款销售相当于出售商品企业给购货方提供了一笔长期无息贷款。

与普通赊销相比，分期收款销售具有如下特点：在这种销售方式下，企业将商品交付给购货方，通常表明与商品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在满足收入确认的其他条件时，应当根据应收款项的公允价值（或现行售价）一次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分期收回货款，强调的是—个结算时点，与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没有关系，因此，企业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入。

二、主要服务的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架构情况

1、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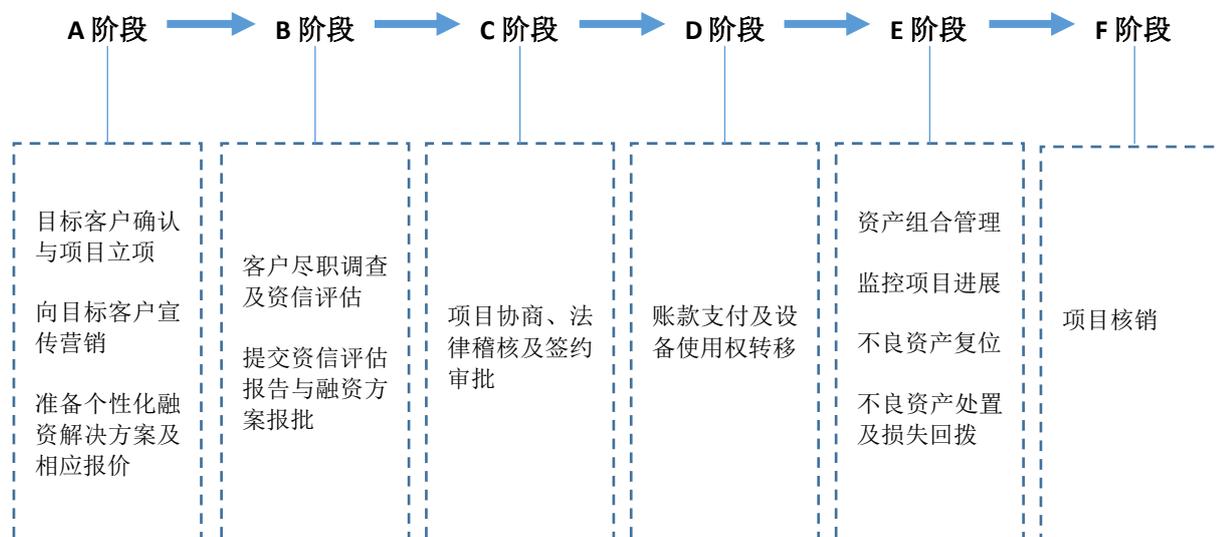


2、各部门职责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业务部	负责公司业务的经营管理、公司业务规划、市场开拓和客户关系维护等。下属各部负责所属行业租赁业务的开展、客户资信调查、租后管理等。
资金部	全面负责公司项目事前审核、指导及复核投资及筹资计划书及报告的撰写、项目运作资金筹划使用等管理工作。
财务部	全面统筹指导公司账务处理及复核会计报表、税务筹划工作，确保企业财产安全和财务效益。
风控部	负责公司的项目真实性审核、承租人的资信情况、履约能力的分析，项目可行性的整体分析，排除项目的现有风险及潜在风险，确保项目符合公司的安全性要求。同时对公司租赁资产进行监管，资产状况的统计、分析，租金的日常催收，保障承租人的租金正常支付，根据公司计划控制逾期率，及时反馈逾期情况，参与不良资产处置，维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综合部	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及行政后勤服务保障的部门。

(二) 业务服务流程

公司根据《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融资租赁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商建发【2004】560号）、《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等行业监管的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业务开展规模、业务实际需求、融资租赁流程，建立完善了公司部门设置及业务风险管理控制制度，并按照业务风险管理控制制度要求执行。公司根据经营实际情况设置了业务部、资金部、风控部、资产管理部等部门开展业务，同时，公司下设四家分公司，分别位于上海、厦门和南平等地，各家分公司侧重点不同，形成协同效应，助推公司业务发展。公司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9,112.54万，利润总额2,049.71万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为融信租赁提供资金配套的商业银行已达13家。随着融信租赁的业务增长，公司与各家商业银行的合作亦会进一步加深并追加授信规模。公司制订了从A阶段到F阶段的系统运行流程，该流程应用于各目标行业的融资租赁项目。根据该流程，多种风险控制措施及程序被贯彻应用于各租赁项目，涉及不同部门。下图为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流程：



1、A 阶段：目标客户确认与项目立项

公司在 A 阶段开始租赁项目，在该阶段仔细识别目标客户、挑选合适项目及正式编制量身定制的融资计划及报价。各项目由业务部着手实施并由风险管理部、财务部及资金部审阅及协助。

2、B 阶段：客户尽职调查及资信评估

一旦 A 阶段项下识别客户及项目规划程序已经完成即进入 B 阶段。公司对客户背景及信誉度进行更详细地研究。该阶段由负责编制客户尽职调查及信誉评估报告的业务部进行，而落实的融资计划将由风险管理部批准。根据客户的信誉度，公司将于 B 阶段厘定首期付款、利率及其他主要条款。

3、C 阶段：项目协商、法律稽核及签约审批

项目协商、法律稽核及签约审批在获得风险管理部批准后，租赁业务部首先参与合约协商及在合规管理部的支持下审阅法律文件。租赁合约签署前须由各部门分别审批。

4、D 阶段：付款及设备拥有权

签署租赁合约后，由业务部、资金部及财务部共同负责，确保于批准租赁设备付款前达成订约先决条件。同时业务部负责监督物流、投保范围、交付商品、设备安装及检查程序。

5、E 阶段：资产组合管理

资产管理部和业务部主要通过及时收取租赁付款、监督项目状况及编制定期项目报告进行资产组合管理。资产管理部审阅不良资产的类别，并密切监督损失收回程序（包括重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偿还期或收回及其后出售相关租赁资产）。重整应收融资租赁款主要包括加快应收融资租赁款付款及延迟还款期（视不同情况而定）。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公司拥有若干追讨方案的权利，其中包括当客户违约时加快应收租赁还款。公司可决定是否行使该追讨方案，主要考虑客户的信用记录、公司与客户的关系、客户财务状况的现状、前景和收回租赁资产及其变现的难度。在决定是否给予客户延长还款期前，公司会进行严格的尽职审查，并根据客户的信用记录及财务条件决定延长还款期限是否是降低风险的最佳选择。有关延长期限不超过初始租赁期限的一半，及延长后的总租赁期限不超过五年。公司通常不延长还款期限，以免增加承受的风险。资金部和财务部正积极协助控制逾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偿还困难的风险。

6、F 阶段：终止项目

在充分履行租赁合约后租赁项目被终止。在终止程序中，财务部负责确保妥善收取租赁付款和及时寄发租赁收据，而资产管理部负责向客户完成转让租赁设备的所有权。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知识产权情况

1、商标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所有权人
1		8732521	36	申请	保险经纪；保险；分期付款的贷款；金融服务；融资租赁；金融咨询；租金脱手；不动产管理；担保；信托。	2011.11.14-2021.11.13	融信租赁

2、软件使用权

序号	软件名称	使用人	期限

1	融信租赁综合业务管理系统	融信租赁	永久
---	--------------	------	----

3、相关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机构编码/批准文号	颁发单位	取得时间	有效期限	备注
1	融资租赁试点企业	商建函[2009]51号	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9.12.25	-	-
2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5010079837984800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5.28	2017.7.10	代理险种：企财险、责任保险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176428	福州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2012.6.28	-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3501963319	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州海关	2011.6.16	2014.6.16	-
5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闽01A0219	福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5.26	2019.5.25	-

(二) 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主要经营设备包括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成新率
1	运输设备	345.68	118.82	226.86	65.63%
2	办公设备	127.11	71.38	55.73	43.84%
合计		472.79	190.20	282.59	59.77%

(三) 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64人。具体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2	18.75
业务人员	18	28.13
财务人员	14	21.88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
风控人员	9	14.06
行政人员	11	17.19
合计	64	100.00

2、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占比 (%)
21-30岁	38	59.38
31-40岁	15	23.44
41-50岁	9	14.06
50岁以上	2	3.13
合计	64	100.00

3、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以上	43	67.19
专科	10	15.63
高中及以下	11	17.19
合计	64	100.00

4、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1	王海亮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2013.9.16-2016.9.15	-	4.28
2	李昆仑	副总经理	2014.2.28-2017.2.27	-	1.00
3	范秋默	财务总监	2014.2.28-2017.2.27	-	0.15

(四) 房屋租赁及房屋建筑物情况

1、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房产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标的	租赁期限	用途
----	-----	-----	------	------	----

1	东煌（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融信租赁	福州市五四路109号东煌大厦16层（978.81m ² ）	2014.05.01-2016.04.30	办公
2	厦门毅昌贸易有限公司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厦门湖里区湖里大道99号8B单元8层（56m ² ）	2012.09.01-2015.08.31	办公
3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融信租赁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35楼（579.25m ² ）	2012.12.1-2015.11.30	办公

上述租赁房屋中，均为公司经营场所。公司房屋租赁出租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股东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相关方利益情形。

2、房屋建筑物情况

（1）融信租赁厦门分公司所属房屋建筑物情况：

序号	房产证号	产权人	位置	取得方式	用途	使用权期限	面积（m ² ）
1	厦国土房证第00802249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1号之一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82.77
2	厦国土房证第00802248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3号之一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158.29
3	厦国土房证第00802247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5号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116.61
4	厦国土房证第00802976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7号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245.26
5	厦国土房证第00810903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7号之一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101.46
6	厦国土房证第00802415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1-227号第二层A单元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507.58
7	厦国土房证第00802250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1-227号第二层B单元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196.5
8	厦国土房证第00802251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1-227号第二层C单元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290.79
9	厦国土房证第00802414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1-227号第二层D单元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442.75
10	厦国土房证第00802416号	融信租赁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225号之一	公司购买	商场及办公	2030-01-18	1219.1

（2）公司报告期内的子公司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夷欣缘”）所属房屋建筑物情况：

序	房产证号	产权人	位置	取得	用途	使用权	面积（m ² ）
---	------	-----	----	----	----	-----	---------------------

号				方式		期限	
1	潭产业国用(2011)第00008号	夷欣缘	闽北经济开发区童游工业园区一期8#地	公司购买	工业用地	2057/6/22	58133.2
2	潭房权证建阳字第MJQ20131592号	夷欣缘	闽北经济开发区童游组团一期8#地1-3层3#仓库-3	自建	工业建筑	2057/6/22	2579.16
3	潭房权证建阳字第MJQ20131590号	夷欣缘	闽北经济开发区童游组团一期8#地1-3层3#仓库-2	自建	工业建筑	2057/6/22	2155.20
4	潭房权证建阳字第MJQ20131591号	夷欣缘	闽北经济开发区童游组团一期8#地1-3层3#仓库-1	自建	工业建筑	2057/6/22	2155.20
5	潭房权证建阳字第MJQ20120007号	夷欣缘	闽北经济开发区童游组团一期8#地1层1车间	自建	生产性用房	2057/6/22	1278.00
6	潭房权证建阳字第MJQ20120006号	夷欣缘	闽北经济开发区童游组团一期8#地1层3车间	自建	生产性用房	2057/6/22	2065.50

四、业务情况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和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两种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融资租赁收入	3,090.19	100.00%	100.00%	6,359.45	72.43%	100.00%	7,004.85	67.14%	100.00%
分期收款销售收入	-	-	-	2,420.64	27.57%	4.03%	3,428.71	32.86%	2.00%
合计	3,090.19	100.00%	100.00%	8,780.09	100.00%	72.69%	10,433.56	100.00%	67.11%

(二)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销售类型
2014年1-6月	1	陈朝晖	256.51	8.30%	售后回租
	2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56.62	5.07%	售后回租

	3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46.02	4.73%	售后回租
	4	建瓯市竹海实业有限公司	83.20	2.69%	售后回租
	5	福建松峰针织有限公司	65.91	2.13%	售后回租
			708.26	22.92%	-
2013年	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38.31	3.71%	售后回租
	2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15.7	3.46%	售后回租
	3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96.33	2.15%	售后回租
	4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191.05	2.10%	售后回租
	5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171.89	1.89%	售后回租
	合计		1,213.28	13.31%	-
2012年	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03.86	6.56%	售后回租
	2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189.79	1.77%	售后回租
	3	永安旭长实业有限公司	151.08	1.41%	售后回租
	4	福建省长兴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145.65	1.36%	售后回租
	5	福建省长乐市同源染织有限公司	130.6	1.22%	售后回租
	合计		1,320.97	12.32%	-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及产品原材料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状况如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14年 1-6月	1	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	3,933.00	27.60%	沃尔沃挖掘机
	2	郑州天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373.70	16.66%	力士德挖掘机
	3	河南龙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740.00	12.21%	加藤挖掘机
	4	福建敏捷机械有限公司	1,637.00	11.49%	陶瓷生产线
	5	山东卡特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1,400.00	9.83%	卡特挖掘机
	合计		11,083.70	77.79%	-
2013年	1	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	6,542.82	24.90%	沃尔沃挖掘机
	2	河南龙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5,536.75	21.07%	加藤挖掘机
	3	郑州天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775.43	10.56%	力士德挖掘机
	4	福建小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298.81	8.75%	阿特拉斯钻机
	5	日冠(福建)针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846.15	3.22%	高速万能大圆机
	合计		17,999.97	68.51%	-
2012年	1	郑州天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408.46	14.51%	力士德挖掘机
	2	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	3,229.16	13.75%	沃尔沃挖掘机
	3	河南龙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562.39	10.91%	加藤挖掘机
	4	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	2,045.56	8.71%	现代挖掘机
	5	杭州力德仕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622.82	6.91%	力士德挖掘机
	合计		12,868.39	54.80%	-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采购的主要是挖掘机、钻机等工程设备。目前，公司的供应商有30余家，与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四）报告期内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租赁合同（按照合同金额大于1000万元的标准）

序号	合同相对方	租金总额 (万元)	租赁标的	签订日期	租赁 期限 (年)	业务类型	截止本说明书 签署日进展
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198.24	电弧炉等多台设备	2011.11.07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2	陈朝晖	7,830.89	厦门商业物业	2013.12.26	8	直接融资租赁	正在履行
3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5,501.83	电站相关资产	2012.12.16	5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4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3,359.47	高速加弹机等相关设备	2013.08.23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5	福建松峰针织有限公司	2,239.65	30台卡尔迈耶 TM2 经编机	2013.05.15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6	福建省长兴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2,239.65	吊机等多台设备	2011.10.08	2	售后回租	履行完毕
7	永安旭长实业有限公司	1,946.14	细纱机等多台设备	2011.11.05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8	福建省长乐市同源纺织有限公司	1,896.68	经编机	2011.08.26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9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1,804.97	海德堡六色胶印机	2012.11.05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10	上水明珠发展有限公司	1,764.00	数控车床等相关设备	2013.06.13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11	本科电器有限公司	1,704.65	电炉等多台设备	2012.06.01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12	伊金霍洛旗兴隆煤矿	1,457.77	沃尔沃挖掘机等多台设备	2012.05.10	3	分期付款	正在履行
13	朱寿华	1,276.44	沃尔沃挖掘机等多台设备	2013.03.08	3	厂商租赁	正在履行
14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1,136.43	刨花板生产线	2012.11.02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15	福建省威盛机	5,000.00	叉装车、框架锯等矿	2014.5.20	2	厂商租赁	正在履行

	械发展有限公司		山机械设备				
16	伊犁金牌明珠陶瓷有限责任公司	2,386.51	陶瓷生产线	2014.5.10	3	厂商租赁	正在履行
17	山东省成武盈源有限公司	2,212.16	污水处理设备	2014.6.25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18	芳源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1,990.95	污水处理设备	2014.6.25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19	晋江市鑫达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	数控铣床、针织大圆机	2014.1.17	2	厂商租赁	正在履行
20	安阳新顺成陶瓷有限公司	1,253.88	陶瓷生产线	2014.1.8	2	厂商租赁	正在履行
21	长乐华逸隆针织有限公司	1,809.55	花边机	2013.12.12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22	福建省连城莲龙纸业业有限公司	1,231.81	特种纸生产加工设备	2014.6.4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23	好事达(福建)股份有限公司	1,470.86	家具生产设备	2014.1.3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24	本科电器有限公司	1,133.10	底盖圆周焊接专机等多台设备	2011.05.30	5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25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1,128.11	胶印机等多台设备	2012.02.01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26	福建省亨励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1,121.42	污水处理设备	2012.07.10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27	连城金龙纸业业有限公司	1,119.83	端面磨刀机等相关设备	2013.02.01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28	利洁(福建)卫生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1,113.70	护垫机等多台设备	2012.08.27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29	利洁(福建)卫生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护垫机Px280等多台设备	2011.08.15	1	售后回租	履行完毕
30	晋江市思源织造印花有限公司	2,266.54	高速万能大圆机	2013.12.20	3	厂商租赁	正在履行
31	建瓯市竹海实业有限公司	3,267.90	建瓯商业物业	2014.05.21	0.5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32	福建省长兴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1,496.19	吊机等多台设备	2014.06.28	3	售后回租	正在履行

3、贷款合同

银行名称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万元)	利率	抵押品	本金余额 (万元)
国家开发银行	2011.03.30- 2014.03.29	1,177.00	基准利率	应收账款质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
	2011.06.27- 2014.06.27	4,500.00	上浮 10%	-应收账款质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
	2011.11.30- 2014.11.29	3,300.0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250.00
	2011.12.29- 2014.12.28	3,400.0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300.00
	2012.10.30- 2015.10.29	2,900.00	上浮 15%	应收账款质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1,000.00
	2012.04.24- 2015.04.23	3,000.0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299.30
	2013.06.05- 2016.02.06	4,200.00	上浮 15%	应收账款质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1,748.25
	2013.09.18- 2016.05.14	4,200.00	上浮 25%	-应收账款质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2,850.00
	2013.12.25- 2016.12.24	5,550.00	上浮 25%	应收账款质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4,228.00
	2014.6.27- 2017.6.26	7,200.00	上浮 25%	应收账款质押+保证人 连带担保+ 定期存单质 押	7,200.00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2013.07.19- 2014.01.17	1,000.00	年利率 8.12%	房产抵押+设备抵押+法定 代表人连带担保	-
	2013.07.15- 2014.07.14	1,000.00	年利率 8.7%	房产抵押+法定代表人连带 担保	1,000.00
	2013.07.25- 2014.01.24	400.00	年利率 8.12%	设备抵押+法定担保人连带 担保	-
交通银行	2012.12.24- 2014.12.20	350.00	上浮 22%	设备抵押	80.00
	2013.03.15- 2015.07.20	600.00	上浮 22%	设备抵押	260.00
平安银行	2013.03.13- 2014.03.12	1,000.00	上浮 5%	-	-
	2013.04.03- 2014.04.02	6,000.00	上浮 10%	设备抵押	-
	2014.03.05- 2014.09.04	500.00	上浮 34%	-	500.00
	2014.02.28- 2014.08.28	2000.00	上浮 34%	-	2000.00
	2014.03.05- 2014.09.04	750.00	上浮 34%	-	750.00
	2014.03.03- 2014.09.03	2000.00	上浮 34%	-	2000.00
	2014.02.27- 2014.08.18	1500.00	上浮 34%	-	1500.00
厦门银行	2011.06.03- 2014.06.03	500.00	上浮 15%	设备抵押+承租人连带担保	-
	2011.08.22- 2014.8.22	1,200.00	上浮 20%	设备抵押+承租人连带担保	112.18

银行名称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万元)	利率	抵押品	本金余额 (万元)
	2011.10.24- 2014.10.24	1,190.00	上浮 30%	设备抵押+承租人连带担保	149.74
	2011.12.29- 2014.12.29	850.00	上浮 20%	设备抵押+承租人连带担保	163.21
中信银行	2012.09.22- 2015.07.17	1,400.00	上浮 10%	设备抵押+应收账款质押+ 法定代表人连带担保	535.30
	2013.03.15- 2015.08.21	1,000.00	上浮 10%	设备抵押+应收账款质押	482.76
	2013.10.10- 2016.09.21	2,100.00	上浮 10%	设备抵押+应收账款质押	1,575.00
	2013.10.10- 2016.09.21	1,400.00	上浮 10%	设备抵押+应收账款质押+ 法定代表人连带担保	1,050.00
	2013.10.10- 2016.03.21	400.00	上浮 10%	设备抵押+应收账款质押	28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13.01.28- 2018.01.28	3,000.00	上浮 40%	房产抵押+在建工程抵押+ 土地使用权抵押+设备抵押	2,122.01
福州农商行 福州营业部	2012.11.30- 2015.11.29	500.00	上浮 30%	设备抵押+承租人连带担保	236.11
	2013.06.26- 2016.06.20	1,000.00	上浮 35%	设备抵押+承租人连带担保	685.71
海峡银行福州永兴 支行	2011.05.23- 2014.05.23	393.40	年利率 8.32%	设备抵押	-
	2011.05.31- 2014.05.31	470.75	年利率 8.32%	设备抵押	-
	2012.04.23- 2014.10.23	499.80	年利率 7.315%	设备抵押	71.78
	2012.05.11- 2014.05.11	350.00	年利率 7.315%	设备抵押	48.20
	2012.06.14- 2014.06.13	350.00	年利率 7.04%	设备抵押	54.72
兴业银行五四支行	2011.04.06- 2014.04.06	310.80	上浮 1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
	2011.04.18- 2014.04.18	427.00	上浮 1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
	2011.4.27- 2014.04.27	707.35	上浮 1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
	2011.05.11- 2014.05.11	169.40	上浮 1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
	2011.05.26- 2015.05.26	218.4	上浮 1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
	2011.06.15- 2014.06.15	77.0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
	2011.07.19- 2014.07.19	328.16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27.31
	2011.07.28- 2014.07.28	644.7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50.70
	2011.08.12- 2014.08.12	129.5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10.70
	2011.08.18- 2014.08.18	258.3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20.70

银行名称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万元)	利率	抵押品	本金余额 (万元)
	2011.09.23- 2014.09.23	413.7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34.42
	2012.03.14 2015.03.14	192.5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	48.05
	2013.07.10- 2015.07.10	72.1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法定代表 人连带担保	44.80
	2013.07.10- 2016.07.10	67.9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法定代表 人连带担保	50.80
	2013.07.31- 2016.07.31	631.4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法定代表 人连带担保	473.54
	2013.09.12- 2016.09.12	222.0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法定代表 人连带担保	166.50
	2013.11.07- 2016.11.07	260.00	上浮 20%	应收账款质押+租赁设备抵 押+保证金质押+法定代表 人连带担保	216.00
光大银行福州支行	2013.08.02- 2014.08.01	3,500.00	年利率 7.2%	房产抵押+法定代表人连带 担保	2,500.00
	2014.4.30- 2016.4.29	1,145.90	年利率 7.995%	定期存单质押+法定代 表人连带担保	1,050.42
	2014.7.22- 2015.1.21	1,000.00	年利率 7.56%	房产抵押+法定代表人 连带担保	1,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4.1.28- 2015.1.28	2000.00	年利率 24%		2000.00
合计	-	92,657.06	-	-	47,976.21

3、其他合同

2011年11月14日，公司和北京平强软件有限公司签订名为《融信租赁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开发合同》（下称“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委托乙方就融信租赁综合业务管理系统项目相关软件进行开发，项目总价为68万元。

该合同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首付即合同总价的30%，需求确认书及历史数据迁移经甲方确认后3个工作日支付合同总价的10%，乙方在完成二次开发全部内容并经初验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总价款的40%，乙方开发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3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总价款的10%，乙方按约履行一年维护升级服务期满后的3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10%尾款。

目前，该项目还处于开发期间，公司仅支付了合同首期款项。

五、商业模式

公司是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内资试点融资租赁企业。公司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和资本实力,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依托经销网络资源优势,特别是在工程、印刷、纺织等行业多年精耕细作积累下来的口碑,在相关融资租赁行业具备一定知名度。同时,公司极其重视风险控制体系的建设,包括租前、租中、租后等不同阶段的防控措施到位,足以面对租赁期内所面临的各种风险,以保证公司核心业务与经营收益的持续稳健增长及资金的安全。依靠以上关键资源要素的综合运用,公司获取可观收入、利润及现金流,具体如下:

(一) 服务模式

公司主要为有资金需求的客户提供售后回租和直接租赁服务。售后回租由公司购买客户自有资产,并回租于客户使用。租赁期满,资产归还客户所有;直接租赁由公司根据客户资产购置计划,由公司采购资产并租于客户使用。租赁期满,资产归客户所有。

(二)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是通过收取租金获得收入。公司获得订单的渠道主要有:公司按照目标行业和客户遴选标准开拓市场,选择合适的客户;常年合作客户向公司推荐同行业企业;厂商租赁业务中的供应商向公司推荐其下游客户。按照设备所处不同行业,公司业务部主要分为四个部门,涉及行业包括:工程设备、纺织设备、电力设备和印刷设备等。

公司为更快更好的开拓市场、服务客户,公司下设四家分公司,分别位于上海、厦门和南平。各家分公司侧重点不同,形成协同效应,助推公司业务发展。

(1) 上海分公司主要负责长三角区域,除从事传统的融资租赁外,还积极开展委托租赁、与资产管理公司合作等创新业务。

(2) 上海自贸区分公司,依托自贸区对融资租赁行业的优惠政策,正在努力开拓业务。

(3) 厦门分公司位于经济特区,是公司业务辐射闽南的重要节点。

(4) 南平分公司位于福建省工业传统强市南平市,区内有大量工业企业,对工程

机械设备需求量大，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点区域之一。

从 2011 年开始公司根据国内市场情况，积极探索多元化的业务组合，追求租赁产品及业务合作模式的创新。通过组建专业团队、制定严格的风险控制体系，开始拓展中小企业租赁业务。全面扩展工程机械、纺织机械、机械制造业、公共基础设施等领域的业务规模，同时，根据国家政策以及福建省能源稀缺的特点，大力开展印刷机械设备、医疗设备和制药装备、环保和清洁能源、商业物业等领域的融资租赁项目，进一步拓宽业务范围，改变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结构，形成长期稳定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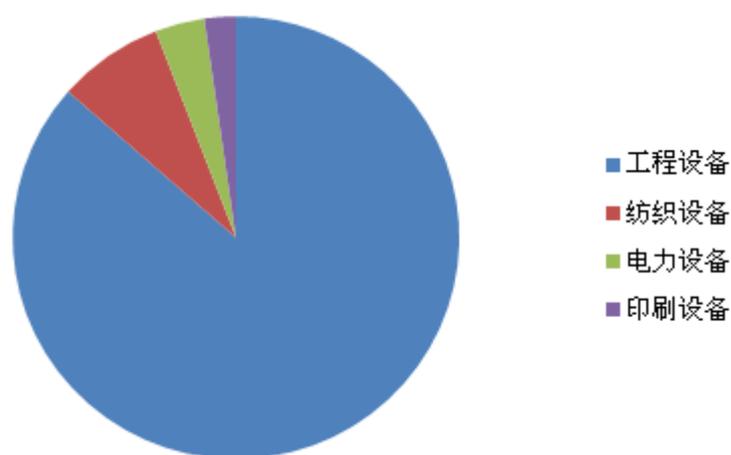


图 1 2013 年各行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图

我国的区域经济发展具有不平衡性。从公司成立之初就制定地域分布策略。下图为近年来公司在各省市所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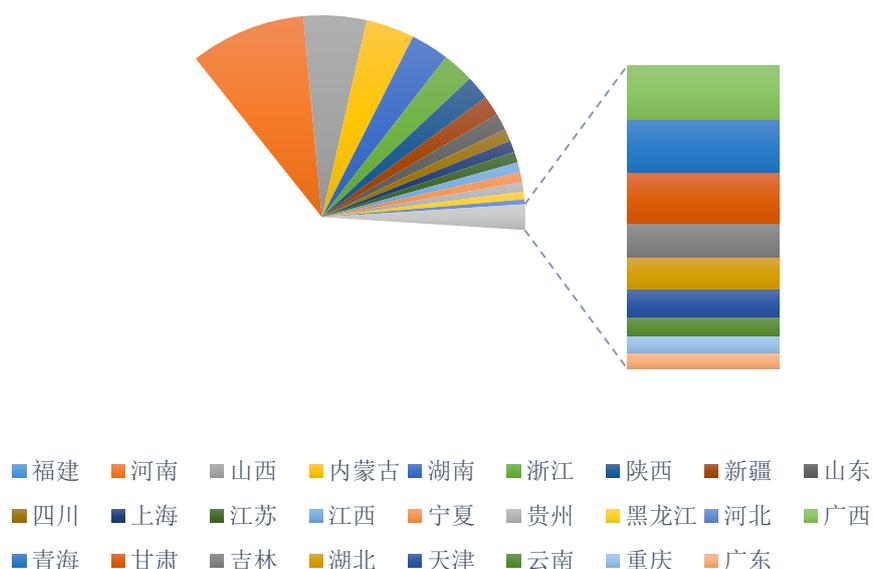


图2 各省的业务量分布比例图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福建地区，通过在金融中心上海设立分公司辐射长三角进而覆盖环渤海地区，形成“双业务中心”。未来公司将通过在多地设立分公司覆盖全国范围，以中国东区、西区、南区及北区四大业务板块为支撑，形成全面的业务扩张。

（三）盈利模式

公司的业务收入、利润及现金流主要来源于租金收入和分期收款，成本主要来自于银行贷款的利息费用和分期收款销售对应成本。2012年、2013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7.11%和72.69%。同时，2012年、2013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呈现上升的态势，且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和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其中，融资租赁业务在租赁期开始日，收入确认原则是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为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对应成本，2013年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因此公司总体毛利率提升。

以报告期前五大客户之一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为例，公司对其商业模式为售后回租。顺鑫作为中小企业要发展业务要需融资，但因种种原因限制很难向银行借款。顺鑫通过将资产即刨花板生产线盘活，销售给融信租赁。同时，融信租赁将该生产线回租给顺鑫。租赁期满，资产归顺鑫所有，而融信租赁通过收取租金

获得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净利润率比较如下：

净利润率（%）	渤海租赁 ¹	远东宏信	行业平均	融信租赁
2013年	20.92	24.23	22.57	22.49
2012年	25.32	23.39	24.35	17.34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2012年，公司净利润率为17.34%，低于行业平均利润率24.35%。2013年，随着公司各项业务稳步向前推进，公司与同行业平均净利润率基本持平。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市场规模、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监管情况、行业准入条件和行业特有风险

（一）行业概况

1、所属产业和行业概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文件，公司所属行业为“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下的“71租赁业”下的“711机械设备租赁”细分行业。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公司业务属于鼓励类中的第三十二大类商业服务业下属的“1、租赁服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下的“71租赁业”。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经营租赁是为了满足经营使用上的临时或季节性需求而发生的资产租赁，是一种短期租赁形式。出租人不仅要向承租人提供设备的使用权，还要向承租人提供设备的保养、保险、维修和其他专门性技术服务。公司所属融资租赁指出租人根据承租人对租赁物件的特定要求和对供货人的选择，出资向供货人购买租赁物件，并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则分期向出租人支付租金，在租赁期内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出租人所有，承租人拥有租赁物件的使用权。租期届满，租金支付完毕并且承租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履行完全部义务后，对租赁物的归属没有约定的或者约定不明的，可以协议补充；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确定，仍然不能确定的，租赁物件所有权归出租人所有。

¹数据来源：渤海租赁、远东宏信数据来自2013年公司年报

2、市场规模

2000年经国务院批准，融资租赁业被列入“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从2008年开始我国融资租赁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融资租赁实践经验的积累及国外先进经验的借鉴，使我国的融资租赁业开始走入规范、健康的发展轨道。截至2013年12月我国已有融资租赁公司1026家，其中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123家，银监会审批的金融租赁公司23家，商务部审批的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880家²。另外还有大量的机器设备制造企业兼营融资租赁业务与不同类型融资租赁公司间的合作日益加强，融资租赁服务体系已经初步形成。融资租赁的业务领域也更加广泛，涉及工程机械、纺织机械、机床、医疗设备、民航、海运等众多领域，业务规模迅速增加。

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自2007年的13.73万亿到2012年的37.47万亿³，年平均增长率超过22%，远高于同期GDP增长率。预计未来10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仍将保持高速增长，为我国融资租赁市场提供了巨大的存量市场空间。

然而，与固定资产投资额极不匹配的是，我国的融资租赁市场渗透率极低，虽然2007年至2012年我国融资租赁市场渗透率进入快速增长期，到2012年达到4.14%，平均增速超过30%，但仍然只有发达国家平均水平的1/4，甚至不到美国的1/7⁴，我国融资租赁行业仍然处于萌芽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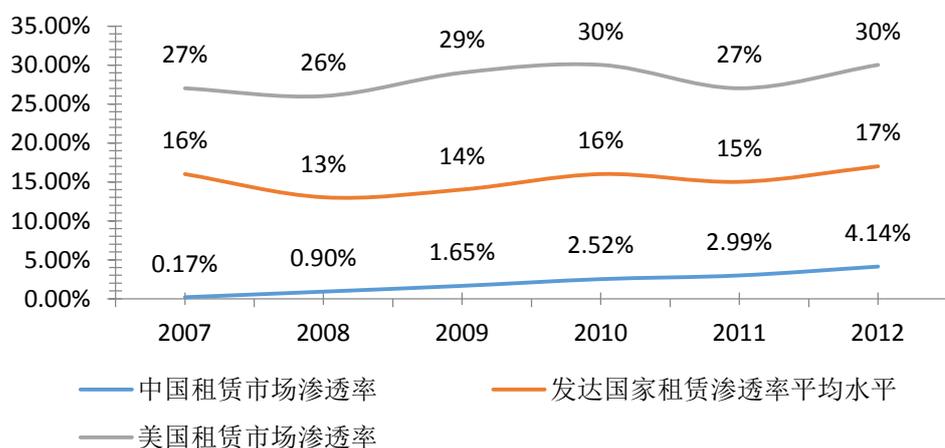


图3 2007-2012年我国租赁市场渗透率与国外对比图

² 数据来源：中国租赁联盟

³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http://data.stats.gov.cn/workspace/index.jsessionid=9954CE5D145EEA90E995751037E9556A?m=hgnd>)

⁴ 数据来源：中国租赁联盟 (<http://www.zgzllm.com/>)

中信建投证券行业分析报告 (<http://www.doc88.com/p-5116184149643.html>)

如果中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仍然保持20%的年增长速度，中国融资租赁市场渗透率达到15%，未来5年市场规模将超过10万亿。

从2009年至2012年，我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增速平均超过60%（具体如下图所示）。而2013年上半年全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已经增加到19,000亿元，较上年同期12,800亿元增长48.44%。预计未来5~10年融资租赁行业仍将保持20%~30%的高速发展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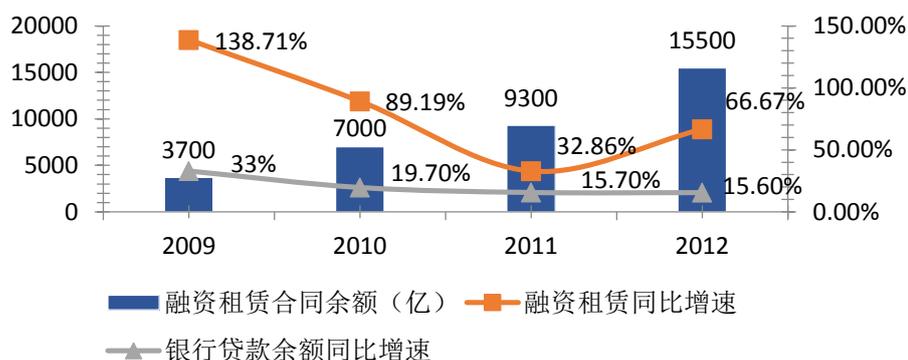


图4 2009-2012年我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增速与银行贷款余额增速对比图

（二）公司在行业中所处地位

融信租赁是福建省首家经国家商务部、税务总局批准的民营内资融资租赁试点公司，同时也是福建省融资租赁行业协会会长单位。公司立足福建，面向全国，凭借创新的租赁产品和卓越的客户服务。公司具备以下竞争优势：

1、经销网络资源优势

公司原先以工程机械销售为主，并代理了多家品牌，因而熟知各家厂商、经销商的经营实力情况，在风险防范上可做到事前控制。其次，公司与生产厂家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可充分利用厂家在全国的经销商网络，将业务范围延伸到全国，同时也将债权风险转移给经销商及厂家，确保公司资金的安全。

通过与福建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福建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及担保公司的紧密合作，公司可在租赁市场中挖掘优质的客户资源。目前，通过上述合作关系，每年可为公司推荐融资租赁业务。

2、行业经验优势

⁵数据来源：中国租赁联盟 (<http://www.zgzllm.com/>)
中国租赁蓝皮书

通过多年积累，公司在工程机械行业的融资租赁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公司正逐步将该经验与其他行业相结合，设计出适合不同行业、厂商、客户、租赁公司特点的租赁方案，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迅速拓展租赁业务。

3、风险管理优势

融资租赁行业涉及大量的资金进出，因此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必不可少。公司目前配备了风险管理队伍，已具备一套较为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包括租前、租中、租后等不同阶段的防控措施，足以面对租赁期内所面临的各种风险，以保证公司核心业务与经营收益的持续稳健增长及资金的安全。

4、资本运作优势

依靠在融资租赁市场的多年精耕细作，融信租赁已在民营融资租赁公司中占据一定地位，形成良好口碑。因此，公司向银行融资获取授信也在逐渐增加。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为融信租赁提供资金配套的商业银行已达13家。随着融信租赁的业务增长，公司与各家商业银行的合作亦会进一步加深并追加授信规模。

（三）监管情况、行业准入条件和行业特有风险

1、公司业务监管体系

公司业务的监管体系由监管组织及相应的监管机制组成。

（1）监管组织

①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是融资租赁行业的主要监管部门和行业政策制定者。

②省级商务主管部门

省级商务主管部门——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为日常直接监管部门。

③行业协会

福建省融资租赁行业协会是福建融资租赁行业的自律性组织。

（2）监管机制

根据《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融资租赁企业的监督管理，对企业经营状况及经营风险进行持续监测；在日常监管中，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当重点对融资租赁企业是否存在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超范围经营

等违法行为进行严格监督管理。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要定期对企业关联交易比例、风险资产比例、单一承租人业务比例、租金逾期率等关键指标进行分析。对于相关指标偏高、潜在经营风险加大的企业应给予重点关注。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要求公司定期上报经营情况，并抄报商务部。具体要求是：每季度 15 日前报送上一季度《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经营情况统计表》和简要经营情况说明；每季度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填报上一季度经营情况统计表及简要说明；每年 4 月 30 日前填报上一年经营情况统计表、说明，报送经审计机构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含附注）。省级商务主管部门于每年 6 月 30 日前向商务部书面上报上一年度本行政区域内融资租赁企业发展情况以及监管情况。如发现重大问题应立即上报。

根据商务部 2013 年 7 月发布的《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全国融资租赁企业管理信息系统试运行的通知》，要求融资租赁企业使用全国融资租赁企业管理信息系统，严格按照各类报表填报要求开展数据报送工作，以提高行业监管工作水平，加强对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省级商务主管部门通过管理信息系统对融资租赁企业业务进行实时监管（合同登记表汇总及分析）、企业报表审核及汇总分析等，对融资租赁企业经营状况和业务合规性进行动态监管。商务部通过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数据汇总及综合分析，定期发布融资租赁业运行情况，实现对整个融资租赁行业运行的动态监管。

福建省融资租赁行业协会作为行业自律性组织，配合主管部门进行行业监督管理，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下设中征动产融资登记服务有限公司，其运作的中征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平台（中登网）中的“融资租赁登记公示系统”是公司日常融资租赁业务登记的重要平台。公司通过该系统查询、登记相关业务信息，公示租赁物权属和业务状态。

2、公司业务的监管政策

根据商务部 2013 年 9 月发布的《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公司业务的具体监管政策如下：

业务方面	具体政策
------	------

1、业务类型	<p>融资租赁企业可以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条件下采取直接租赁、转租赁、售后回租、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形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p> <p>融资租赁企业应当以融资租赁等租赁业务为主营业务，开展与融资租赁和租赁业务相关的租赁财产购买、租赁财产残值处理与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向第三方机构转让应收账款、接受租赁保证金及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p>
2、禁止从事业务	<p>融资租赁企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应当以权属清晰、真实存在且能够产生收益权的租赁物为载体。融资租赁企业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未经相关部门批准，融资租赁企业不得从事同业拆借等业务。严禁融资租赁企业借融资租赁的名义开展非法集资活动。</p>
3、内部风险控制	<p>融资租赁企业应当建立完善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形成良好的风险资产分类管理制度、承租人信用评估制度、事后追偿和处置制度以及风险预警机制等。</p>
4、尽职调查	<p>为控制和降低风险，融资租赁企业应当对融资租赁项目进行认真调查，充分考虑和评估承租人持续支付租金的能力，采取多种方式降低违约风险，并加强对融资租赁项目的检查及后期管理。</p>
5、关联交易	<p>融资租赁企业应当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租赁企业在对承租人为关联企业的交易进行表决或决策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人员应当回避。融资租赁企业在向关联生产企业采购设备时，有关设备的结算价格不得明显低于该生产企业向任何第三方销售的价格或同等批量设备的价格。</p>
6、按业务管理资产	<p>融资租赁企业对委托租赁、转租赁的资产应当分别管理，单独建账。融资租赁企业和承租人应对与融资租赁业务有关的担保、保险等事项进行充分约定，维护交易安全。</p>
7、重点承租人管理	<p>融资租赁企业应加强对重点承租人的管理，控制单一承租人及承租人为关联方的业务比例，注意防范和分散经营风险。</p>
8、租赁物的权属登记	<p>按照国家法律规定租赁物的权属应当登记的，融资租赁企业须依法办理相关登记手续。若租赁物不属于需要登记的财产类别，鼓励融资租赁企业在商务主管部门指定的系统进行登记，明示租赁物所有权。</p>
9、售后回租标的物的选择	<p>售后回租的标的物应为能发挥经济功能，并能产生持续经济效益的财产。融资租赁企业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时，应注意加强风险防控。</p> <p>融资租赁企业不应接受承租人无处分权的、已经设立抵押的、已经被司法机关查封扣押的或所有权存在其他瑕疵的财产作为售后回租业务的标的物。融资租赁企业在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前，应当审查租赁物发票、采购合同、登记权证、付款凭证、产权转移凭证等证明材料，以确认标的物权属关系。</p> <p>融资租赁企业应充分考虑并客观评估售后回租资产的价值，对标的物的买入价格应有合理的、不违反会计准则的定价依据作为参考，不得低值高买。</p>
10、风险资产	<p>融资租赁企业的风险资产不得超过净资产总额的 10 倍。</p>

3、相关部门对公司的具体监管指标

根据商务部 2013 年 9 月发布的《商务部关于印发〈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商流通发[2013]337 号),《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條之規定,融资租赁企业的风险资产不得超过净资产总额的 10 倍;第二十八條之規定,省级商务主管部

门要定期对企业关联交易比例、风险资产比例、单一承租人业务比例、租金逾期率等关键指标进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相应指标情况如下：

(1) 风险资产比例

融信租赁根据自身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实际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风险资产和净资产之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风险资产	672,760,662.51	798,150,990.75	777,283,643.04
净资产	260,438,852.80	252,152,888.34	231,359,457.56
风险资产/净资产	2.58	3.17	3.36

注：表中“风险资产”主要包括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融资租赁业务长期应收款逾期纳入应收账款管理的账面余额。

从表中可以看出，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6月末风险资产与净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36、3.17、2.58，其风险资产未超过净资产总额的10倍，符合《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2) 关联交易比例：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销售行为；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运费	534,892.24	100	574,441.53	100
合计	-	534,892.24	100	574,441.53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与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发生运费支出，公司按照市场价结算，公司2013年、2012年公司向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采购运费占公司营业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0.75%、0.70%，占比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 单一承租人业务比例

公司报告期内单一承租人业务比例较小，不存在对单一承租人业务的重大依赖，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当期收入总额 的比例
2014年 1-6月	1	陈朝晖	256.51	8.30%
	2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56.62	5.07%
	3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46.02	4.73%
	4	建瓯市竹海实业有限公司	83.20	2.69%
	5	福建松峰针织有限公司	65.91	2.13%
	合计			708.26
2013年	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38.31	3.71%
	2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15.7	3.46%
	3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96.33	2.15%
	4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191.05	2.10%
	5	福建顺鑫创花板有限公司	171.89	1.89%
	合计			1,213.28
2012年	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03.86	6.56%
	2	福建顺鑫创花板有限公司	189.79	1.77%
	3	永安旭长实业有限公司	151.08	1.41%
	4	福建省长兴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145.65	1.36%
	5	福建省长乐市同源染织有限公司	130.6	1.22%
	合计			1,320.97

(4) 租金逾期率

报告期内应收融资租赁款租金逾期率较低。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租金逾期部分纳入应收账款项下，2014年6月末租金逾期率为9.72%，2013年末租金逾期率为6.49%，2012年末租金逾期率为3.74%。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6月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应收融资租赁款	788,768,037.1	798,150,990.75	777,283,643.04
逾期租金	76,690,399.34	51,774,108.99	29,040,948.24
租金逾期率	9.72%	6.49%	3.74%

4、对公司日常业务行使监管职责的具体机构及其监管措施；

根据2003年9月商务部发布的《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之规定，商务部对全国融资租赁企业实施监督管理。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负责监管本行政区域内的融资租赁企业。公司业务日常监管部门为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以下简称“省经信委”）。省

经信委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和商务部的有关规定，依法履行监管职责。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对公司进行日常监管：

(1) 省经信委要求公司定期上报经营情况，并抄报商务部。具体要求是：每季度 15 日前报送上一季度《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经营情况统计表》和简要经营情况说明；每季度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填报上一季度经营情况统计表及简要说明；每年 4 月 30 日前填报上一年经营情况统计表、说明，报送经审计机构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含附注）。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将采取定期或不定期方式，抽查试点企业经营情况。对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管理规定的企业，商务部将取消其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资格。

(2) 在日常监管中，省级商务主管部门重点对融资租赁企业是否存在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超范围经营等违法行为进行严格监督管理。一旦发现应及时提报相关部门处理并将情况报告商务部。

(3) 重大事项通报机制。公司变更名称、异地迁址、增减注册资本金、改变组织形式、调整股权结构等重大情况，均需事先通报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并在办理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后报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4) 全国融资租赁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登记上传相关信息。目前登记的信息包括公司基本备案信息、公司经营情况统计表（含季报和年报）、年度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融资租赁业务合同、租赁物明细等。

(5) 实地走访和检查。主管部门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到公司走访和检查，通过和相关员工交谈，传达行业监管政策，听取公司经营状况汇报，获悉公司经营难点，提供业务培训 and 咨询帮助，检查风险防控措施的正常运转情况。

5、公司业务的准入条件及相关要求；

根据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4 年 10 月发布的《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融资租赁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商建发[2004]560 号），从事融资租赁业务试点企业（以下简称融资租赁试点企业）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2001 年 8 月 31 日（含）前设立的内资租赁企业最低注册资本金应达到 4000 万元，2001 年 9 月 1 日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设立的内资租赁企业最低注册资本金

应达到 17000 万元；

(2) 具有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

(3) 拥有相应的金融、贸易、法律、会计等方面的专业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应具有不少于三年的租赁业从业经验；

(4) 近两年经营业绩良好，没有违法违规纪录；

(5) 具有与所从事融资租赁产品相关联的行业背景；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根据《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之规定：“融资租赁企业应配备具有金融、贸易、法律、会计等方面专业知识、技能和从业经验并具有良好的从业记录的人员，拥有不少于三年融资租赁、租赁业务或金融机构运营管理经验的总经理、副总经理、风险控制主管等高管人员。”

6、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有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可能性。目前，公司开展的租赁项目承租人信用等级较高，信用记录良好。由于融资租赁的租金回收期一般较长，因此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严格的审批流程，制定保证金和第三方担保制度。同时，公司制定了对已起租项目保持持续跟踪制度，及时了解承租人财务、信用等方面信息，控制信用风险。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存在发生的可能。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租赁项目租金回收期与该项目借款偿还期在时间和金额方面不匹配而导致出租人遭受损失的可能。公司在开展租赁业务时尽可能保持借款期限与租赁期一致，并在制定租金回收方案时充分考虑借款偿还的期限和方式，以降低时间和金额错配带来的流动性风险，但由于客户实际融资需求以及银行信贷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

流动性风险依然可能对公司发展产生影响。此外，在承租人逾期支付租金或无法支付租金时，公司一般通过诉讼来解决租金逾期的问题，但受诉讼等法律程序期限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仍有可能短期内难以收回租金甚至无法收回租金，因此，公司通过诉讼解决承租人逾期支付租金或无法支付租金亦将对公司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

（3）资金来源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营运资金来源于银行贷款。作为融资租赁公司，资金是最为关键的生产要素。公司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截止 2013 年 12 月，公司资产总额逾 10 亿，租赁资产总额逾 7.98 亿元，合作银行 13 家。由于国家宏观调控及央行对银根的收紧和放宽具有不确定性，一旦出现授信额度减少或融资成本增加的情况将直接影响公司业务地开展。

（4）租赁物处置风险

融资租赁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存在由于承租方违约而导致的租赁物处置的情况，在租赁物处置过程中会由于市场行情、设备流通性、设备的运营状况导致的可能无法或者延迟进行租赁物处置的风险，因此需要融资租赁公司在项目审核中充分考虑到租赁物本身的价值、流通性及处置难易度等因素，同时需要要求融资租赁公司建立相应的租赁物处置渠道及团队，以应对租赁物处置的风险。

（5）承租人违约风险

由于融资租赁的租金回收期一般较长，因此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严格的审批流程，制定保证金和第三方担保制度，对资信不良的承租人尽量缩减控制其业务量。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存在发生的可能，因此该风险也不可避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报告期内融信租赁共召开18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12年1月4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等相关企业2012年度的资金往来的议案》、《公司201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和《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2、2012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12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201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厦门分公司的议案》。

5、201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设立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暂定）的议案》。

6、2012年12月3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2013年1月14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等2013年度的资金往来的议案》、《关于公司201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和《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8、2013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协商表决因股东宋立新转让所持1700万股份给股东王丁明、股东宋小萍转让其所持1700万股份给股东王丁明事项，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2013年7月18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授权事宜。

10、2013年9月16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并选举产生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

11、2013年9月30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股东王丁明转让所持有公司1700万股股份转让给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并就此事项进行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进行工商变更手续。

12、2013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股东程志勇股权转让的议案》并就此事项进行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进行工商变更手续。

13、2013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一切事宜的议案》和《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

14、2013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转让原子公司夷欣缘公司51%股权给关联自然人王娇瑜，协议转让价510万元。

15、2014年1月12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设南平分公司及上海自贸区分公司的议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16、2014年3月3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融信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和《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201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18、2014年4月1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和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

19、2014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租赁收益权转让暨回购的议案》。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2年12月3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使内部治理制度进一步完善。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股份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本公司董事会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一名。股份公司董事会遵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报告期内融信租赁共召开9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12年1月4日，公司召开2012年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和《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2、2012年3月18日，公司召开2012年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人员的议案》。

3、2012年6月7日，公司召开2012年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实施股

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和《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4、2013年1月14日，公司召开2013年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和《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5、2013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13年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决议》。

6、2013年9月16日，公司召开2013年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人员的议案》。

7、2013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2013年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申请进入股份报价转让系统挂牌的一切事宜的议案》和《关于聘请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8、2014年2月28日，公司召开2014年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李昆仑、范秋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2014年3月3日，公司召开2014年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和《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2014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14年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福建融鑫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租赁项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2年12月3日，股东大会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

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其中公司职工代表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规定。

监事会发挥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作用，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有效地对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实施监督和检查，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股份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报告期内融信租赁共召开5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12年1月4日，公司召开2012年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和《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2、2012年12月4日，公司召开2012年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审核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2013年1月7日，公司召开2013年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和《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4、2013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2013年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审核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2014年1月20日，公司召开2014年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和《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建立了一整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事务

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营运活动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门健全；责、权、利明确；会计信息和相关经济信息的报告制度健全；财务凭证制度健全，凭证的填制、传递和保管具有严格的程序；公司员工具备必要的知识水平和业务技能；对财产、物资建立了定期盘点制度，对重要的业务活动建立了事后核对制度；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经济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对各项业务活动的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并具有清晰的流程；对采购、销售、安全、质量等各个关键控制点均设有控制措施；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对改进管理、提高效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综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公司按照《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融资租赁行业风险排查的通知》（下称“《通知》”）的要求，于2014年5月19日向福建省福州市商贸局商贸服务处提交了融资租赁企业非法集资情况排查的相关资料。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取得《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支持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函中对公司在今年5月份按照《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融资租赁行业风险排查的通知》进行的风险排查中，不存在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超范围经营的违法行为发表明确意见。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不存在《通知》所列情形，并已经通过相关部门的核查且取得确定意见。

公司属于融资租赁行业，严格按照《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开展业务。

公司业务模式分为直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和分期收款销售，各类业务均存在权属清晰、真实并能够产生收益权的租赁物为载体。公司建立了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真实记录和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时，公司建立并完善了内部风险控制体系，形成良好的风险资产分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租人信用评估制度、事后追偿和处置制度以及风险预警机制等内控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的负责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职称、技能，并在融资租赁行业有着多年的经验。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支持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函中对公司在今年5月份按照《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融资租赁行业风险排查的通知》进行的风险排查中，不存在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超范围经营的违法行为发表明确意见。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不存在《通知》所列情形，并已经通过相关部门的核查且取得确定意见。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和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一）资产独立情况

融信租赁各股东投入资金已足额到位。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从事业务所必需的办公设备、商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资产产权明晰。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公司相关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不存在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或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共同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各部门在职能、人员等方面与股东单位相互独立。本公司的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与股东单位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股东单位也不存在干预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内资试点融资租赁企业。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公司经营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程序，控股股东除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任何干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公司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运营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截至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额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300 万元	王丁辉、王丁明、江日华、宋立新、宋小萍分别持有 40%、20%、20%、10%、10% 股权	企业投资管理咨询（不含金融、期货、证券）；为企业提供服务、投资管理顾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	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0 万元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32 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 8%，为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自然人王丁辉出资 1,034.22 万元，占出资比例 62.88%，其他 27 名自然人持有 29.12% 股权。	对金融业的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	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万元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32 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 2.20%，系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 33 名自然人持有 97.80% 股权。	对金融业的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4	夏商（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王丁辉出资 45000 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 90%，江日华出资 5000 万元，占其出资比例的 10%。	纺织品、机械设备、办公用品、通讯设备、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的销售，物业管理，会展服务，供应链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主要从事投资管理，除投资以外并未开展其他业务。夏商（上海）实业有限公司属于新设公司，暂未开展业务。除此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在其他公司持有任何权益。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大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尤泽海、张颖婕和井生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10%、39%和51%股权	公共设施、基础设施、一类医疗器械、房产的租赁；办公设备、通信设备、环保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设备、船舶的租赁及销售；租赁业务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的关联方大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和公司部分相似的租赁业务，公司原股东宋小萍通过持有井生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30%股权间接持有大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并担任井生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5月16日，宋小萍将其持有公司10%的股份全部转让，转让后其不参与公司管理亦不在公司任职。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丁辉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融信租赁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若融信租赁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融信租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融信租赁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融信租赁。3.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融信租赁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融信租赁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融信租赁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融信租赁。4.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融信租赁正常经营的行为。5.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融信租赁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以避免融信租赁遭受损失。”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公司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公司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三）公司采取的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其营销、服务、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于主要股东。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另外，实际控制人王丁辉签订了《承诺函》：“1.本人和/或关联方将尽最大可能避免与融信租赁发生关联交易。2.如果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融信租赁确需与本人或关联方发生任何关联交易的，则本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并不会干涉其他董事和/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及关联方还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融信租赁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融信租赁谋求或给予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规或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融信租赁及全体股东的利

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融信租赁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已经消除。公司今后将加强资金管理内控，规范资金运作。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事项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数量 (万元)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 (万元)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数量 (万元)	合计持股比例
1	王丁辉	董事长兼总经理	10,000.00	50	252.82	1.26	10,252.82	51.26
2	王丁明	副董事长	5,100.00	25.5	38.96	0.19	5,138.96	25.69
3	江日华	董事	-	-	58.91	0.29	58.91	0.29
4	王海亮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	-	856.83	4.28	856.83	4.28
5	陈嘉	董事	-	-	100.05	0.50	100.05	0.50
6	方 焯	监事会主席	-	-	18	0.09	18	0.09
7	陈春桃	监事	-	-	15	0.08	15	0.08
8	李昆仑	副总经理	-	-	199.95	1.00	199.95	1.00
9	范秋默	财务总监	-	-	30	0.15	30	0.15
合计			15,100.00	75.50	1,570.52	7.86	16,670.52	83.35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同公司签订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有关协议履行正常。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及对外投资的情况

序号	兼职单位/对外投资企业	担任职务	对外投资情况
----	-------------	------	--------

序号	兼职单位/对外投资企业	担任职务	对外投资情况
1	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王丁辉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融信租赁出资 1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王丁辉作为融信租赁控股股东, 间接持有该公司股份。
2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王为兵担任监事	融信租赁出资 1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王丁辉作为融信租赁控股股东, 间接持有该公司股份。
3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丁辉任董事长, 江日华任董事兼总经理, 王丁明、前董事宋立新任董事, 前董事宋小萍任副董事长	王丁辉、王丁明、江日华、宋立新、宋小萍分别出资 120 万元、60 万元、60 万元、30 万元、30 万, 出资比例分别为 40%、20%、20%、10%、10%。
4	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注册资本 1650 万元, 其中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32 万元, 占其出资比例的 8.00%, 系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春桃出资 16.5 万元, 占 1%; 王丁辉出资 192.445 万元, 占 11.66%; 林华云出资 16.5 万元, 占 1%; 范秋默出资 33 万元, 占 2%; 方焯出资 19.8 万元, 占 1.20%; 陈嘉出资 110 万元, 占 6.67%; 李昆仑出资 220 万元, 占 13.33%; 江日华出资 21.945 万元, 占 1.33%。
5	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其中王海亮出资 619.3 万元, 占 10.32%;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公司出资 132 万元, 占 2.20%, 系执行事务合伙人。
6	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江日华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其中江日华出资 4000 万, 持股比例 40%
7	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	江日华担任合伙人、主任	-
8	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	江日华担任独立董事	-
9	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3 月王海亮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其中王海亮出资 10 万元, 持股比例 20%。
10	福建瑞普科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25 日至 2014 年 6 月 12 日王海亮任经理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其中王海亮出资 230 万元, 占 23%。
11	福建鸿鼎投资有限公司	陈嘉曾在 2013 年 10 月前担任总经理	-
12	福州润昌贸易有限公司	陈春桃曾在 2014 年 2 月 7 日前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注册资本 50 万元, 陈春桃在 2014 年 2 月 7 日以前出资 30 万元, 持股比例 60%。

序号	兼职单位/对外投资企业	担任职务	对外投资情况
13	福建省建瓯市兴光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范秋默担任副董事长; 2014年5月13日前担任副总经理	注册资本 3500 万元, 其中福建省建瓯市恒源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490 万元, 持股 42.57%, 福建太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120 万元, 持股 57.43%。
14	福建省建瓯市恒源投资有限公司	范秋默任董事长	陈鸿麟等 11 位自然人共出资 1821.84 万元
15	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前监事林华云自 201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3 年 5 月 21 日间担任董事	-
16	福建银之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前董事宋立新担任董事长、王丁辉担任董事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王丁辉出资 2000 万元, 持股 20%。
17	大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26 日, 前董事宋小萍担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前董事长宋立新担任董事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在 2013 年 6 月 26 日之前, 前股东宋立新出资 300 万元, 持股 3%, 前董事宋小萍出资 2400 万元, 持股 24%。
18	夏商(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王丁辉担任董事长, 江日华担任董事	注册资本 5 亿元, 王丁辉持股占 90%, 江日华持股占 10%。
19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王丁辉担任董事长, 江日华和前董事宋立新担任董事	注册资本 4000 万美元, 融信租赁持股占 75%, 峻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占 25%。
20	军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王丁辉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江日华担任董事	注册资本 3700 万美元, 融信租赁持股占 75%, 拓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股占 25%。

目前, 除上述人员外,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及对外投资的情况, 上述公司、单位与挂牌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2007年3月成立时即为股份有限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设立董事会、监事会, 并设置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 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 公司董事会成员由王丁辉、王丁明、江日华、宋立新和宋小萍组成, 其中王丁辉担任公司董事长。

2013年9月16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选举王丁辉、王丁明、江日华、王海亮、陈江城为公司新一届董事。

2014年1月12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陈江城不再担任董事职务，同意选举陈嘉担任董事。

(二) 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监事会成员由陈春桃、林华云和陈孝兰组成，其中陈春桃任监事会主席。

2012年3月18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免去陈孝兰监事职务，同意选举方烨担任监事。

2014年3月29日，第三届监事会选举方烨，王为兵，陈春桃为公司监事，方烨担任监事会主席。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2年3月18日，公司2012年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王丁辉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时聘请宋立新为公司总经理。

2013年9月16日，公司2013年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免去宋立新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时聘请王丁辉为公司总经理，王海亮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4年2月28日，公司2014年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聘请李昆仑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范秋默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12年、2013年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由其出具了“XYZH/2013FZA1023”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由其出具了“XYZH/2014FZA1004”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	注册资本 (万元)	控股比例 (%)			主营业务	合并期间
			直接	间接	表决权		
1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1	-	51	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组装、维修（不含特种设备）、销售、租赁；对工程机械、重卡汽车、商用车交易市场的投资开发、配套管理服务，引进工程机械品牌代理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2012.1-2013.11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	100	-	100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企业投资咨询；租赁服务咨询	2012.1-2014.6
3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	100	-	100	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通信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自动化工程设计；网页制作；商务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的批发、代购代销及网上经营	2014.1-2014.6
4	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	100	-	100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	2014.1-2014.6
5	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	100	-	100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	2014.1-2014.6
6	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	100	-	100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	2014.1-2014.6

报告期内，公司除上表所列示存在控制关系的子公司外，不存在其它控制或实质控制的公司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况。

（三）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57,142,067.87	170,194,904.12	158,962,395.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800,000.00	12,157,553.00	690,000.00
应收账款	72,101,735.46	65,383,521.63	35,009,295.45
预付款项	25,151,024.57	7,733,465.25	12,985,171.92
应收利息	2,775,383.19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57,550,979.09	96,016,734.88	59,591,142.74
存货	-	-	389,309.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6,360,848.03	320,108,854.52	340,199,660.01
其他流动资产	-	737,382.76	1,295,385.56
流动资产合计	951,882,038.21	672,332,416.16	609,122,361.12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294,555,400.04	335,435,389.54	335,906,558.63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48,408,978.04
固定资产	2,825,869.27	3,273,020.12	1,893,966.47
在建工程	-	-	150,587.63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3,706.72	15,316.70	8,271,332.2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31,575.95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416,333.32	758,317.39	101,09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7,489.85	1,620,441.70	1,507,891.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9,858,799.20	341,102,485.45	396,271,986.25
资产总计	1,251,740,837.41	1,013,434,901.61	1,005,394,347.37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122,500,000.00	129,000,000.00	42,24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50,015,742.20	140,618,450.00	273,538,300.00
应付账款	7,180,000.00	3,485,000.00	19,000.00
预收款项	11,787,883.53	738,716.29	685,972.78
应付职工薪酬	-	363,509.03	-
应交税费	-50,931,096.59	-17,733,446.38	4,254,858.27
应付利息	1,750,608.36	901,596.41	673,603.1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16,492,102.90	165,734,529.31	156,611,033.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960,431.20	176,043,600.88	204,544,695.52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815,755,671.60	599,151,955.54	682,567,462.85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144,948,806.20	140,417,175.93	82,613,460.49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597,506.81	21,712,881.80	4,630,602.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546,313.01	162,130,057.73	87,244,063.18
负债合计	991,301,984.61	761,282,013.27	769,811,526.03
股东权益：	-	-	-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810,266.29	4,810,266.29	2,797,644.60
未分配利润	52,628,586.51	44,342,622.05	25,561,812.9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0,438,852.80	252,152,888.34	231,359,457.56
少数股东权益	-	-	4,223,363.78
股东权益合计	260,438,852.80	252,152,888.34	235,582,821.3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51,740,837.41	1,013,434,901.61	1,005,394,347.37

(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357,121,240.65	169,052,783.59	152,392,12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800,000.00	12,157,553.00	690,000.00
应收账款	72,101,735.46	65,383,521.63	35,009,295.45
预付款项	25,151,024.57	7,733,465.25	5,725,171.92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56,572,479.09	96,016,734.88	61,089,689.83
存货	-	-	389,309.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6,360,848.03	320,108,854.52	340,199,660.01
其他流动资产	-	737,382.76	1,295,385.56
流动资产合计	950,882,710.99	671,190,295.63	596,790,632.50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294,555,400.04	335,435,389.54	335,906,558.63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1,000,000.00	6,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48,408,978.04
固定资产	2,825,869.27	3,273,020.12	675,678.3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3,706.72	15,316.70	14,460.0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416,333.32	758,317.39	101,09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7,489.85	1,620,441.70	1,496,841.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858,799.20	342,102,485.45	392,703,612.33
资产总计	1,252,741,510.19	1,013,292,781.08	989,494,244.83

(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122,500,000.00	129,000,000.00	42,24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50,015,742.20	140,618,450.00	263,538,300.00
应付账款	7,180,000.00	3,485,000.00	-
预收款项	11,787,883.53	738,716.29	685,972.78
应付职工薪酬	-	363,509.03	-
应交税费	-50,931,096.59	-17,733,446.38	4,255,149.46
应付利息	1,750,608.36	901,596.41	673,603.1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17,479,072.90	165,584,529.31	154,277,909.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960,431.20	176,043,600.88	204,544,695.52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816,742,641.60	599,001,955.54	670,215,630.77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144,948,806.20	140,417,175.93	82,613,460.49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4,948,806.20	21,712,881.80	4,630,602.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546,313.01	162,130,057.73	87,244,063.18
负债合计	992,288,954.61	761,132,013.27	757,459,693.95
股东权益：	-	-	-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810,266.29	4,810,266.29	2,797,644.60
未分配利润	52,642,289.29	44,350,501.52	26,236,906.28
股东权益合计	260,452,555.58	252,160,767.81	232,034,550.8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52,741,510.19	1,013,292,781.08	989,494,244.83

2、利润表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442,771.61	91,125,377.23	107,223,393.00
其中：营业收入	33,442,771.61	91,125,377.23	107,223,393.0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22,189,832.57	70,952,781.22	81,833,186.32
其中：营业成本	-	24,890,564.26	35,260,756.47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9,285.84	2,114,876.09	1,382,046.42
销售费用	586,460.19	1,431,879.71	1,897,127.37
管理费用	10,535,385.12	21,768,409.10	14,009,183.17
财务费用	8,850,508.82	19,279,839.69	26,065,618.77
资产减值损失	1,708,192.60	1,467,212.37	3,218,454.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81,141.25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52,939.04	21,153,737.26	25,390,206.68
加：营业外收入	-	7,377,174.81	3,752.30
减：营业外支出	22,692.29	1,085,770.91	178,232.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895.30	2,529.34	115,292.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30,246.75	27,445,141.16	25,215,726.23
减：所得税费用	2,944,282.29	6,948,076.96	6,623,043.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85,964.46	20,497,064.20	18,592,682.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85,964.46	20,793,430.78	18,992,512.07
少数股东损益	-	-296,366.58	-399,829.28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14	0.1040	0.1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30	0.0804	0.1034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8,285,964.46	20,497,064.20	18,592,682.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85,964.46	20,793,430.78	18,992,512.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96,366.58	-399,829.28

(1)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442,771.61	91,092,583.63	107,190,597.00
减：营业成本	-	24,890,564.26	35,260,756.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9,285.84	2,114,876.09	1,382,046.42
销售费用	586,460.19	1,431,879.71	1,897,127.37
管理费用	10,530,996.72	21,055,142.60	13,117,493.00
财务费用	8,849,073.91	19,350,018.61	26,138,969.57
资产减值损失	1,708,192.60	1,467,212.37	3,174,654.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58,762.35	20,782,889.99	26,219,550.05
加：营业外收入	-	7,377,174.81	3,752.30
减：营业外支出	22,692.29	1,085,770.91	178,232.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895.30	2,529.34	115,292.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36,070.06	27,074,293.89	26,045,069.60
减：所得税费用	2,944,282.29	6,948,076.96	6,633,993.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91,787.77	20,126,216.93	19,411,076.16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91,787.77	20,126,216.93	19,411,076.16

2、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124,323.00	93,109,328.65	107,872,900.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627,784.39	49,553,520.95	77,282,37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752,107.39	142,662,849.60	185,155,27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64,450.00	38,649,415.59	37,333,159.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0,061.54	8,763,404.89	6,471,192.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01,240.18	11,280,236.71	5,316,27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85,566.61	63,224,967.68	83,460,42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01,318.33	121,918,024.87	132,581,05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52,289.06	20,744,824.73	52,574,219.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923,608.52	512,415,096.58	505,740,527.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141,918.00	20,887.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90,510.57	91,930,083.74	109,510,778.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914,119.09	605,487,098.32	615,272,19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213.39	20,607,379.18	8,380,87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039,798.93	586,396,660.54	505,329,851.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74,592.43	83,210,512.34	60,171,126.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076,604.75	690,214,552.06	573,881,855.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7,514.34	-84,727,453.74	41,390,338.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6,208,954.76	376,034,000.00	196,443,003.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36,340.11	141,542,706.81	156,429,27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945,294.87	517,576,706.81	385,872,279.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206,252.01	272,939,502.45	313,466,207.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45,342.40	22,879,360.14	31,212,102.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22,103.35	99,736,340.11	146,542,70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873,697.76	395,555,202.70	491,221,01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928,402.89	122,021,504.11	-105,348,737.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61,400.51	58,038,875.10	-11,384,179.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458,564.01	12,419,688.91	23,803,868.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419,964.52	70,458,564.01	12,419,688.91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124,323.00	93,076,535.05	107,840,10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627,784.39	39,473,520.70	74,979,40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752,107.39	132,550,055.75	182,819,506.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64,450.00	28,631,969.50	37,333,159.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0,061.54	8,543,954.89	6,231,254.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01,240.18	11,163,970.31	5,315,487.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62,773.30	70,841,259.46	94,313,41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78,525.02	119,181,154.16	143,193,31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173,582.37	13,368,901.59	39,626,189.13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923,608.52	512,515,524.05	505,740,527.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141,918.00	20,887.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90,510.57	84,582,136.65	109,510,778.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914,119.09	598,239,578.70	615,272,19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213.39	5,555,781.24	951,499.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039,798.93	586,396,660.54	505,329,851.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74,592.43	83,210,512.34	60,171,126.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076,604.75	675,162,954.12	567,452,47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7,514.34	-76,923,375.42	47,819,71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6,208,954.76	376,034,000.00	196,443,003.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36,340.11	141,542,706.81	156,429,27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945,294.87	517,576,706.81	385,872,279.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206,252.01	272,939,502.45	313,466,207.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45,342.40	22,879,360.14	31,212,102.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22,103.35	99,736,340.11	141,542,70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873,697.76	395,555,202.70	486,221,01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928,402.89	122,021,504.11	-100,348,737.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082,693.82	58,467,030.28	-12,902,832.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16,443.48	10,849,413.20	23,752,245.40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399,137.30	69,316,443.48	10,849,413.20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期末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且在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关的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当期损益，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

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八）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

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4、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

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九）应收款项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3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应收融资租赁款	风险类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融资租赁款	其他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个月（含6月）	0	0
6个月-1年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采用其他方法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应收融资租赁款按客户已到期的款项是否逾期未收，以及欠款已逾期的期数划分以下各类客户风险类型：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逾期1-6个月，含6月客户）、次级类（逾期6-12个月客户）、可疑类（逾期12-24个月客户）及损失类（逾期24个月以上客户）等5种风险类型客户，以已逾期账龄区分各类风险类型客户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对已逾期未收回的逾期长期应收款转入应收账款并按相应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尚未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按客户风险类型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正常类	0
关注类	1
次级类	2
可疑类	10
损失类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

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同行业公司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坏账计提）如下：

对比公司	中航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融信租赁公司
判断依据	风险类型	净投资额的1.5%（2013年度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由原计提比例3.25%变更为1.5%）	无相关信息披露	以长期应收款是否逾期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计提方法	其他方法（见注1）			其他方法（见注1）

注1：

风险类别	计提比例	
	中航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融信租赁公司
正常类	1%	0
关注类	2%	1%
次级类	25%	2%
可疑类	50%	10%
损失类	100%	100%

公司按照其他方法计提坏账的比例与上市公司中航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投资”）差别较大原因分析：根据中航投资《2013年年度报告》披露，中航投资应收融资租赁款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系按照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划分风险类型确定坏账计提比例，但未披露划分风险类型的具体依据；中航投资主要从事租赁业务板块系子公司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相关股东拟对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3]第334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长期应收款，借助于历史资料和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采用个别认定和类别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正常类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为1%；关注类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为2%；次级类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为25%；可疑类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为50%；损失类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为100%。同时参考企业坏账准备的方法，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以应收融资租赁款加上未实现融资收益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融信租赁以长期应收款是否逾期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应收融资租赁款按客户已到期的款项是否逾期未收，以及欠款已逾期的期数划分以下各类客户风险类型：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逾期1-6个月，含6月客户）、次级类（逾期6-12个月客户）、可疑类（逾期12-24个月客户）及损失类（逾期24个月以上客户）等5种风险类型客户，以已逾期账龄区分各类风险类型客户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

融信租赁公司无法从公开资料获取中航投资应收融资租赁款划分风险类型的具体标准的，但结合《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相关股东拟对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等公开资料，中航投资、融信租赁划分风险类型确认标准存在一定差异，导致坏账计提比例不同。考虑到融信租赁结合自身业务向客户收取不同比例保证金、对逾期长期应收款项纳入应收账款管理，并参考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确定了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方法。融信租赁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标准合理、充分。

公司报告期内融资租赁业务、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对应的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确认条件如下：融资租赁业务。在租赁开始日（租赁协议约定日），根据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确认为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期末将本期应收未收到的逾期租金转入应收账款；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其中：不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是根据合同约定，商品已交付，风险已转移，在对方确认收货时并承担风险时根据应收的货款总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是在签订分期销售商品协议时，将标的资产的公允价值（标的资产生产商对外销售的价格）确认为分期收款的销售收入，应收协议价款与标的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抵减财务费用。

（十） 存货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据依据主要为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

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

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证上记载的年限按直线法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2,000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2	机器设备	10	5	9.50
3	运输设备	5	5	19.00
4	办公设备	5	5	19.00
5	电子设备	3	5	31.67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五)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

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六）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十七）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装修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二）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租赁收入、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租赁收入的确认方法

（1）租赁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租赁开始日是指租赁协议日与租赁各方就主要条款作出承诺日中的较早者。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和承租人将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并确定在租赁期开始日应确认的金额。

（2）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根据租赁准则的规定，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

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3）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

未担保余值，指租赁资产余值中扣除就出租人而言的担保余值以后的资产余值。

（4）或有租金的处理

本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2、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本公司在签订分期销售商品协议时，将标的资产的公允价值（标的资产生产商对外销售的价格）确认为分期收款的销售收入，应收协议价款与标的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抵减财务费用。

3、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是保险代理劳务，本公司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无形资产（如商标权、专利权、软件、版权等）

以及其他非现金资产的使用权而形成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并应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

予以转回。

（二十五）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二十六）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二十七）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缴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

间的差额。

（二十八）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6、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二十九）会计政策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报告期，没有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1)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公司2012年及以前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计提规定未考虑如下因素：公司收取的租赁保证金能够满足约6个月的应收逾期租金，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为6个月内的基本不形成损失，可不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账龄3年以上均按50%计提坏账准备，未再细分账龄及相应计提比例；未考虑对逾期客户未来应收租金（长期应收款）产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认为，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计提比例不够谨慎、合理，经2013年3月16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修改坏账准备计提规定，其中：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进一步细分账龄及相应计提比例；长期应收款按客户风险类型分为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逾期1-6个月，含6月客户）、次级类（逾期6-12个月客户）、可疑类（逾期12-24个月客户）及损失类（逾期24个月以上客户）等5种风险类型，以已逾期账龄区分各类客户风险类型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对已逾期长期应收款转入应收账款并按其计提坏账准备。调整后的坏帐计提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包括逾期的长期应收款）坏帐计提标准：

变更前				变更后			
账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逾期长期应收款	账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逾期长期应收款
1年以内	5.00%	5.00%	5.00%	1-6个月 (含6月)	0.00%	0.00%	0.00%
				6个月-1年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1-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20.00%	2-3年	20.00%	20.00%	20.00%
3年以上	50.00%	50.00%	5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未逾期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长期应收款	风险类型	长期应收款
不计提	正常类	-
	关注类	1%
	次级类	2%
	可疑类	10%
	损失类	100%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于2013年1月1日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

会计估计变更的财务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按原估计计算的2013年末坏账准备金额	调整会计估计后2013年末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调整增加的坏账准备额	对2013年所得税影响*	对2013年净利润影响
应收账款	3,856,667.00	2,072,138.75	-1,784,528.25	-446,132.06	-1,338,396.19
其他应收款	4,993,915.19	433,575.03	-4,560,340.16	-1,140,085.04	-3,420,255.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2,285,412.82	2,285,412.82	571,353.20	1,714,059.62
长期应收款	-	1,690,640.19	1,690,640.19	422,660.05	1,267,980.14
合计	8,850,582.19	6,481,766.78	-2,368,815.41	-592,203.85	-1,776,611.56

3、2013年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1) 公司重分类调整了2012年末长期应收款中的逾期款项原值29,040,948.24元及坏账准备1,452,047.41元、净值27,588,900.83元，原列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在编制2012年与2013年可比财务报表时，将其重分类至应收账款。

(2) 公司重分类调整了2012年末应收账款中的售后回购款原值6,200,000.00元及坏账准备310,000.00万元、净值5,890,000.00元，在编制2012年与2013年可比财务报表时，将其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

(3) 公司追溯更正了2012年末其他应收款少计提坏账准备1,684,622.91元，相

应调增资产减值损失1,684,622.91元，调减所得税-递延所得税421,155.73元，累计影响利润总额-1,684,622.91元、净利润-1,263,467.18元；调减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26,346.71元，相应调减盈余公积126,346.71元，累计影响调减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1,263,467.18元。

三、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一）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0,901,897.64	92.4	87,800,873.58	96.35	104,335,605.74	97.31
其他业务收入	2,540,873.97	7.6	3,324,503.65	3.65	2,887,787.26	2.69
营业收入合计	33,442,771.61	100.00	91,125,377.23	100.00	107,223,393.00	100.00

公司2014年上半年、2013年、2012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2.4%、96.35%、97.31%，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公司咨询费收入、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保险手续费等零星收入。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明确。

（2）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

业务类型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占比(%)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毛利率(%)
融资租赁收入	30,901,897.64	100	100	63,594,476.48	72.43	100	70,048,541.07	67.14	100
分期收款销售收入	-	-	-	24,206,397.10	27.57	4.03	34,287,064.67	32.86	2.00

合计	30,901,897.64	100	100	87,800,873.58	100.00	72.69	104,335,605.74	100.00	67.11
----	---------------	-----	-----	---------------	--------	-------	----------------	--------	-------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融资租赁租赁收入、分期收款销售收入。关于融资租赁收入，根据租赁准则的规定，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报告期，融资租赁收入毛利率100%。公司2014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均为融资租赁租赁收入，对应主营业务成本为零。公司2013年、2012年主营业务成本23,231,215.42元、33,601,407.63元，主营业务成本均为分期收款销售收入业务对应的成本。分期收款销售收入毛利率有所波动，主要原因是受市场环境及公司处理库存商品因素影响。2012年12月，公司处理库存商品挖掘机账面价值242,316.23元，实现收入42,735.04元，该业务亏损199,581.19元，公司2012年处理库存商品对当年毛利率有一定影响。由于2013年、2012年分期收款销售收入贡献的经营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别为975,181.68元、685,657.04元，对公司经营利润影响较小，报告期分期收款销售收入毛利率波动，对公司影响较小。

（3）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分类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工程设备	19,617,572.43	63.48	75,884,604.58	86.43	96,645,604.16	92.63
纺织设备	5,033,556.67	16.29	6,759,489.40	7.70	6,437,382.77	6.17
电力设备	1,566,218.47	5.07	3,156,998.91	3.60	-	-
印刷设备	960,716.63	3.11	1,999,780.70	2.28	1,252,618.81	1.20
不动产	3,397,086.75	10.99	-	-	-	-
陶瓷设备	326,746.70	1.06	-	-	-	-
合计	30,901,897.64	100	87,800,873.58	100.00	104,335,605.74	100.00

（4）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21,677,845.99	70.15	66,796,080.27	76.08	75,430,713.23	72.30

地区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华北地区	2,552,056.32	8.26	6,458,563.14	7.36	18,551,358.94	17.78
东北地区	80,403.19	0.26	273,474.96	0.31	117,743.02	0.11
中南地区	5,575,496.85	18.04	11,730,771.44	13.36	6,683,856.23	6.41
西南地区	285,184.56	0.92	854,447.81	0.97	1,702,288.58	1.63
西北地区	730,910.73	2.37	1,687,535.96	1.92	1,849,645.74	1.77
合计	30,901,897.64	100	87,800,873.58	100.00	104,335,605.74	100.00

(5) 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情况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
	金额(元)	占2013年比例(%)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3,442,771.61	36.70%	91,125,377.23	-15.01	107,223,393.00
营业利润	11,252,939.04	53.20%	21,153,737.26	-16.69	25,390,206.68
利润总额	11,230,246.75	40.92%	27,445,141.16	8.84	25,215,726.23
净利润	8,285,964.46	40.43%	20,497,064.20	10.24	18,592,682.79

2、主要费用情况

(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其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占2013年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增幅(%)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586,460.19	1.75	40.96	1,431,879.71	1.57	-24.52	1,897,127.37	1.77
管理费用	10,535,385.12	31.50	48.40	21,768,409.10	23.89	55.39	14,009,183.17	13.07
财务费用	8,850,508.82	26.46	45.91	19,279,839.69	21.16	-26.03	26,065,618.77	24.31
合计	19,972,354.13	59.72	47.02	42,480,128.50	46.62	1.21	41,971,929.31	39.14

公司2014年上半年、2013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增加较快，主要由于管理费用增加以及2014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3年波动较大。公司管理费用上升较快主要原因：一方面，公司2013年进行了薪酬体系调整，提升了管理员工工资水平。另一方面，公司业务拓展，房租费用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营业收入2014年上半年较2013年相比波动较大，主要由于公司2014年收入主要源于融资租赁收

入，公司未开展分期收款销售业务。

(2) 公司报告期内，无研发费用支出。

3、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 2012 年 1 月-2013 年 11 月持有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1 日经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转让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给自然人王娇瑜，协议转让价为 5,100,000.00 元，高出转让日按持股比例计算的账面净资产 4,087,282.80 元和初始投资作价大于净资产公允价(商誉)31,575.95 元的差额为 981141.25 元计入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科目	2014年1-6月 (元)	2013年(元)	2012年 (元)	合并期间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 限责任公司	投资收益	-	981141.25	-	2012.1-2013.11

(2)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元)	2013年(元)	2012年 (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895.30	113,030.16	-115,292.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 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59,873.14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 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 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 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	-	-	-

项目	2014年1-6月 (元)	2013年(元)	2012年 (元)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6.99	6,178,373.74	-59,188.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2,237,180.85	6,291,403.90	-174,480.45
所得税影响额	559,295.21	1,572,850.98	-43,620.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1,677,885.64	4,718,552.92	-130,860.34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金额变化较大。主要情况如下：

2014年4月，公司与王强华签署《借款协议》，分别于2014年4月28日、2014年5月6日借出资金36,795,387.00元，年利率18%，本期计提借款日至2014年6月30日利息1,119,873.14元。截至2014年8月30日本公司已收到王强华偿还的本金及利息。

2013年12月，公司与自然人陈朝晖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位于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5,277.21万元、净值4,674.96万元、共2,272.22平方米融资租赁给自然人陈朝晖，租期自2013年12月30日至2021年12月29日，应收租金总额7,831万元。公司与陈朝晖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融资成本为5,400万元，高于账面价值4,674.96万元部分为725.04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同时，

公司 2013 年公司向福建海西青年创业基金会捐款 30 万元、向福建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款 25 万元等营业外支出增加。

2012 年，公司未发生罚款支出。2013 年，公司违章停车、超速等累计发生 86 次，被福州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福州公安厅交警总队直属高速公路支队累计罚款支出合计 14500 元。2014 年 1-6 月发生罚款支出 1500 元，系车辆违章停车、超速等罚款。公司单次违章罚款支出大约在 100 元-500 元之间，金额较小。公司内部加强了对员工的教育，尽量避免类似违章停车事情发生所造成的损失。

4、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及 2012 年 11 月起始发生的有形动产租赁业务，按合同约定应收销售款\应收融资租赁款\租金确认计税基数。	17%
营业税	2012 年 11 月以前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等，按收入净额为基数计缴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印花税	购销合同印花税由税务局核定，按购销金额的 40% 作为计缴基数，融资租赁合同按长期应收款借方发生额、借款的贷方发生额作为计缴基数；房屋出租按租金收入作为计缴基数。	购销合同 0.03% 融资租赁合同 0.005% 借款合同 0.005% 房屋租赁合同 0.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营业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3]16 号）：经中国人民银行、外经贸部和国家经贸委批准经营融资租赁业务的单位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以其向承租者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包括残值）减除出租方承担的出租货物的实际成本后的余额为营业额。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规定，经人民银行、银监会、商务部批准经营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

融资租赁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增值税实际税负未超过 3%，公司未发生增值税及其他税种税收返还事项。

（二）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38,652.01	33,388.70	2,919.65
银行存款	112,381,312.51	70,425,175.31	12,416,769.26
其他货币资金	244,722,103.35	99,736,340.11	146,542,706.81
合计	357,142,067.87	170,194,904.12	158,962,395.72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贷款保证金。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	12,157,553.00	690,000.00
合计	800,000.00	12,157,553.00	690,000.00

2014年1-6月，公司应收票据发生额37,298,841.51元，其中：背书发生额36,098,841.51元、贴现发生额400,000元。

2013年，公司应收票据发生额22,472,416元，背书发生额8,620,000元，贴现发生额0元；2012年，公司应收票据发生额20,830,000元，背书发生额740,000元，贴现发生额19,000,000元。

2014年上半年，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出票人名称	期末余额（元）	发生额（元）	背书额（元）	贴现额	用途
----	-------	---------	--------	--------	-----	----

1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15,000,000.00	-	支付货款
2	福建省长乐市永佳针织有限公司	-	5,000,000.00	5,000,000.00	-	支付货款
3	内蒙古顺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2,605,000.00	2,605,000.00	-	支付货款
4	力士德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0	1,000,000.00	-	支付货款
5	河北全工钢铤产销有限公司	-	1,000,000.00	1,000,000.00	-	支付货款
6	合计	-	24,605,000.00	24,605,000.00	-	-

2013年年末，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出票人名称	期末余额（元）	发生额（元）	背书额（元）	贴现额	用途
1	济宁天崧工程机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	-	到期银行托收
2	宁夏华乐碳素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支付货款
3	济宁金牛重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到期银行托收
4	济宁市鼎琛工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到期银行托收
5	徐州联通轻合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到期银行托收
6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2,000,000.00	-	-

2012年年末，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出票人名称	期末余额	发生额	背书额	贴现额	备注
1	河南永兴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	支付货款
2	新乡神马正华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	-	到期银行托收
3	武义三星机电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	-	到期银行托收
4	江苏腾龙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	-	到期银行托收
5	溧阳市锐兴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支付货款
6	合计	550,000.00	550,000.00	250,000.00	-	-

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公司的应收款项（除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付款外）以单项金额是否重大及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标准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三类。

①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85,639.90	20.06	2,748,225.00	17.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组合	61,304,759.44	79.94	1,840,438.88	3.00
组合小计	61,304,759.44	79.94	1,840,438.88	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76,690,399.34	-	4,588,663.88	-

接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组合	67,455,660.38	100	2,072,138.75	3.07
组合小计	67,455,660.38	100	2,072,138.75	3.07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67,455,660.38	-	2,072,138.75	-

接上表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组合	36,853,042.36	100.00	1,843,746.91	5
组合小计	36,853,042.36	100.00	1,843,746.91	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6,853,042.36	-	1,843,746.91	-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6个月以内	28,719,407.55	46.85	-
6个月-1年	28,361,926.27	46.26	1,418,096.31
1-2年	4,223,425.62	6.89	422,342.56
2-3年	-	-	-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61,304,759.44	-	1,840,438.88

接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6个月以内	35,690,565.12	52.91	-
6个月-1年	22,087,415.60	32.74	1,104,370.78
1-2年	9,677,679.66	14.35	967,767.97
2-3年	-	-	-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67,455,660.38	-	2,072,138.75

接上表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6个月以内	36,850,609.48	99.99	1,842,530.47
6个月-1年			
1-2年	-	-	-
2-3年	-	-	-
3-4年	2,432.88	0.01	1,216.44
4-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36,853,042.36	-	1,843,746.91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014年6月底，融资租赁业务、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明细如下：

项目	应收账款	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分期收款销售	-	185,048.78	5,415,074.31
融资租赁	76,690,399.34	332,844,901.50	373,632,613.17
合计	76,690,399.34	333,029,950.28	379,047,687.48

截至2014年6月底，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合计金额788,768,037.10元，其中受限资产744,318,391.93元，受限资产比例为94.36%。

2013年末，融资租赁业务、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明细如下：

项目	应收账款	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分期收款销售	15,681,551.39	3,447,714.15	7,090,665.34
融资租赁	51,774,108.99	377,204,364.95	358,634,137.32
合计	67,455,660.38	380,652,079.10	365,724,802.66

2012年末，融资租赁业务、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明细如下：

项目	应收账款	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分期收款销售	7,812,094.12	16,222,004.98	-
融资租赁	29,040,948.24	343,719,541.88	388,301,147.94
合计	36,853,042.36	359,941,546.86	388,301,147.94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8,010,313.51	1年以内	10.45
福建融鑫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7,375,326.39	1-2年	9.62
游长杰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3,765,860.78	1年以内	4.9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3,607,008.50	6个月以内	4.70
福建润华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3,509,672.96	1年以内	4.58
合计	-	-	26,268,182.14	-	34.2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闽迈特五矿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非关联方	15,681,551.39	1年以内	23.25
福建融鑫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5,413,560.81	1-2年	8.03
游长杰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3,631,522.52	1年以内	5.38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2,396,966.03	1年以内	3.55
蔡文山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2,036,270.92	1年以内	3.02
合计	-	-	29,159,871.67	-	43.2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闽迈特五矿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非关联方	7,759,661.24	1年以内	21.06
福建融鑫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1,503,429.65	1年以内	4.08
黄先刚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877,212.44	1年以内	2.38
严幼华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801,613.34	1年以内	2.18
利洁(福建)卫生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逾期租金	非关联方	618,723.74	1年以内	1.68
合计	-	-	11,560,640.41	-	31.38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组合	158,055,239.77	100.00	504,260.68	0.32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组合小计	158,055,239.77	100.00	504,260.68	0.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58,055,239.77	-	504,260.68	-

接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组合	96,450,309.91	100.00	433,575.03	0.45
组合小计	96,450,309.91	100.00	433,575.03	0.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96,450,309.91	-	433,575.03	-

接上表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组合	62,814,150.24	100.00	3,223,007.50	5.13
组合小计	62,814,150.24	100.00	3,223,007.50	5.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合计	62,814,150.24	-	3,223,007.5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6个月以内	152,692,866.17	96.61	-
6个月-1年	3,955,533.60	2.50	197,776.68
1-2年	1,204,840.00	0.76	120,484.00
2-3年	20,000.00	0.01	4,000.00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182,000.00	0.12	182,000.00
合计	158,055,239.77	-	504,260.68

接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6个月以内	93,026,803.24	96.48	-
6个月-1年	1,451,512.80	1.49	72,575.64
1-2年	1,789,993.87	1.84	178,999.39
2-3年	-	-	-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182,000.00	0.19	182,000.00
合计	96,450,309.91	-	433,575.03

接上表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6个月以内	62,624,150.24	99.70	3,131,207.50
6个月-1年			
1-2年	8,000.00	0.01	800.00
2-3年	-	-	-
3-4年	-	-	-
4-5年	182,000.00	0.29	91,000.00
5年以上	-	-	-
合计	62,814,150.24	-	3,223,007.50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持公司第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6月30日	
	欠款金额(元)	计提坏账金额
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00	-
合计	2,400,000.00	-

公司2014年1-6月与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因借款形成资金往来余额240万，无合同及借款利息，截至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已收回借款。

(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江苏卡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916,484.04	6个月内	51.20	售后回购款
王强华	非关联方	36,795,387.00	6个月内	23.28	暂借款
明发涟(福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06,202.00	6个月内	12.15	售后回购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42,051.30	1年之内	7.37	售后回购款
林昌利	非关联方	2,500,000.00	6个月内	1.58	暂借款
合计	-	151,060,124.34	-	95.58	-

注：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销售方同意日后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回购价格固定或原销价加合理回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企业不应确认销售商品收入。融信租赁收到的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冲减财务费用。

2014年4月，公司与王强华签署《借款协议》，分别于2014年4月28日、2014年5月6日借出资金36,795,387.00元，年利率18%，本期计提借款日至2014年6月30日利息1,119,873.14元，王强华于2014年8月底前已偿还本金及利息；公司向林昌利借出资金2,500,000元，未约定利息，林昌利于2014年8月底已归还上述款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852,553.04	0-2年	40.28	售后回购款及往来款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6,000,000.00	1年以内	26.96	借款
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900,000.00	1年以内	23.74	债权转让款
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79,403.39	1年以内	6.30	售后回购款及往来款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4,840.00	1-2年	1.25	预付上海办公楼租赁保证金
合计	-	95,036,796.43	-	98.53	-

2013年底，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期末欠款38,852,553.04元，其中：租赁物售后回购形成的往来款项5,324,233.50元；公司短期借款受银行流动资金贷款专项管理的控制，须采用受托支付形式支付采购款，公司流动资金贷款通过现代公司周转回公司，形成资金往来款余额33,528,319.54元。

2013年底，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期末欠款6,079,403.39元，其中：租赁物售后回购形成的往来款项1,419,403.39元；公司与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之间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应付票据，然后通过银行贴现获得资金，形成资金往来款余额

4,660,000.00 元。

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期末欠款38,852,553.04元、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期末欠款22,900,000.00元、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期末欠款6,079,403.39元，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期末欠款26,000,000.00元截至公转书签署日已收回。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71,945.48	1年以内	40.75	售后回购款及往来款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0	1年以内	31.79	租赁业务暂付款项
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20,512.78	1年以内	22.65	售后回购款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4,840.00	1年以内	2.13	预付上海办公楼租赁保证金
陈贤庭	非关联方	698,000.00	1年以内	1.23	借款
合计	-	55,795,298.26	-	98.55	-

2012年底，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期末欠款23,071,945.48元，其中：租赁物售后回购形成的往来款项11,339,145.48元；公司与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之间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应付票据，然后通过银行贴现获得资金，形成资金往来款余额11,732,800.00元。

2012年底，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期末欠款18,000,000.00元，属租赁业务暂付款。2012年12月，公司与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RXZL-2012-GX-0020合同，合同标的金额4300万元。2012年底，因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资金暂时短缺，公司2012年12月底暂付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款项合计18,000,000.00元。2013年1月，浦发银行福州分行对融信租赁股份公司加华电力项目发放贷款后，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将上述款项归还。

2012年底，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期末欠款12,820,512.78元，主要是由于租赁物售后回购形成的往来款项余额。

陈贤庭系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末，公司持有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陈贤庭持有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42.3%股权。

2012年末，陈贤庭欠公司原子公司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款项为698,000.00元，款项为借款，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与陈贤庭之间未签署借款协议、未收取利息。公司于2013年11月21日经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转让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给自然人王娇瑜。截至2013年末，自然人陈贤庭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占用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行为。

5、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4,941,420.57	99.42	7,513,028.25	97.15	8,501,411.92	65.47
1—2年	5,604.00	0.02	16,437.00	0.21	4,483,760.00	34.53
2—3年	204,000.00	0.56	204,000.00	2.64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25,151,024.57	100.00	7,733,465.25	100.00	12,985,171.92	100.00

(2)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福建敏捷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00,000.00	1年以内	购置融资租赁资产预付款
好事达(福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	1年以内	购置融资租赁资产预付款
本科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20,000.00	1年以内	购置融资租赁资产预付款
福州青盟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7,000.00	1年以内	购置融资租赁资产预付款
河南龙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0,000.00	1年以内	购置融资租赁资产预付款
合计	-	24,287,000.00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	--------	-------	----	-------

日冠（福建）针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45,000.00	1年以内	购置融资租赁资产预付款
明发链（福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0,000.00	1年以内	购置融资租赁资产预付款
北京平强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000.00	2-3年	预付软件开发款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172,827.00	1年以内	预付诉讼费
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7,374.09	1年以内	预付运费
合计	-	7,619,201.09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胡根华	非关联方	5,2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大盛行（厦门）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9,760.00	1-2年	预付购房款
上海高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4,500.00	1年以内	预付上海办公室装修工程款
北京平强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000.00	1-2年	预付软件开发款
厦门大学	非关联方	196,300.00	1年以内	预付培训费
合计	-	10,504,560.00	-	-

截至2014年6月30日预付款项中不含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是库存商品，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	-	-	-	-	-	1,354,120.75	964,811.03	389,309.72
合计	-	-	-	-	-	-	1,354,120.75	964,811.03	389,309.72

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转回	其他转出	
库存商品	-	-	-	-	-
合计	-	-	-	-	-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其他转出	
库存商品	964,811.03	-	-	964,811.03	-
合计	964,811.03	-	-	964,811.03	-

报告期，2012年底库存商品期末余额为1354120.75元，主要系以前年度公司购入6台自卸车用于销售，账面余额1354120.75元，由于保管不善，发生损坏，计提存货跌价准备964,811.03元。2103年11月，公司将上述库存商品作报废处理，同时，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转出。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性质
融资租赁款	373,632,613.17	359,062,629.13	380,091,216.38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项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40,466,347.09	42,845,478.15	47,167,235.49	
融资租赁款小计	333,166,266.08	316,217,150.98	332,923,980.89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415,074.31	6,662,173.53	8,209,931.56	一年内到期的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销售商品款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22,687.27	485,057.17	934,252.4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小计	5,192,387.04	6,177,116.36	7,275,679.12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997,805.09	2,285,412.82	-	-
合计	336,360,848.03	320,108,854.52	340,199,660.01	-

2014年6月底，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8,629,689.16	5.09%
2	福建万家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2,919,978.08	3.53%

3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11,014,958.28	3.01%
4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10,426,500.64	2.85%
5	陈朝晖	9,788,613.38	2.68%
6	合计	62,779,739.54	17.17%

2013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8,629,689.16	5.09%
2	福建万家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2,919,978.08	3.53%
3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11,014,958.28	3.01%
4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10,426,500.64	2.85%
5	陈朝晖	9,788,613.38	2.68%
6	合计	62,779,739.54	17.17%

2012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5,389,609.72	14.26%
2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11,885,998.23	3.06%
3	本科电器有限公司	11,319,210.40	2.92%
4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10,302,181.88	2.65%
5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7,493,079.84	1.93%
6	合计	96,390,080.07	24.82%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营改增前的留抵增值税	-	737,382.76	988,034.20
未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	-	307,351.36
合计	-	737,382.76	1,295,385.56

9、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款	332,344,341.25	378,328,497.93	353,598,145.4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7,372,927.63	43,477,389.74	23,609,766.99
融资租赁款小计	294,971,413.62	334,851,108.19	329,988,378.48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685,609.03	2,323,581.17	6,343,401.39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392.88	48,659.64	425,221.2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小计	683,216.15	2,274,921.53	5,918,180.15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099,229.73	1,690,640.18	-
合计	294,555,400.04	335,435,389.54	335,906,558.63

2014年上半年期末，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陈朝晖	77,658,412.76	9.85%
2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42,171,179.67	5.35%
3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33,171,479.04	4.21%
4	建瓯市竹海实业有限公司	27,232,595.65	3.45%
5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6,963,440.58	3.42%
6	合计	207,197,107.70	26.27%

2013年末，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陈朝晖	78,309,907.04	9.81%
2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48,933,486.54	6.13%
3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42,486,420.83	5.32%
4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684,842.28	3.47%
5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20,173,969.90	2.53%
6	合计	239,184,560.83	29.97%

2012年末，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期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6,412,448.30	16.26%
2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29,744,136.45	3.83%
3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23,772,414.00	3.06%
4	本科电器有限公司	20,283,981.25	2.61%
5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9,358,122.92	2.49%
6	合计	219,571,102.92	28.25%

10、应收利息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存款利息-保证金定期存款	-	1,655,508.23	-	1,655,508.23
借款利息-王强华	-	1,119,873.14	-	1,119,873.14
合计		2,775,383.19		2,775,383.19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	-	-	-	-
合计	-	-	-	-

11、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	-	-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6月30日
其中：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2,772,124.00	-	52,772,124.00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52,772,124.00	-	52,772,124.00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4,363,145.96	1,659,348.84	6,022,494.80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4,363,145.96	1,659,348.84	6,022,494.80	-
2、土地使用权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48,408,978.04	-	-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48,408,978.04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8,408,978.04	-	-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48,408,978.04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2013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自然人陈朝晖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位于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5,277.21万元、净值4,674.96万元、共2,272.22平方米）融资租赁给自然人陈朝晖，租期自2013年12月30日至2021年12月29日，应收租金总额7,831万元。该融资资产于2013年12月25日经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2013】榕联评字第727号）评估报告确认的市场价值为5,389.98万元。

12、固定资产

报告期，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等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6月30日
1、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5,083,577.26	62,213.39	417,906.00	4,727,884.65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	-	-	-
(3) 机器设备	-	-	-	-
(4) 运输设备	3,874,687.00	-	417,906.00	3,456,781.00
(5) 办公设备	1,208,890.26	62,213.39	-	1,271,103.65
(6) 其他	-	-	-	-
2、累计折旧合计	1,810,557.14	488,468.94	397,010.70	1,902,015.38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	-	-	-
(3) 机器设备	-	-	-	-
(4) 运输设备	1,215,863.27	369,350.70	397,010.70	1,188,203.27
(5) 办公设备	594,693.87	119,118.24	-	713,812.11
(6) 其他	-	-	-	-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	-	-	-
(3) 机器设备	-	-	-	-
(4) 运输设备	-	-	-	-
(5) 办公设备	-	-	-	-
(6) 其他	-	-	-	-
4、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73,020.12	-	-	2,825,869.27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	-	-	-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6月30日
(3) 机器设备	-	-	-	-
(4) 运输设备	2,658,823.73	-	-	2,268,577.73
(5) 办公设备	614,196.39	-	-	557,291.54
(6) 其他	-	-	-	-

接上表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320,014.30	4,812,777.46	3,049,214.50	5,083,577.26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925,000.00	311,800.00	1,236,800.00	-
(3) 机器设备	-	102,564.10	102,564.10	-
(4) 运输设备	1,589,605.00	3,905,406.00	1,620,324.00	3,874,687.00
(5) 办公设备	805,409.30	475,507.36	72,026.40	1,208,890.26
(6) 其他	-	17,500.00	17,500.00	-
2、累计折旧合计	1,426,047.83	1,019,756.10	635,246.79	1,810,557.14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51,260.42	130,993.72	182,254.14	-
(3) 机器设备	-	-	-	-
(4) 运输设备	956,496.08	668,800.61	409,433.42	1,215,863.27
(5) 办公设备	418,291.33	214,874.19	38,471.65	594,693.87
(6) 其他	-	5,087.58	5,087.58	-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	-	-	-
(3) 机器设备	-	-	-	-
(4) 运输设备	-	-	-	-
(5) 办公设备	-	-	-	-
(6) 其他	-	-	-	-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4、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93,966.47	-	-	3,273,020.12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873,739.58	-	-	-
(3) 机器设备	-	-	-	-
(4) 运输设备	633,108.92	-	-	2,658,823.73
(5) 办公设备	387,117.97	-	-	614,196.39
(6) 其他	-	-	-	-

接上表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1、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401,931.22	216,066.08	297,983.00	3,320,014.30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925,000.00	-	-	925,000.00
(3) 机器设备	237,000.00	-	237,000.00	-
(4) 运输设备	1,589,605.00	-	-	1,589,605.00
(5) 办公设备	650,326.22	216,066.08	60,983.00	805,409.30
(6) 其他	-	-	-	-
2、累计折旧合计	1,117,352.95	470,498.01	161,803.13	1,426,047.83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21,968.75	29,291.67	-	51,260.42-
(3) 机器设备	99,540.00	21,330.00	120,870.00	-
(4) 运输设备	685,498.59	270,997.49	-	956,496.08
(5) 办公设备	310,345.61	148,878.85	40,933.13	418,291.33
(6) 其他	-	-	-	-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	-	-	-
(3) 机器设备	-	-	-	-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4) 运输设备	-	-	-	-
(5) 办公设备	-	-	-	-
(6) 其他	-	-	-	-
4、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84,578.27	-	-	1,893,966.47
(1) 土地	-	-	-	-
(2) 房屋建筑物	903,031.25	-	-	873,739.58
(3) 机器设备	137,460.00	-	-	-
(4) 运输设备	904,106.41	-	-	633,108.92
(5) 办公设备	339,980.61	-	-	387,117.97
(6) 其他	-	-	-	-

报告期内，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原值变动原因如下：2012 年年末房屋建筑物原值 925,000 元，主要系原子公司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仓库。2012 年机器设备原值减少 237,000 元，主要由于公司处置部分因损坏、无法使用的装载机、空调等固定资产；2013 年机器设备本年增加 102,564.10 元，主要系原子公司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变压器等机器设备；2013 年固定资产本年增加 311,800.00 元，主要系原子公司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夷欣缘房屋建筑（仓库）。2013 年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原值减少主要由于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1 日经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转让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原因。2014 年 1-6 月，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417,906 元，主要系公司运输设备报废；增加 62,213.39 元，主要系公司购买办公设备支出。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夷欣缘3号仓库	-	-	-	-	-	-	150,587.63	-	150,587.63
合计	-	-	-	-	-	-	150,587.63	-	150,587.63

在建工程系原下属子公司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的夷欣缘3号仓库，2013年11月公司将持有的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4、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6月30日
1、原价合计	24,300.00	-	-	24,300.00
（1）土地使用权	-	-	-	-
（2）专利权	-	-	-	-
（3）非专利技术	-	-	-	-
（4）办公软件	24,300.00	-	-	24,300.00
2、累计摊销合计	8,983.30	1,609.98	-	10,593.28
（1）土地使用权	-	-	-	-
（2）专利权	-	-	-	-
（3）非专利技术	-	-	-	-
（4）办公软件	8,983.30	1,609.98	-	10,593.28
3、减值准备合计	-	-	-	-
（1）土地使用权	-	-	-	-
（2）专利权	-	-	-	-
（3）非专利技术	-	-	-	-
（4）办公软件	-	-	-	-
4、账面价值合计	15,316.70	-	-	13,706.72
（1）土地使用权	-	-	-	-
（2）专利权	-	-	-	-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3) 非专利技术	-	-	-	-
(4) 办公软件	15,316.70	-	-	13,706.72

接上表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原价合计	8,595,300.00	4,000.00	8,575,000.00	24,300.00
(1) 土地使用权	8,575,000.00	-	8,575,000.00	-
(2) 专利权	-	-	-	-
(3) 非专利技术	-	-	-	-
(4) 办公软件	20,300.00	4,000.00	-	24,300.00
2、累计摊销合计	323,967.76	3,143.30	318,127.76	8,983.30
(1) 土地使用权	318,127.76	-	318,127.76	-
(2) 专利权	-	-	-	-
(3) 非专利技术	-	-	-	-
(4) 办公软件	5,840.00	3,143.30	-	8,983.30
3、减值准备合计	-	-	-	-
(1) 土地使用权	-	-	-	-
(2) 专利权	-	-	-	-
(3) 非专利技术	-	-	-	-
(4) 办公软件	-	-	-	-
4、账面价值合计	8,271,332.24	-	-	15,316.70
(1) 土地使用权	8,256,872.24	-	-	-
(2) 专利权	-	-	-	-
(3) 非专利技术	-	-	-	-
(4) 办公软件	14,460.00	-	-	15,316.70

公司土地使用权减少的主要是原下属子公司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土地使用权，2013 年 11 月公司将持有的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14年6月30日	其他减少原因
办公室装修费	758,317.39	-	341,984.07	-	416,333.32	-
合计	758,317.39	-	341,984.07	-	416,333.32	-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减少原因
办公室装修费	101,095.93	1,249,000.00	591,778.54	-	758,317.39	-
合计	101,095.93	1,249,000.00	591,778.54	-	758,317.39	-

办公室装修费系本公司总部及上海分公司办公装修费用，按2年摊销。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资产减值准备	2,047,489.85	1,620,441.70	1,507,891.36
开办费	-	-	-
可抵扣亏损	-	-	-
合计	2,047,489.85	1,620,441.70	1,507,891.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合计	-	-	-

(2)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项目	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
小计	-
可抵扣差异项目：	-
资产减值准备	8,189,959.38
小计	8,189,959.38

(3)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6,481,766.78	1,708,192.60	-	-	8,189,959.38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计	6,481,766.78	1,708,192.60	-	-	8,189,959.38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5,066,754.41	1,467,212.37	-	52,200.00	6,481,766.78
存货跌价准备	964,811.03	-	-	964,811.03	-
合计	6,031,565.44	1,467,212.37	-	1,017,011.03	6,481,766.78

2013年，坏账准备其他转出52,200.00元，其中：核销8,000.00元；原下属子公司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2年末计提坏账准备44,200.00元，2013年11月公司将持有的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期末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	2,950,000.00
抵押借款	102,500,000.00	129,000,000.00	39,29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	-
合计	122,500,000.00	129,000,000.00	42,240,000.00

公司按照借款合同约定及时还款，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已到期未偿还短期借款。公司2014年6月底，短期借款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剩余本金(万元)	贷款合同号	起始日	到期日
1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福州分行	1,000.00	1,000.00	20133566301019301562	2013.7.15	2014.7.14
2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3,500.00	2,500.00	Fzsw2130161D01	2013.8.2	2014.8.1
3	平安银行福州分行	1,500.00	1,500.00	平银福H贷字20140217第001号	2014.2.27	2014.8.18
4		2,000.00	2,000.00	平银福H贷字20140228第001号	2014.2.28	2014.8.28
5		2,000.00	2,000.00	平银福H贷字20140301第001号	2014.3.3	2014.9.3
6		500.00	500.00	平银福H贷字20140304第001号	2014.3.5	2014.9.4
7		750.00	750.00	平银福H贷字20140304第002号	2014.3.5	2014.9.4
8	民生银行福州鼓楼支行	2,000.00	2,000.00	公委贷第ZH1400000018470号	2014.1.28	2015.1.28
合计		13,250.00	12,250.00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期末情况如下：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50,015,742.20	140,618,450.00	273,538,300.00
合计	350,015,742.20	140,618,450.00	273,538,300.00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12年、2013年开具应付票据开票金额合计

1,028,835,189 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140,618,450 元。其中：公司 2012 年、2013 年存在与供应商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之间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应付票据，然后通过银行贴现获得资金的情形。公司 2012 年、2013 年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发生额分别为 109,228,800 元和 66,780,000 元，截至 2014 年 2 月 6 日，上述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均已到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报告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均已到期，公司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情况，均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及相关票据制度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义务。截至 2014 年 6 月底，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350,015,742.20 元，均有真实业务背景。

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事项使公司 2012 年底、2013 年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同时增加 109,228,800.00 元和 66,780,000.00 元；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事项该事项使公司 2012 年、2013 年支付票据贴现利息 2,428,914.94 元和贴现利息 1,999,215.51 元，导致 2012 年、2013 年财务费用增加 2,428,914.94 元、1,999,215.51 元，净利润分别减 2,428,914.94 元、1,999,215.51 元。

为彻底杜绝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的发生，公司今后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的有关规定，不再发生类似的行为，并及时采取以下措施规范票据使用情况：第一，深入学习《票据法》，提高员工依法开展票据业务的认识；第二，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职责，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严格票据业务的批准程序；第三、加强与金融系统的充分沟通，按融资租赁业务期限匹配贷款期限，将银承贷款转为流贷或中长期贷款。第四，公司不再发生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承兑汇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报告期期内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均已按合同完成履行了票据付款义务，公司取得了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企业信用报告及相关银行的确认。

针对上述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融资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承诺：若公司因曾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而遭受相应的处罚，以及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控股股东愿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10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明细情况如下：

时间	票据类型	票据张数	期末余额（万元）
----	------	------	----------

2014年6月末	银行承兑汇票	162张	35,001.57
2014年10月末	银行承兑汇票	71张	20,752.58

2014年6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35,001.57万元，涉及汇票162张，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均系公司支付供应商的款项。2014年6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35,001.57万元，较2013年末余额增长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自2014年开始与江苏卡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公司对江苏卡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以汽车为标的售后回购业务，该业务主要以银行承兑汇票形式进行支付。2014年1-6月，公司与江苏卡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生业务8笔，涉及金额21,985.67万元，开具票据60张，截至2014年6月末，该票据均未到期，导致公司2014年6月末较2013年末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大幅增长。

2014年10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20,752.58万元，涉及汇票71张，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均系公司支付供应商的款项。2014年10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20,752.58万元，较2014年6月末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2014年上半年开具的银行汇票到期进行了承兑。2014年7-10月，公司与江苏卡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生业务3笔，涉及合同金额4,590.92万元，开具票据7张，截至2014年10月末，期末应付票据11张，期末余额5,930.28万元。

2014年6月末及2014年10月末公司应付票据均系支付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具有真实业务背景，公司不存虚开票据行为，且不存在应付票据逾期及欠息情况，均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及相关票据制度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义务。

此外，融信租赁、公司全体股东王丁辉、王丁明、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2014年以来，融信租赁发生的应付票据均具有真实业务背景。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的有关规定，彻底杜绝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的发生，若公司因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而遭受相应的处罚，以及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股东愿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3、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7,180,000.00	3,485,000.00	19,000.00

报告期内，无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付账款。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80,000.00	86.07
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3.93
合计	-	7,180,000.00	100.00

4、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期末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11,787,883.53	738,716.29	685,972.78

(2) 截至2014年6月30日预收账款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未结转原因
伊犁金牌明珠陶瓷有限责任公司	9,656,370.00	预收融资租赁首付款
好事达（福建）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0	预收融资租赁首付款
芳源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405,000.00	预收融资租赁首付款
山东省成武盈源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00	预收融资租赁首付款
安德佳（福建）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	预收融资租赁首付款
合计	11,321,370.00	-

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预收账款不含持有公

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3,509.03	3,409,752.48	3,773,261.51	-
职工福利费	-	145,643.30	145,643.30	-
社会保险费	-	252,342.73	252,342.7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1,128.70	101,128.70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37,124.50	137,124.50	-
失业保险费	-	2,583.20	2,583.20	-
工伤保险费	-	11,506.33	11,506.33	-
生育保险费	-	178,814.00	178,814.00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辞退福利	-	-	-	-
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363,509.03	3,986,552.51	4,350,061.54	-

接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7,819,358.62	7,455,849.59	363,509.03
职工福利费	-	507,732.54	507,732.54	-
社会保险费	-	410,922.76	410,922.7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63,826.58	163,826.58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26,232.87	226,232.87	-
失业保险费	-	-	-	-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工伤保险费	-	8,752.22	8,752.22	-
生育保险费	-	12,111.09	12,111.09	-
住房公积金	-	379,000.00	379,00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辞退福利	-	9,900.00	9,900.00	-
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	9,126,913.92	8,763,404.89	363,509.03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4,332,808.55	-24,882,991.70	-3,794,234.44
营业税	418,857.57	1,283,562.33	985,798.51
企业所得税	2,846,955.00	5,629,777.99	6,817,656.97
个人所得税	49,540.62	21,962.23	21,74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320.03	89,849.36	69,033.62
教育费附加	20,942.88	64,178.12	49,309.73
防洪费	27,651.56	44,837.10	96,482.53
印花税	8,444.30	15,378.19	9,071.28
合计	-50,931,096.59	-17,733,446.38	4,254,858.27

报告期，增值税税额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份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2 第 71 号），福建省省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营改增，导致应交增值税可留抵金额变动较大。

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借款利息	890,393.36	901,596.41	673,603.19
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借款利息	860,215.00	-	-
合计	1,750,608.36	901,596.41	673,603.19

8、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216,492,102.90	165,734,529.31	156,611,033.09
其中：1年以上	81,623,085.82	77,520,798.65	66,147,976.08

公司其他应付款类别主要分为公司向厂家、经销商、客户收取的业务保证金及公司因暂时性的资金周转向股东、高管暂借款项。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直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分期收款销售，公司保证金收取金额、比例与公司业务相匹配。其中：直接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收取保证金的比例约为 2%-10%之间，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公司收取保证金的比例约为 20%-25%之间，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公司一般不收取业务保证金。公司收取保证金的期限与公司租赁合同期限基本一致。

(2)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金额（元）	账龄	性质或内容
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35,249,954.76	1 年以内	资金拆借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 限公司	20,012,196.03	0-2 年	保证金
福州环达机械有 限公司	11,572,632.00	0-5 年	保证金
福建中发织造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厦门千帆印刷有 限公司	7,095,000.00	1-5 年	保证金
合计	83,929,782.79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金额（元）	账龄	性质或内容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75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	7,944,152.00	0-4 年	保证金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7,095,000.00	1-4 年	保证金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5,500,000.00	1-3 年	保证金
合计	41,289,152.00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金额（元）	账龄	性质或内容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7,095,000.00	0-3 年	保证金
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	6,986,972.00	0-3 年	保证金
本科电器有限公司	5,250,000.00	0-2 年	保证金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5,500,000.00	1-2 年	保证金
合计	59,831,972.00	-	-

(3) 报告期，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应付款项期末余额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王丁辉	417,078.66	5,405,308.83	60,742.00
王丁明	-	354,745.60	-
合计	417,078.66	5,760,054.43	60,742.00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4,813,348.22	159,092,230.50	200,561,448.39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增值税	22,147,082.98	16,951,370.38	3,983,247.13
合计	156,960,431.20	176,043,600.88	204,544,695.52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下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85,656,900.00	92,120,000.00	129,820,000.00
抵押借款	49,156,448.22	66,972,230.50	70,741,448.39
合计	134,813,348.22	159,092,230.50	200,561,448.39

10、长期借款

报告期，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03,602,800.00	78,650,000.00	44,770,000.00
抵押借款	41,346,006.20	61,767,175.93	37,843,460.49
合计	144,948,806.20	140,417,175.93	82,613,460.49

公司按照借款合同约定及时还款，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已到期未偿还长期借款。公司2014年6月底，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银行	借款金额（元）	借款剩余本金（元）	贷款合同号	起始日	到期日
1	中信银行福州分行	14,000,000.00	5,353,000.00	(2012) 信银榕贷字第20120734号	2012.9.22	2015.7.17
2		10,000,000.00	4,827,559.00	(2013) 信银榕贷字第20121403号	2013.3.15	2015.8.21
3		21,000,000.00	15,750,000.00	(2013) 信银榕贷字第20130940-3号	2013.10.10	2016.9.21
4		14,000,000.00	10,500,000.00	(2013) 信银榕贷字第	2013.10.10	2016.9.21

				20130940-2号		
5		4,000,000.00	2,800,000.00	(2013)信银榕贷字第20130940-1号	2013.10.10	2016.3.21
6	小计	63,000,000.00	39,230,559.00	-	-	-
7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33,000,000.00	2,500,000.00	3500735112011600928	2011.7.5	2014.7.4
8		34,000,000.00	3,000,000.00	3500735112011600A61	2011.12.29	2014.12.28
9		29,000,000.00	10,000,000.00	3510201201200007339	2012.10.30	2015.10.29
10		30,000,000.00	2,993,000.00	3510201201200007024	2012.5.21	2015.5.20
11		42,000,000.00	17,482,500.00	3510201301200021014	2013.6.5	2016.2.6
12		42,000,000.00	28,500,000.00	3510201301200033150	2013.9.18	2016.5.14
13		55,500,000.00	42,280,000.00	3510201301200043695	2013.12.26	2016.12.24
14		72,000,000.00	72,000,000.00	3510201401200051604	2014.6.27	2017.6.26
15	小计	337,500,000.00	178,755,500.00	-	2013.12.26	2016.12.25
16	浦发银行福州分行	30,000,000.00	21,220,132.74	保理协议书43012012282420	2013.1.28	2018.1.28
17	小计	30,000,000.00	21,220,132.74	-	-	-
18	交通银行福州东街支行	3,500,000.00	800,000.00	3511502012A300000300	2012.12.24	2014.12.20
19		6,000,000.00	2,600,000.00	3510702013MR00000400	2013.3.18	2015.7.15
20	小计	9,500,000.00	3,400,000.00	-	-	-
21	海峡银行福州永兴支行	3,934,000.00	0.00	015019000020110032	2011.5.23	2014.5.23
22		4,707,500.00	0.00	015019000020110032	2011.5.31	2014.5.31
23		4,998,000.00	717,840.10	015019000020110032	2012.4.23	2014.10.23
24		3,500,000.00	481,992.51	015019000020110032	2012.5.11	2014.5.11
25		3,500,000.00	547,180.42	015019000020110032	2012.6.14	2014.6.13
26	小计	20,639,500.00	1,747,013.04	-	-	--
27	福州农商行福州营业部	5,000,000.00	2,361,111.11	农商行营业部抵字2012第2104号	2012.11.30	2015.11.29
28		10,000,000.00	6,857,142.79	农商行营业部抵字2013第2106号	2013.7.8	2016.7.7

29	小计	15,000,000.00	9,218,253.90	-	-	-
30	厦门银行福州分行	5,000,000.00	0.00	0211322011012000	2011.6.3	2014.6.3
31		12,000,000.00	1,121,800.71	FKHT-FH2011080057	2011.8.22	2014.8.22
32		11,900,000.00	1,497,426.31	FKHT-FH2011100029	2011.11.2	2014.10.24
33		8,500,000.00	1,632,068.71	FKHT-FH2011120107	2011.12.29	2014.12.29
34	小计	37,400,000.00	4,251,295.74	-	-	-
35	兴业银行五四支行	3,108,000.00	0.00	固 117062011002	2011.4.6	2014.4.6
36		4,270,000.00	0.00	固 117062011003	2011.4.20	2014.4.19
37		7,073,500.00	0.00	固 117062011004	2011.4.28	2014.4.27
38		1,694,000.00	0.00	固 117062011005	2011.5.11	2014.5.11
39		2,184,000.00	0.00	固 117062011006	2011.5.26	2014.5.26
40		770,000.00	0.00	固 117062011007	2011.6.16	2014.6.15
41		3,281,600.00	273,100.00	固 117062011008	2011.7.19	2014.7.19
42		6,447,000.00	507,000.00	固 117062011009	2011.7.28	2014.7.28
43		1,295,000.00	107,000.00	固 117062011010	2011.8.12	2014.8.12
44		2,583,000.00	207,000.00	固 117062011013	2011.8.18	2014.8.18
45		4,137,000.00	344,200.00	固 117062011015	2011.9.23	2014.9.23
46		1,925,000.00	480,500.00	固 117062012201	2012.3.6	2015.3.6
47		721,000.00	448,000.00	固 WQ2013094	2013.7.12	2015.6.14
48		679,000.00	508,000.00	固 WQ2013095	2013.7.12	2016.6.14
49		6,314,000.00	4,735,400.00	固 WQ2013107	2013.8.5	2016.6.14
50		2,220,000.00	1,665,000.00	固 WQ2013126	2013.9.18	2016.9.12
51	2,600,000.00	2,160,000.00	固 WQ2013146	2013.11.7	2016.11.7	
52	小计	51,302,100.00	11,435,200.00	-	-	-
54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福州分行	10,000,000.00	0.00	2013356630100101538-1	2013.7.19	2014.1.17
55		4,000,000.00	0.00	220133566301021001562	2013.7.25	2014.1.24
56	小计	14,000,000.00	0.00	-	-	-

58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11,459,000.00	10,504,200.00	FZHLD14001	2014.4.30	2016.4.29
59	小计	11,459,000.00	10,504,200.00	-	-	-
合计	-	589,800,600.00	279,762,154.42	-	-	-

银行针对融信租赁长、短期贷款的授信主要是对融信租赁融资租赁项目匹配的项目贷款，贷款方式主要是融资类保函或有追索权的应收租金保理，即：公司将该融资租赁项目形成的应收租金对银行进行贷款抵押，公司收到应收租金后用于匹配项目到期贷款的还款，并按合同规定偿还银行贷款。长期借款贷款期与项目租赁基本一致，其租金收入可以覆盖贷款本息；公司融资租赁资产部分以银行承兑汇票及短期借款资金支付，公司以自有资金及租赁收入归还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及短期借款。公司设置资金部专职负责资金筹划及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由资金部定期（月度、周）对资金需求进行预测，制定并实施相应的融资解决方案；跟踪各家银行授信产品情况，并建立台账实施管理，对授信额度使用和偿还进行合理筹划，有效保证了信贷资金的到期偿还。

1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增值税	30,597,506.81	21,712,881.80	4,630,602.69
合计	30,597,506.81	21,712,881.80	4,630,602.69

报告期内递延增值税形成原因主要是：因企业会计准则对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销售商品以及“营改增”后的租赁业务核算的增值税销项税款与税法规定的纳税义务时点不一致，公司将因该差异导致的增值税申报时点差异作为递延增值税处理。

12、公司的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如下：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案由	诉讼金额 (元)	诉讼状态	备注
本公司	张小元、陈水泉等	2011.12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440,044.00	执行中	因被告未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原告起诉。二审判决已生效，现已申请强制执行。
本公司	鄂尔多斯兴业农机	2012.9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471,612.00	执行中	因被告未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原告起诉。一审判决已生效，现已申请强制执了，且待追加鄂尔多斯市兴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为被执行人。
本公司	福建融鑫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2.12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1,620,994.26	执行中	因被告未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原告起诉。现一审判决已生效，进入强制执行程序。
本公司	陈荣、陈人建、福建榕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2.11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657,395.00	执行中	因被告未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原告起诉。一审判决生效后申请执行，现跟福建榕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即将申请终结执行。
本公司	蔡勇	2013.8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192,420.33	执行中	因被告未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原告起诉。现一审判决已生效，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本公司	福建润华糖业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省南平市顺发保温安装有限公司、南平市津丰食品有限公司、卢明华、陈锦杰、潘美霞、廖廷树、应智芳	2013.12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935,212.61	一审诉讼审结	福建润华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原告准备参加重整程序。
本公司	游长杰、俞梅兰	2013.5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1,159,527.77	执行中	因被告未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原告起诉。现一审判决已生效，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本公司	游长杰、俞梅兰	2014.2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1,210,928.97	执行中	
本公司	吴道杰	2014.4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414,110.40	一审诉讼未结	因被告未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原告起诉。因起诉通知书及相关资料无法送达，现该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案由	诉讼金额 (元)	诉讼状态	备注
						案在公告送达中。
本公司	杨克华	2014.4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350,560.10	一审诉讼未结	因被告未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原告起诉。因起诉通知书及相关资料无法送达,现该案在公告送达中。
本公司	力士德、华宇	2014.5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334,142.05	一审诉讼未结	因被告未履行回购义务,原告起诉至法院。8月22日湖南华宇支付诉争租赁物的回购款,原告申请撤诉。
本公司	力士德、华宇	2014.5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226,419.10	一审诉讼未结	
本公司	力士德、龙盛	2014.07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1,798,840.86	一审诉讼未结	因被告未履行回购义务,原告起诉至法院。力士德派员来协商表示愿意回购。
本公司	力士德、龙盛	2014.07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456,143.04	一审诉讼未结	
本公司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2014.08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1,256,305.70	一审诉讼未结	因被告未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原告起诉。因起诉通知书及相关资料无法送达,现该案在公告送达中。
本公司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2014.08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客户欠款)	274,860.53	一审诉讼未结	

(2)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①公司 2013 年 7 月 22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3】信银榕古字第 2013084622 号),为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授信人民币 1000 万元最高额度内提供担保,该最高额度授信指自 2013 年 7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 月 22 日期间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票据、保函、信用证等各类银行业务。

②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平银福 V 额保字 20131112 第 001-1 号),为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4000 万元中的 1500 万元提供担保。根据 2013 年 12 月 14 日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的《贷款合同》(合同编号:平银福 V 贷字 20131112 第 001 号),该 1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4 日。

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零售、维修及租赁业

务；工程机械设备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企财险、责任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根据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由福州鼓楼征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 2013 年审计报告（福征安审字[2014]第 FA05-043 号），2013 年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1,254,833.08 元、利润总额 14,298,506.63 元、净利润 14,243,053.46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9,591,553.28 元、2013 年底资产总额 109,249,708.26 元、流动资产 103,589,203.65 元、净资产 35,347,201.09 元。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还款能力。

融信租赁与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联合出具了《关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说明》，融信租赁与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作为融信租赁供应商之一，双方业务合作良好。融信租赁基于对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的信任，为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融信租赁加强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管理，定期关注被担保对象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时发现潜在的坏账风险。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承诺按期归还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涉及的相关贷款。报告期内，融信租赁未存在除上述担保事项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3)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四)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实收资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盈余公积	4,810,266.29	4,810,266.29	2,797,644.60
未分配利润	52,628,586.51	44,342,622.05	25,561,812.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438,852.80	252,152,888.34	235,582,821.34

1、股本（实收资本）

关于公司股本（实收资本）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相关情况。

2、资本公积

2012年6月27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7000万元增至20000万元，别由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以货币方式分别认购1500万股，每股认购价格为1.1元，合计股份认购价款为3300万元。2012年6月28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福州分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1FZA1052”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6月27日止，公司已收到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平潭中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出资额各1650万元，合计33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余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2014年上半年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来源于2014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收益，公司2104年上半年期末较2013年年末留存收益增加。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姓名	与公司的关系	备注
王丁辉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直接或间接持有融信租赁 5%以上股份的其他关联方。

姓名	与公司的关系	备注
王丁明	公司的第二大股东，直接持有融信租赁 25.5%的股份	公司副董事长
平潭中智	公司的第三大股东，直接持有融信租赁 17%的股份	有限合伙企业
平潭中创	公司的第四大股东，直接持有融信租赁 7.5%的股份	有限合伙企业

3、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相关关联自然人。

姓名	职务
王丁辉	董事长、总经理
王丁明	副董事长
江日华	董事
王海亮	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嘉	董事
方焯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陈春桃	监事
王为兵	监事
范秋默	财务总监
李昆仑	副总经理

4、公司报告期内的其他相关关联自然人。

姓名	职务
郑红	公司原财务总监（现已离职）
林华云	公司原监事
宋立新	报告期内曾持股 10%的股东
宋小萍	报告期内曾持股 10%的股东（现已离职）
王娇瑜	公司现任董事、董事会秘书王海亮的近亲属（胞姐）
陈树颖	公司现任董事陈嘉的配偶

5、子公司

公司	注册资本 (万元)	控股比例 (%)			营业范围
		直接	间接	表决权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1	-	51	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组装、维修（不含特种设备）、销售、租赁；对工程机械、重卡汽车、商用车交易市场的投资开发、配套管理服务，引进工程机械品牌代理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动)
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	100	-	100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企业投资咨询；租赁服务咨询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	100	-	100	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通信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自动化工程设计；网页制作；商务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的批发、代购代销及网上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	100	-	100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
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	100	-	100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
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	100	-	100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报告期内原控股子公司，2012年1月至2013年11月间，公司持有夷欣缘公司51%股权。根据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显示，截至2013年11月30日，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37,221,075.01元、净资产8,014,280元、实收资本10,000,000元。2013年11月，公司与关联自然人王娇瑜（公司董事王海亮之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夷欣缘公司51%股权按照原投资成本510万元转让王娇瑜。公司于2013年11月收到王娇瑜股权转让款510万元，夷欣缘公司于2013年11月27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平潭中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丁辉任董事长，江日华任董事兼总经理，王丁明、前董事宋立新任董事，前董事宋小萍任副董事长
2	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江日华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3	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	江日华担任独立董事
4	福建瑞普科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王海亮任经理
5	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	王海亮在 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	福州润昌贸易有限公司	陈春桃曾在 2014 年 2 月 7 日前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7	福建省建瓯市兴光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范秋默担任副董事长；2014 年 5 月 13 日前担任副总经理
8	福建省建瓯市恒源投资有限公司	范秋默任董事长
9	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前监事林华云自 201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3 年 5 月 21 日间担任董事
10	福建银之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前董事宋立新担任董事长、王丁辉担任董事
11	大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26 日，前董事宋小萍担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前董事长宋立新担任董事
12	福建鸿鼎投资有限公司	陈嘉曾在 2013 年 10 月前担任总经理
13	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	江日华担任合伙人、主任
14	夏商（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王丁辉担任董事长；江日华担任董事

（二）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资金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借款人身份
(1)其他应收款:	-	-	-	-	
福州润昌贸易有限公司	-	5,000,000.00	5,000,000.00	-	高管控制的关联公司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	104,767,030.98	104,767,030.98	1,140,000.00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关联公司
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9,500,000.00	17,100,000.00	2,400,000.00	股东
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	-	980,000.00	-	980,000.00	高管控制的关联公司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借款人身份
(2)其他应付款:	-		-	-	-
王丁辉	5,405,308.83	1,300,000.00	6,288,230.17	417,078.66	股东
王丁明	354,745.60	-	354,745.60	-	股东
林华云	338,351.00	-	338,351.00	-	原公司高管
江日华	119,728.00	-	-	119,728.00	公司高管
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	2,166,460.00	73,630,890.00	75,797,350.00	-	高管控制的关联公司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欠款 1,140,000.00 元，已于 2014 年 8 月底全部收回；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欠款 2,400,000.00 元，属暂时往来款，已于 2014 年 8 月底全部收回；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期末欠款 980,000 元，系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福州中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已于 2014 年 9 月底全部收回。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其他应收款方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关联方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借款人身份
(1)其他应收款:	-	-	-	-	-
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01,203.35	66,620,000.00	66,620,000.00	401,203.35	关联公司
福州润昌贸易有限公司	-	37,520,000.00	37,520,000.00	-	关联公司
(2)其他应付款:	-	-	-	-	-
王丁辉	60,742.00	45,553,058.83	40,208,492.00	5,405,308.83	股东
王丁明	-	42,904,355.60	42,549,610.00	354,745.60	股东
林华云	-	97,466,371.00	97,128,020.00	338,351.00	原公司高管
江日华	40,338.80	79,389.20	-	119,728.00	公司高管
福建银之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关联公司
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	-	37,381,560.00	35,215,100.00	2,166,460.00	关联公司

公司与股东、高管王丁辉、王丁明、林华云、江日华之间的资金往来，主要是公司因暂时性的资金周转，通过向股东、高管暂借款项等原因形成，公司未支付借款利息。

公司与关联公司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福州润昌贸易有限公司、福建银

之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之间发生大额资金往来，主要由于：

一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应付票据期限与实际业务期限不匹配，为确保资金的周转，公司存在与供应商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之间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应付票据，然后通过银行贴现获得资金的情形。供应商福建现代机械有限公司、福州环达机械有限公司取得票据贴现后，贴现资金通过融信租赁的关联公司周转到融信租赁的银行账户。

二是受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与公司融资租赁项目期限不匹配的影响，公司存在采用受托支付方式向关联公司支付设备采购款，并由关联公司将资金周转回公司，从而实现公司资金临时性周转的情况，由此导致公司与关联公司存在大额资金往来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象	受托支付金额（万元）	受托支付日期	回款日期	借款银行	贷款合同号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1	润昌贸易	1,500.00	2013年4月	2013年5月	平安银行福州分行	平银福H抵字20130326第001号	2013.4.3-2014.4.2	6000	上浮10%
2	华雄贸易	2,927.00	2013年4月	2013年5月		平银福H抵字20130326第001号	2013.4.3-2014.4.2	6000	上浮10%
3	合计	4,427.00	-	-	-	-	-	-	-

受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与公司融资租赁项目期限不匹配的影响，公司采用受托支付租赁采购款的形式通过关联公司进行临时性资金周转，虽然该等受托支付行为并不存在实际的采购交易内容，但该等资金均用于了公司业务经营，并不存在股东占用等资金抽逃的情形；此外，针对该等借款，公司与相关贷款人签订了相应的借款合同，根据合同规定采取了相应的保证措施，履行了合同约定的本金及利息还款义务，并未损害贷款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融信租赁企业信用报告显示，融信租赁无不良或关注类已还清贷款业务。

针对短期借款与项目租赁期限的不匹配，公司积极与银行沟通、协商，取得相关银行的支持和理解，公司将短期贷款到期后对应租赁项目的租金收入以应收账款保理或应收账款抵押方式进行融资，银行相应增加与剩余租赁期匹配的中长期贷款以置换流动资金到期的项目贷款，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良性发展。

三是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的暂时性往来款项，双方未签订合同、未支付利息。

公司与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暂时性往来款项。

公司承诺：为彻底杜绝不规范受托支付行为的发生，公司今后将严格遵守商业银行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再发生类似的行为，并及时采取以下措施规范流动资金借款使用情况：第一，深入学习商业银行关于流动资金借款的相关规定，提高公司对于流动资金借款要求的认识；第二，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职责，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严格遵守银行流动资金借款的审批程序；第三、加强与相关商业银行的充分沟通，按融资租赁业务期限匹配贷款期限。第四，公司不再发生无实际采购交易内容的受托支付方式银行贷款。第五，强化资金规范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杜绝与关联方发生不规范资金往来。

针对上述大额资金往来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承诺：若公司大额资金往来中存在抽逃资金的行为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控股股东愿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三）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运费	-	-	534,892.24	100.00	574,441.53	100.00
合计	-	-	-	534,892.24	100.00	574,441.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发生运费支出，公司按照市场价结算，公司 2013 年、2012 年公司向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采购运费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9%、0.54%，占比较小。

2、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说明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	本公司	1,000	2013年7月15日	2014年7月14日	房产抵押	否	说明 1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说明
司							
本公司股东及其配偶					保证	否	
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	3,550.42	2013年8月2日	2016年4月29日	保证	否	说明2
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	3,923.06	2012年9月22日	2016年3月21日	保证	否	说明3
本公司股东及其配偶	本公司	17,876	2011年11月30日	2017年06月25日	保证	否	说明4
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	951.64	2012年9月22日	2016年3月21日	保证	否	说明5
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	6,750	2014年2月27日	2014年9月04日	保证	否	说明6
合计	-	34,051.12	-	-	-	-	-

说明1: 本公司2013年7月15日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 借款期限自2013年7月15日至2014年7月14日止,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未结余额1,000万, 由股东王丁辉及其配偶许小云提供担保, 由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房产及土地抵押。

说明2: 本公司2013年8月2日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借款人民币3,500万元, 借款期限自2013年8月2日至2014年8月1日止,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未结余额2,500万, 由本公司以房产以及股东王丁辉提供保证进行担保, 2014年4月30日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借款人民币1,145.9万元, 借款期限自2014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9日止,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未结余额1,050.42万, 由本公司股东王丁辉、李成锋及定期存单提供保证进行担保。

说明3: 本公司自2012年9月22日至2013年10月10日分别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借款5笔共计人民币6,300万元, 借款期限自2012年9月22日至2016年3月21日不等, 均由本公司股东王丁辉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截止2014年06月30日, 该5笔借款余额为3,923.06万元。

说明4: 本公司自2011年07月05日至2014年06月25日分别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8笔共计人民币33,750万元, 借款期限自2011年07月05日至2017年06月26日不等, 分别由股东王丁辉、王丁明以及其他关联成员进行担保。截止2014年06月30日, 该8笔借款余额为17,876万元, 其中由股东王丁辉、王丁明提供保证担保的余额为2,850万元; 由股东王丁明、王丁辉以及原股东宋立新、宋小萍提供保证担保的余额为849.3万元; 由股东王丁辉及其配偶许小云、股东王丁明及其配偶陈桂珍提供保证担保的余额为11,428万元; 由股东王丁辉及其配偶许小云、股东王丁明及其配偶陈桂珍、原股东宋立新及其配偶张少萍、原股东宋小萍提供保证担保的余额为2,748万元。

说明5: 本公司自2013年7月12日至2013年11月7日分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

分行借款 5 笔共计人民币 1,253.4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12 日至 2016 年 11 月 7 日不等,均由本公司股东王丁辉、王丁明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14 年 06 月 30 日,该 5 笔借款余额为 951.64 万元。

说明 6: 本公司自 2014 年 2 月 27 日至 2014 年 9 月 4 日分别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借款 5 笔共计人民币 6,75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2 月 27 日至 2014 年 9 月 4 日不等,均由本公司股东王丁辉,王丁明及许小云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截止 2014 年 06 月 30 日,该 5 笔借款余额为 6,750 万元。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拆出	2600.00	2013年12月13日	2014年6月13日	本公司持有夷欣缘公司股权已于2013年11月转让。
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拆入	本期共拆入116,268,000元,已偿还81,018,045.24元,期末拆入余额35,249,955.76元	2014年3月10日	2015年3月9日	-

公司 2013 年 12 月 13 日与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借款协议》,约定暂借人民币 2600 万元给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用于工程项目开发,借款期限 6 个月,年利率 12%。截至 2014 年 4 月 28 日,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已经将所有借款的本金利息归还。

公司 2014 年 3 月 10 日与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租金收益权转让暨回购协议》,合同有效期自 2014 年 3 月 10 日至 2015 年 3 月 9 日,约定本公司以 116,268,000.00 元的价格转让本公司持有的融资租赁项目租赁租金权益规模 120,574,080.72 元的债权,并于一年内分期回购,同时约定回购溢价按同期人民银行贷款(一年期)基准利率上浮 30%即 7.8%。本期共转让租赁租金权益并拆入资金 116,268,000.00 元,已回购偿还 81,018,045.24 元,期末尚未回购余额 35,249,955.76 元。

4、关联方资产转让、股权转让情况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	5,750	100	-	-
王娇瑜	股权交易	510	100	-	--

公司客户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因租赁租金未能及时偿还，2013年9月2日本公司与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资产买卖协议，将RXZL-2011-Z-0313号售后回租合同及《租赁物买卖合同》项下对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享有的设备所有权及租金债权转让给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按转让日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7,154万元扣除保证金950万元、未实现融资收益余额454万元后，确定转让金额5,75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收到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款3,460万元，尚欠余款2,290万元已于2014年4月3日前全部收回。

根据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2012年底，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916,425.45元、利润总额-4,675,459.58元、净利润-4,675,459.58元、净资产77,255,298.83元，截至2013年底，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0元、利润总额-2,999,691.58元、净利润-2,999,691.58元、净资产74,259,655.44元，2013年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出现明显恶化。

本公司与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资产买卖协议，系双方经过了充分协商，符合市场化的原则，转让价格公允。公司转让上述资产主要因为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出现恶化，2013年起，连续8个月未能及时支付租金。为盘活资金、加快资金周转，公司与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充分协商，按转让日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7,154万元扣除保证金950万元、未实现融资收益余额454万元后，确定转让金额5,750万元，该转让价格公允。

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一家致力于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的专业资产管理机构，具有专业的资产管理和实业投资能力以及雄厚的资金实力，收购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资产包主要是基于看好该公司废铁熔化炼钢替代铁矿石炼钢的技改项目，拟债转股实现投资，并参与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以实现长期收益。上海信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为：收购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债权事项，双方经过了充分协商，符合市场化的原则，转让价格公允；公司按照自身业务规则对收购资产进行了必要的调查，虽然目前债转股的方案尚在商讨中，但公司拥有协议项下设备的所有权，且该项资产仍具有一定的变现能力及可回收性，收购该项资产是

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建阳市闽北经济开发区童游工业园区，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夷欣缘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组装、维修（不含特种设备）、销售、租赁；对工程机械、重卡汽车、商用车交易市场的投资开发、配套管理服务，引进工程机械品牌代理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近年来，夷欣缘公司业务拓展缓慢，为确保公司主营业务资金的正常周转，公司决定转让夷欣缘股权。公司于2013年11月21日经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转让原子公司夷欣缘公司51%股权给关联自然人王娇瑜，协议转让价510万元，定价如下：夷欣缘公司2013年7月8日委托福建财经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其主要资产-厂房及土地进行评估并出具财经评报字[2013]第W1215号估价报告，经评估市场价值为人民币1,871.82万元，公司在此基础上测算夷欣缘公司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公允价值约为1,047.84万元，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按1,000万元估价，将持有的51%股权按510万元进行转让。

5、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关联方销售行为。报告期，公司2014年、2013年、2012年公司向关联方支付采购运费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0%、0.59%、0.54%，占比较小。总体来看，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说明。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

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四条规定：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对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决议，还需经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交易对方；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或者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形成特别决议，必须由参加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交易对方；拥

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或者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合同、协议。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五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四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4、《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五条规定：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董事会在对有关合同、交易、安排进行审议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当回避，而不应该参加表决；董事会做出决议，应当在不将有关联的董事计入法定人数的情况下，由其他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关联董事回避后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时，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对该等交易作出相关决议。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对于关联交易，均召开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进行审议并形成了会议决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2014年3月3日，公司召开2014年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2012年、2013年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进行了确认。

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定价公允，公司制定关联交易制度并切实执行。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6月30日期末欠款1,140,000.00元，已于2014年8月底全部收回；平潭中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4年6月30日期末欠款2,400,000.00元，属暂时性往来款，已于2014年8月底全部收回；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期末欠款980,000元，系福州华雄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福州中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已于2014年9月底全部收回。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其他应收款方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1、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子公司事宜

2014年9月，公司设立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2123号3层A6室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12日
注册资本	40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货币	75.00
2	峻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货币	25.00
合计		4,000.00		100.00

2、军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子公司事宜

2014年8月，公司受让拓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75%军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同时，军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美元增资为3700万美元，公司与拓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军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后，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军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闻居路 1333 号 C 区一层 Z239 室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5 日
注册资本	37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王丁辉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775.00	货币	75.00
2	拓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25.00	货币	25.00
合计		3,700.00		100.00

六、对持续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担保等事项

对持续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担保等事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债务情况”之“12、公司的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章节。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07年2月，王丁辉、王丁明、陈能建、王敏、程志勇等5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福建融信设备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均由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公司近两年一期来，未进行资产评估。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报告期及挂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2012年、2013年、2014年上半年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告的企业有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中：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3年11月公司将所持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2013年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上半年均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4年上半年，公司新设立的子公司有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信扬策（上海）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一）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	注册资本 (万元)	控股比例 (%)			主营业务	合并期间
		直接	间接	表决权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1	-	51	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组装、维修（不含特种设备）、销售、租赁；对工程机械、重卡汽车、商用车交易市场的投资开发、配套管理服务，引进工程机械品牌代理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2.1-2013.11

2013年11月，公司与关联自然人王娇瑜（公司董事王海亮之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夷欣缘公司51%股权按照原投资成本510万元转让王娇瑜。公司于2013年11月收到王娇瑜股权转让款510万元，夷欣缘公司于2013年11月27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完成后，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陈贤庭	200	货币	20
王娇瑜	800	货币	80
合计	1000	-	100

2、2012年、2013年财务状况

福建夷欣缘机械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该公司2013年、2012年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1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7,221,075.01	23,297,288.93
净资产	8,014,280.00	8,619,109.76
项目	2013年1-11月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32,793.60	32,796.00

净利润	-604,829.76	-815,978.12
-----	-------------	-------------

(二) 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	注册资本 (万元)	控股比例 (%)			主营业务	合并期间
		直接	间接	表决权		
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	100	-	100	企业管理咨询 (不含金融、证券、期货); 企业投资咨询; 租赁服务咨询	2012.1-2014.6

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	货币	100
合计	100	-	100

2、最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

福建省中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89,932.45	1,142,120.53	1,001,584.75
净资产	989,932.45	992,120.53	997,584.75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9月-12月
营业收入	0	0	0
净利润	-944.41	-5,464.22	-2,415.25

(三)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	注册资本 (万元)	控股比例 (%)			主营业务	合并期间
		直接	间接	表决权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	100	-	100	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通信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自动化工程设计；网页制作；商务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的批发、代购代销及网上经营	2014.1-2014.6
--------------	-----	-----	---	-----	--	---------------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	货币	100
合计	100	-	100

2、2014年上半年财务状况

福州中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997,799.68
净资产	997,799.68
项目	2014年1-6月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2,200.32

（四）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控股比例（%）			主营业务	合并期间
		直接	间接	表决权		
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	100	-	100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	2014.1-2014.6

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货币	100
合计	20,000	-	100

2、2014年上半年财务状况

融信嘉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95.09
净资产	-1,404.91
项目	2014年1-6月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404.91

（五）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控股比例（%）			主营业务	合并期间
		直接	间接	表决权		
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	100	-	100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	2014.1-2014.6

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	货币	100
合计	10	-	100

2、2014年上半年财务状况

融信扬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0
净资产	0
项目	2014年1-6月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30.00

（六）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	注册资本 (万元)	控股比例 (%)			主营业务	合并期间
		直接	间接	表决权		
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	100	-	100	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	2014.1-2014.6

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货币	100
合计	20,000	-	100

2、2014年上半年财务状况

融信众策（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0
净资产	0
项目	2014年1-6月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0
-----	---

十、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上半年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毛利率 (%)	100	72.69	67.11
净资产收益率 (%)	3.23	8.25	8.21
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10	0.10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 年、2013 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基本保持稳定，2014 年上半年略有下降。2012 年、2013 年、2014 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呈现上升的态势，且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分期收款销售业务。融资租赁业务收入确认原则是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均为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对应成本，2013 年、2014 年上半年分期收款销售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公司总体毛利率提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17	1.12	0.89
速动比率	1.17	1.12	0.89
资产负债率 (%)	79.21	75.11	76.55

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提高，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升。公司 2014 年 6 月底、2013 年末、2012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9.21%、75.11%、76.55%，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偏高，企业存在的一定长期偿债压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上半年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0.48	1.75	3.58
存货周转率	-	127.87	7.38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较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由分期销售收款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逾期重分类调整形成的应收账款组成。公司应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降低坏账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 2012 年、2013 年存货周转率大幅增长。2013 年底存货账面余额为零，2012 年底存货账面余额 1,354,120.75 元。2012 年底存货主要系以前年度公司购入 6 台自卸车用于销售，账面余额 1,354,120.75 元，由于保管不善，发生损坏，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64,811.03 元。2013 年 11 月，公司将上述库存商品作报废处理，同时，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转出。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52,289.06	20,744,824.73	52,574,21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7,514.34	-29,430,653.74	41,390,33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928,402.89	66,724,704.11	-105,348,737.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61,400.51	58,038,875.10	-11,384,179.17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下降主要由于 2013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2 年减少 1,476.36 万元；2013 年，公司提高了职工待遇水平，应付职工薪酬、管理费用、税费支出增加 1,238.85 万元；2013 年支付夷欣缘暂付款 2,367.23 万元等原因。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3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下降主要由于 2013 年购置租赁资产增加支出 2,577.00 万元；租赁保证金同比多偿还 4062.01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支付比增 1,222.65 万元。2013 年收回投资较上年增加主要包括收回夷欣缘股权转让款 510 万元，以及分期租金 157.46 万元；固定资产清理收入较 2012 年增加 112.10 万

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3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上升主要由于 2013 年较 2012 年新增借款 16,482.09 万元；收回借款、票据保证金净额 3,191.98 万元；同比少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833.27 万元等原因；2012 年吸收新股东增加 3,300.00 万元。

总体来看，公司的现金流量较为正常，但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管理层为了保持良好的现金流量，避免因资金周转不畅影响正常的经营活动，坚持通过扩大主营业务的竞争优势，提升市场份额，努力实现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优化内部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削减不必要的现金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十一 公司财务部分会计处理相对一般企业的差异情况

公司是一家经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内资试点融资租赁企业。公司财务处理相对一般企业的差异性，主要体现公司所属行业为租赁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租赁》（以下简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在租赁业务的确认、计量以及相关信息的披露与一般企业存在差异。

（一）收入确认

1、租赁收入的确认方法

（1）租赁开始日的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根据租赁准则的规定，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3) 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未担保余值指租赁资产余值中扣除就出租人而言的担保余值以后的资产余值。

(4) 或有租金的处理。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2、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签订分期销售商品协议时，将标的资产的公允价值（标的资产生产商对外销售的价格）确认为分期收款的销售收入，应收协议价款与标的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抵减财务费用。

（二）坏账计提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业务对应的长期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按客户已到期的款项是否逾期未收，以及欠款已逾期的期数划分以下各类客户风险类型：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逾期1-6个月，含6月客户）、次级类（逾期6-12个月客户）、可疑类（逾期12-24个月客户）及损失类（逾期24个月以上客户）等5种风险类型客户，以已逾期账龄区分各类风险类型客户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对已逾期未收回的逾期长期应收款转入应收账款并按相应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尚未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按客户风险类型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正常类	0
关注类	1
次级类	2
可疑类	10
损失类	100

（三）应收融资租赁款列报

1、公司作为出租人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作为长期债权列示。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主要在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示。报告期披露如下：

(1) 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款	332,344,341.25	378,328,497.93	353,598,145.4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7,372,927.63	43,477,389.74	23,609,766.99
融资租赁款小计	294,971,413.62	334,851,108.19	329,988,378.48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685,609.03	2,323,581.17	6,343,401.39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392.88	48,659.64	425,221.2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小计	683,216.15	2,274,921.53	5,918,180.15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099,229.73	1,690,640.18	-
合计	294,555,400.04	335,435,389.54	335,906,558.63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性质
融资租赁款	373,632,613.17	359,062,629.13	380,091,216.38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项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40,466,347.09	42,845,478.15	47,167,235.49	
融资租赁款小计	333,166,266.08	316,217,150.98	332,923,980.89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415,074.31	6,662,173.53	8,209,931.56	一年内到期的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销售商品款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22,687.27	485,057.17	934,252.4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小计	5,192,387.04	6,177,116.36	7,275,679.12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997,805.09	2,285,412.82	-	-
合计	336,360,848.03	320,108,854.52	340,199,660.01	-

2、最低租赁收款额。公司在2014年6月30日剩余租赁期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	379,047,687.48
1-2 年	201,683,663.67
2-3 年	69,407,845.23
3 年以上	61,938,441.38
合计	712,077,637.76

3、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以及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所采用的方法。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未实现融资收益余额为78,064,354.87元。根据租赁准则的规定，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

（四）行业监管指标

根据商务部2013年9月发布的《商务部关于印发<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商流通发[2013]337号),《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融资租赁企业的风险资产不得超过净资产总额的10倍;第二十八条之规定,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要定期对企业关联交易比例、风险资产比例、单一承租人业务比例、租金逾期率等关键指标进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相应指标情况如下：

1、风险资产比例

融信租赁根据自身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实际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风险资产和净资产之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底	2013年末	2012年末
风险资产	672,760,662.51	798,150,990.75	777,283,643.04
净资产	260,438,852.8	252,152,888.34	231,359,457.56
风险资产/净资产	2.58	3.17	3.36

注：表中“风险资产”主要包括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融资租赁业务长期应收款逾期纳入应收账款管理的账面余额。

从表中可以看出，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6月底风险资产与净资产

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36、3.17、2.58，其风险资产未超过净资产总额的 10 倍，符合《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2、关联交易比例：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销售行为；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运费	-	-	534,892.24	100.00	574,441.53	100.00
合计	-	-	-	534,892.24	100.00	574,441.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发生运费支出，公司按照市场价结算，公司2013年、2012年公司向福建融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采购运费占公司营业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0.75%、0.70%，占比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单一承租人业务比例

公司报告期内单一承租人业务比例较小，不存在对单一承租人业务的重大依赖，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收入总额的比例
2014年 1-6月	1	陈朝晖	256.51	8.30%
	2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56.62	5.07%
	3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46.02	4.73%
	4	建瓯市竹海实业有限公司	83.20	2.69%
	5	福建松峰针织有限公司	65.91	2.13%
			合计	708.26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收入总额的比例
2013年	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38.31	3.71%
	2	福建加华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15.70	3.46%

	3	福建中发织造有限公司	196.33	2.15%
	4	厦门千帆印刷有限公司	191.05	2.10%
	5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171.89	1.89%
	合计		1,213.28	13.31%
2012年	1	福建宏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03.86	6.56%
	2	福建顺鑫刨花板有限公司	189.79	1.77%
	3	永安旭长实业有限公司	151.08	1.41%
	4	福建省长兴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145.65	1.36%
	5	福建省长乐市同源染织有限公司	130.60	1.22%
	合计		1,320.97	12.32%

4、租金逾期率

报告期内，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租金逾期部分纳入应收账款项下，2014年6月底租金逾期率为9.72%，2013年末租金逾期率为6.49%，2012年末租金逾期率为3.74%。

公司直接融资租赁业务收取保证金的比例约为2%-10%之间，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收取保证金的比例约为20%-25%之间，按租赁协议保证金可用于抵客户逾期租金，报告期内公司的租金逾期率较低且在公司风险可控制的范围内。

报告期内公司的租金逾期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底	2013年末	2012年末
应收融资租赁款（元）	788,768,037.10	798,150,990.75	777,283,643.04
逾期租金（元）	76690399.34	51,774,108.99	29,040,948.24
租金逾期率（%）	9.72	6.49	3.74

十二、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一）市场风险

公司所涉及的租赁行业众多，在工程设备、纺织设备、电力设备和印刷设备等

多个基础领域开展业务。由于受整体宏观经济的影响以及各行业不同的产品周期，一旦下游行业出现投资减少的下滑趋势，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除此之外，行业内大型融资租赁公司如果扩大规模推动在更多行业的业务，也将使竞争加剧，影响公司的发展壮大甚至被蚕食市场份额。而宏观政策紧缩也会导致市场规模下降的风险。

（二）资金来源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营运资金来源于银行贷款。作为融资租赁公司，资金是最为关键的生产要素。公司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截止 2013 年 12 月，公司资产总额逾 10 亿，租赁资产总额逾 7.98 亿元，合作银行 13 家。由于国家宏观调控及央行对银根的收紧和放宽具有不确定性，一旦出现授信额度减少或融资成本增加的情况将直接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

（三）承租人违约风险

由于融资租赁的租金回收期一般较长，因此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严格的审批流程，制定保证金和第三方担保制度，对资信不良的承租人尽量缩减控制其业务量。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存在发生的可能，因此该风险也不可避免。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自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来已聚集了一大批金融行业精英加盟，成为公司业务的核心团队，使公司业务得以迅速发展壮大。从事该行业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同时还需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公司若不能持续完善各类人才激励机制，将可能导致核心团队人员的流失，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五）经营场地租赁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经营场地采用租赁方式取得，如果发生租赁协议到期不能续租、租赁终止或其它纠纷，公司可能需要更换新的经营场所，这将对经营活动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在人员管理、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管理难度加大。如果公司管理层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较大的影响。

（七）利率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营运资金来源于银行贷款。截至 2014 年 6 月底，公司短期借款 122,500,000.00 元、长期借款 144,948,806.2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4,813,348.22 元，借款合计 402,262,154.42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2.14%。2014 年上半年公司财务费用 8,850,508.82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106.81%。由于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具有不确定性，利率变动对企业生产经营将产生一定影响。

（八）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是一家经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内资试点融资租赁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与经济环境、国家宏观调控等密切相关，如果整体宏观经济、下游行业、授信额度及融资成本等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九）长期应收款管理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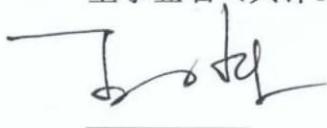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底，公司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676,106,218.64 元、659,520,297.06 元、634,013,282.89 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25%、65.08%、50.65%，长期应收款占公司总资产比重较大。为加强长期应收款风险管理，公司 2013 年开始针对长期应收款按客户长期应收款已逾期账龄区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及损失类等 5 种客户风险类型，并相应按比例计提坏账准备。2013 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按客户风险类型计提的坏账准备 3,976,053.00 元。2014 年 6 月底公司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按客户风险类型计提的坏账准备 3,097,034.82 元。公司加强了长期应收款管理，但长期应收款占公司总资产比重较大，长期应收款管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潜在影响仍然存在。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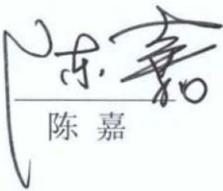
董事签名（共计5人）：


王丁辉


王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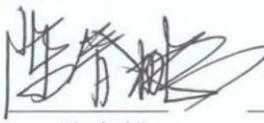

江日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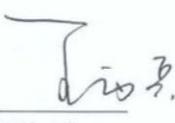

王海亮


陈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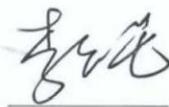
监事签名（共计3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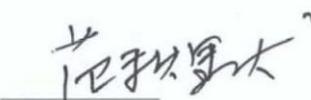

方辉


陈春桃


王为兵

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共计2人）：


李昆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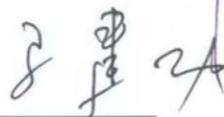

范秋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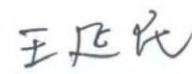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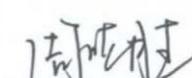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薛峰

项目负责人: 
马建功

项目小组成员:   
代敬亮 陈力 王延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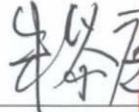
 
周晓胜 陈浩武



三、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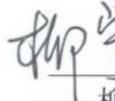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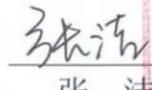

朱黎庭



经办律师：


柳宁




张洁



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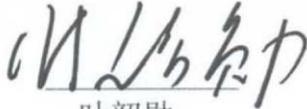


2019年10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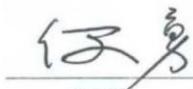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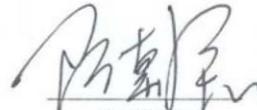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叶韶勋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勇


阮朝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0月20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